



# 广州农商银行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1



## 2024 年度報告

# 目錄

釋義	2
董事長致辭	4
行長致辭	7
基本信息	10
財務數據摘要	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71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77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88
企業管治報告	107
董事會報告	146
監事會報告	158
獨立審計師報告	164
財務報表及附註	171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326

##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行的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於2023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3年10月30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核准生效的本行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行的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的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人民銀行」或「央行」或「人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或「我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
「村鎮銀行」	指	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於農村地區註冊成立的服務於農村地區的農民、農業以及農村經濟發展的銀行業金融機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行在中國境內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指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屬子公司
「廣州農商銀行」或「本行」或「我行」	指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行發行註冊地在內地、上市地在香港的外資股
「港元」	指	香港地區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相關準則、修訂及解讀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5年3月28日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元」或「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
「三農」	指	農業、農村和農民
「百千萬工程」	指	廣東省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 董事長致辭

奮鬥不止步，穩健鑄新篇。2024年，面對極其複雜的內外部環境，廣州農商銀行高舉思想旗幟，持續凝心鑄魂，聚焦打造中小銀行高質量發展的廣州樣本，以矢志不渝的初心不斷提升金融服務水平，以史無前例的決心加快發展中小額資產業務，以鍥而不舍的毅力持續深化改革創新，以忠誠擔當的思想自覺推動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有機融合，全行繼續保持了經營大局穩定、結構調整優化、資產質量改善的發展態勢。

**只爭朝夕、不負韶華，高質量發展基礎進一步夯實。**一年來，我們錨定同業平均水平這一標高追求，統籌推進以「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為主題的「效益提升年」活動，全行員工的效益理念更加深化，「質量優先、效益優先」的導向貫穿經營管理工作的各個方面。我們加速調優業務結構，全力穩住息差收入，全面加強資產質量管控，專班推進存量風險化解，嚴格控降財務費用，日積跬步、日拱一卒，全行資產負債業務實現量的合理增長和質的有效提升，年度化險任務取得積極進展，經營發展總體保持穩健。

**銳意改革、不負時代，中小額資產業務核心競爭力初步建成。**一年來，我們持續深化中小額資產業務發展模式，啟動實施營業網點綜合競爭力提升工程，瞄準風險適度的三農客戶、風險可控的中小微企業客戶、優質的本土大型企業客戶，厚植優勢、固本興新，推動增長方式「由量向質」、客群經營「由粗向精」轉變。「2+3+N」公司和普惠小微信貸產品體系、「1+3+N」零售信貸產品體系全面構建，中小額信貸業務流程不斷迭代優化，營業網點綜合經營煥發活力，全年累計投放中小額貸款超1,000億元，同比增長近50%，年末5,000萬元以下中小額貸款佔客戶貸款比例顯著提升。

**勇擔使命、不負囑托，服務經濟發展主力軍作用充分發揮。**一年來，我們堅守定位、矢志不移，瞄準國家所需、省市大局，將更多優質資源配置到三農、普惠小微、製造業、科技創新、綠色低碳等重點領域，展現農商銀行所能、金融國企擔當。支農支小業務繼續走在前列，服務「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提質提效，支持落地的南沙海洋牧場項目入選2024年廣東金融機構賦能「百千萬工程」推薦金牌案例；推動新質生產力發展紮實有為，重點領域重點區域貸款保持增長；跨境理財南向通順利上線，粵港澳大灣區跨境試點業務再上新台階。

千川匯海闊，風正好揚帆。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也是謀劃「十五五」規劃之年。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釋放了宏觀政策更加積極有為的鮮明信號，中小銀行迎來新一輪發展業務、提升質量的良好機遇。環顧珠江之畔，粵港澳大灣區東風正勁，中國式現代化的廣東、廣州實踐浪潮激盪，我們奮楫向前、再創新業恰逢其時！新的一年，廣州農商銀行將繼續高舉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偉大旗幟，深入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以及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全面落實省、市決策部署，以更高質量的發展、更高水平的服務，為全省、全市在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建設中走在前列貢獻更大力量！

**我們將持之以恆、勤勉不息。**按照習近平總書記指引的方向，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以創建健康的資產負債表為基礎，凝心聚力謀發展，持之以恆控風險，求真務實優管理，馳而不息強黨建，加快推進「國內一流商業銀行」建設。堅定不移「立足本地開展特色化經營」，做實做細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續助力新質生產力發展。

**我們將矢志轉型、躬身奮進。**凝聚協同共進、跨越趕超的強大合力，更好統籌發展和安全，以規模適度增長、結構合理優化為總目標，全面開展「資產效益年」活動，以「壓大額、增中小，壓三產、增二產，壓流貸、增固貸，壓風險、增效益」為主題，推動資產收益率穩步提升。

## 董事長致辭

我們將擁抱變化、守正創新。科學制定新一輪發展戰略規劃，明確方向、確立路徑、狠抓落實。持續打好改革創新「組合拳」，以優化體制機制增強內生動力。做強網點營銷陣地，聚焦人員、產品、流程、考核四大要素精準發力，提升網點經營效能。集中精力防控風險，守好合規和安全底板，不斷提升穿越週期的能力。

夢雖遙，追則能達；願雖艱，持則可圓。儘管未來充滿挑戰，但我們堅信，有市委市政府的堅強領導，有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有廣大股東和客戶的支持信賴，廣州農商銀行一定能順利實現「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的願景目標！

春華秋實，歲逾一載。2024年，是腳踏實地、砥礪奮進的一年。廣州農商銀行堅持審慎經營、守正創新，以「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為主線，在服務社會經濟發展中彰顯金融擔當、在滿足人民美好生活中傳遞金融溫度、在塑強「兩個競爭力」中展現金融作為，全行經營發展穩健向好。2024年末，集團總資產、總負債分別達1.36萬億元、1.26萬億元，全年實現營業收入158.32億元、淨利潤24.16億元，規模效益保持穩定；不良貸款率、撥備覆蓋率、資本充足率實現「一降兩升」，資產質量鞏固改善；中小額信貸資產連續兩年保持兩位數增長，業務結構持續調優；在《銀行家》「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升至153位，綜合實力和品牌影響力進一步增強。

**堅守主責主業，以金融活水潤澤實體經濟。**這一年，我們扛起金融國企使命擔當，熱切回應「三農」之急，對接產業之需，紓解民生之盼，在「五篇大文章」的賽道上跑出加速度。以頭號力度支持「百千萬工程」，建立多元化、分層次、廣覆蓋的農村金融服務體系，應用支農再貸款政策資金穩居全省首位，惠及千餘家農戶農企，涉農貸款突破400億元。自覺融入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和新質生產力發展，向專精特新、高新技術企業投放貸款超200億元，製造業中長期貸款、綠色貸款、普惠小微自營貸款增速遠超全行貸款平均增速。用心呵護大灣區居民住房改善、消費升級、財富增值需求，獲得跨境理財通2.0(南向通)試點資格，按揭貸款、消費貸款、信用卡貸款增速均領跑廣州同業，以高質量金融供給為省市經濟高質量發展注入澎湃動能。

**深化發展定位，以特色經營厚植競爭優勢。**這一年，我們深入開展「效益提升年」活動，着力打造中小銀行特色化經營標桿，培優塑強中小額資產核心競爭力和營業網點綜合競爭力。以行業分類為基礎重構信貸產品體系，以數字化轉型帶動業務流程革新再造，推出更豐富的純線上、秒批秒貸服務，中小額資產成為最重要的業績增長點。強化營業網點經營主陣地功能，系統優化網點佈局，深化分級分類管理，依託智能設備升級和崗位協同營銷重塑客戶到店旅程，實現網點從「支付結算型」到「營銷服務型」的有力轉變，擦亮服務小微企業、城鄉居民的優質品牌。

## 行長致辭

**夯實風險基石，以控新清舊改善資產質量。**這一年，我們堅持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在存量化解和增量防範上雙管齊下，牢牢守住資產質量生命線。創新思路、綜合施策，穩步推進存量風險資產處置，順利完成資產轉讓項目，加力壓降異地和大額授信業務，穩妥推進下轄村鎮銀行改革化險，有效應對和化解重點領域風險。壓實責任、靶向發力，健全信貸業務全流程管理體系，強化正常資產風險管控前瞻性佈局，不良貸款率降至近五年來最低水平，保障業務經營行穩致遠。

回望間山水已萬程，再出發關山更崢嶸。過往的成績凝聚了廣大客戶、股東以及社會各界的鼎力支持，飽含着全體員工的躬耕不輟，我們對此致以最誠摯的謝意！2025年，本行將繼續高舉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偉大旗幟，深入貫徹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按照省、市工作安排，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全心全意謀發展，持之以恆控風險，求真務實優管理，以高質量發展的實績實效為中國式現代化的廣州實踐貢獻更大力量！

**以資產效益為重心，鑄就高質量發展強大內核。**堅持支持實體經濟與經營發展同向發力，高標準落實「資產效益年」活動部署，深耕區域產業、加強行業研究，加快提升中小額、第二產業、固定資產貸款佔比，以更加科學合理的資產佈局為持續創利奠定堅實基礎。狠抓網點綜合經營能力提升，豐富產品供給，打通覆蓋客戶全生命周期的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服務鏈條，推動各業務板塊充分均衡發展，創建更加健康的資產負債表。

**以合規風控為支撐，築牢高質量發展安全屏障。**創新工作思路，組建專業隊伍，集中力量推動存量風險加快出清，助力業務發展輕裝上陣。規範全口徑全流程資產管控，前瞻研判資產質量演變趨勢，精準把握風險管控節奏，推動風險管理數字化、系統化、精細化建設。健全內控案防長效機制，強化信貸業務、資產處置、員工行為管理等關鍵領域合規管理，為全行持續健康發展保駕護航。

## 行長致辭

以精益管理為抓手，凝聚高質量發展強大合力。深化自身能力建設，提升總行部門戰略領航、專業精研、數據洞察的水平，建強經營機構資產負債管理、風險管控、隊伍建設的能力，實現總分協同、高效聯動，共促業務發展。提速數字化轉型步伐，增強系統自主可控和自研能力，促進AI智能、大數據賦能經營全流程，實現管理決策更有「智慧」、渠道場景更有「生態」、服務客戶更有「溫度」。

百舸爭流，奮楫者先；千帆競發，勇進者勝。身處「十四五」和「十五五」的承啟之年，我們將腳踏求真務實的幹勁，保持久久為功的韌勁，鞏固特色優勢，堅守風險底線，提升管理能力，專注為客戶、股東、員工、社會創造更大價值，奮力將「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的夢想藍圖變為美好現實！

## 基本信息

### 一、本行概況

- (一) 法定中文名稱及簡稱：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廣州農村商業銀行」)  
英文名稱及簡稱：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簡稱：「GRCB」)
- (二) 法定代表人：蔡建先生
- (三) 授權代表：蔡建先生、魏偉峰先生
- (四) 公司秘書：魏偉峰先生
- (五)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六) 股份簡稱和代碼：廣州農商銀行(1551.HK)
- (七) 註冊地址：中國廣州市黃埔區映日路9號
- (八)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九) 經營範圍：貨幣金融服務
- (十) 本報告備置地地點：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 (十一)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 (十二)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 (十三)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北京天達共和(廣州)律師事務所
- (十四) 香港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
- (十五) H股證券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十六) 內資股股票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 (十七) 本行其他有關資料  
聯繫地址：中國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華夏路1號  
郵政編碼：510623  
本行網址：[www.grcbank.com](http://www.grcbank.com)  
客服和投訴電話：+8695313  
投資者關係管理電話：(8620)28019324  
郵箱地址：[ir@grcbank.com](mailto:ir@grcbank.com)

## 二、本行分支機構及附屬子公司

### (一) 本行主要分支機構

序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郵編	聯繫電話	傳真電話	備註
1	白雲支行	廣州市白雲區黃石西路466-472號一至三樓	510425	020-86295397	無	-
2	從化支行	廣州市從化城郊街河濱北路98號首層、二層	510900	020-87999606	無	-
3	番禺支行	廣州市番禺區市橋街清河東路239號	511400	020-34619386	無	-
4	海珠支行	廣州市海珠區昌崗中路173號之一、二樓	510250	020-84278835	無	-
5	華南支行	廣州市番禺區南村鎮塘步西村迎賓路南村入口處塘西東側	511442	020-34693625	無	-
6	黃埔支行	廣州市黃埔區豐樂北路138號	510700	020-32204220	無	-
7	荔灣支行	廣州市荔灣區花地大道中路89號	510380	020-81615680	無	-
8	空港經濟區支行	廣州市白雲區人和鎮人和村	510470	020-86451956	無	-
9	天河支行	廣州市天河區龍口西路335號1-2樓	510635	020-38478080	無	-
10	越秀支行	廣州市越秀區梅東路60號首層	510030	020-87619149	無	-
11	增城支行	廣州市增城區荔城街府佑路88號之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廣州市增城區荔城街合匯廣場鑽石街55號201房、202房、210房、211房	511300	020-32162645	無	-

## 基本信息

序號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郵編	聯繫電話	傳真電話	備註
12	綠色金融改革創新試驗區花都分行	廣州市花都区公益北路8號之三保利金融中心2棟101號商業、201號商業(餐飲)、202號商業、301號商業(餐飲)、302號商業、401號商業	510800	020-36911139	無	分行
13	廣東自貿試驗區南沙分行	廣州市南沙區黃閣鎮蕉西路115號106、201、2101-2110、2201、2301房	511458	020-34929298	無	分行
14	佛山分行	佛山市禪城區季華六路17號首層1、2號，二層1、2號，三層1、7、8號，一座4001至4010室	528000	0757-82581028	無	異地分行
15	清遠分行	清遠市清城區小市鳳翔大道5號東方巴黎一號樓商舖(1-3樓部分)	511500	0763-3910555	無	異地分行
16	肇慶分行	廣東省肇慶市端州區端州三路48號文化創意大廈首層01卡商舖、二層201-207辦公室及三層301-307辦公室	526040	0758-2812835	無	異地分行
17	河源分行	廣東省河源市新市區學前壩小區沿江路北邊H路西邊長鴻大廈(長鴻金融中心)第1層101-102號、1601-1602號	517000	0762-2238111	無	異地分行
18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分行	珠海市橫琴新區榮珠道187、189號，榮粵道272號303-01商舖，榮珠道191號寫字樓2701、2702、2703、2704、2705、2706、2707、2708房	519031	0756-2993600	無	異地分行

(二) 本行主要附屬公司

序號	機構	註冊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1	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淥口區淥口鎮向陽北路06號	412100	0731-27618647	0731-27618603
2	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楓春路130號	521000	0768-2292072	0768-2301661
3	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雄市雄南路147號	512400	0751-3822857	0751-3822857
4	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韶關市武江區新華南路41號門店35	512000	0751-8760282	0751-8639226
5	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廣州市南沙區橫瀝鎮匯通二街2號2808、2809房	510620	020-29168100	020-29168101
6	輝縣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輝縣市共城大道東段	453600	0373-6223019	無
7	安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陽市興泰路與建安街交叉口西北角	455000	0372-2223000	0372-2223209
8	信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陽市羊山新區新七大道與新八街交叉口	464000	0376-6199236	無
9	鄭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鄭東)商務外環路8號世博大廈1層101-1號、5層501-2號、501-3號	450000	0371-89959090	無
10	新津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津縣五津西路4號附4號、5號1層、新6號	611430	028-82580021	無
11	廣漢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廣漢市中山大道南一段188號	618300	0838-5513187	0838-5513152
12	彭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區蔡山東路223號	620860	028-37666086	無
13	深圳坪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區坪山街道六和商業廣場一期H座32、33層及165-166商舖	518118	0755-36669888	0755-32833903
14	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東鳳鎮鳳翔大道132號	528425	0760-22787010	無
15	興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寧市興南大道西側、西溝北側盛景時代9棟商場	514500	0753-8682651	0753-8682655

## 基本信息

序號	機構	註冊地址	郵編	電話	傳真
16	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市黃江鎮袁屋圍村袁屋圍路1號	523756	0769-82183813	無
17	鶴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鶴山市沙坪鎮中山路189-193單號、185、187、195號201房	529700	0750-8818081	0750-8818081
18	三水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區雲東海街道南豐大道9號首層103、104、105號和二、三層	528100	0757-87791698	無
19	青島城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城陽區正陽中路196號(銀盛泰國際商務港)	266109	0532-67762806	無
20	海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海陽市海陽路181號	265100	0535-3107730	無
21	萊蕪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市萊蕪區龍潭東大街戴花園19號沿街樓	271100	0531-75662720	0531-75662720
22	萊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文化東街672號	261400	0535-2750000	無
23	煙台福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煙台市福山區福海路133-216號	265500	0535-6319002	無
24	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門頭溝區永定鎮石龍南路8號	102300	010-60865137	010-60865158
25	大連保稅區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省大連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黃海西路151號-8、9號公建(1-4層)	116600	0411-66771959	0411-66771960
26	蘇州吳中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木瀆鎮金山路51號	215101	0512-80969696	無
27	江蘇盱眙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市盱眙縣東湖南路五洲國際廣場二期5-1001	211700	0517-88331111	無
28	江蘇啟東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啟東市匯龍鎮江海中路605、609、613號	226200	0513-83904316	無
29	常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寧市群英西路101、102號	421500	0734-7330833	0734-7330833
30	吉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區陽明西路33號	343000	0796-2066666	無

### 三、2024年度本行獲得的主要榮譽和獎項

序號	榮譽／獎項	頒發／授予機構	獲獎時間
1	2024年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排名第234位	Brand Finance與英國《銀行家》雜誌	2024年3月
2	廣東金融機構賦能「百千萬工程」推薦案例	新華社中國經濟信息社廣東經濟研究中心	2024年5月
3	廣州市普惠金融典型推廣案例	中共廣州市金融行業委員會、廣州市普惠金融發展促進會	2024年6月
4	2024年度廣東綠色金融改革創新推廣案例	廣東金融學會、廣州市綠色金融協會	2024年6月
5	金融服務鄉村振興十佳案例	廣州金融業協會	2024年6月
6	金融服務民營經濟十佳案例	廣州金融業協會	2024年6月
7	2024年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第153位	英國《銀行家》雜誌	2024年7月
8	2024年中國銀行業100強，第30位	中國銀行業協會	2024年8月
9	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第178位	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	2024年9月
10	2024農商行ESG綜合表現TOP20榜單，ESG等級為AA	中國金融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11	2024年「年度鄉村振興金融服務創新優秀案例」	《銀行家》雜誌	2024年11月
12	2024年度卓越零售銀行獎	每日經濟新聞	2024年11月
13	2024年度區域影響力銀行天璣獎	證券時報	2024年11月
14	南方致敬•年度品牌企業	南方日報	2024年11月
15	年度最佳零售服務銀行	新快報	2024年11月
16	2024高質量發展年度峰會「經濟發展貢獻獎」	廣州日報	2024年12月

## 基本信息

序號	榮譽／獎項	頒發／授予機構	獲獎時間
17	2024年最具影響力財富管理銀行	廣州日報	2024年12月
18	2024年廣東金融機構賦能「百千萬工程」推薦金牌案例	新華社中國經濟信息社廣東經濟研究中心	2024年12月
19	第三屆新華信用金蘭杯ESG「綠色金融」優秀案例	新華社中國經濟信息社	2024年12月
20	高質量發展•年度灣區優秀創新銀行	信息時報	2024年12月
21	2024年中國鼎金融業年度金融消費權益保護優秀案例	中國網財經	2024年12月
22	2024金融界「金智獎」傑出數字金融創新獎	金融界	2024年12月
23	2024年度服務「百千萬工程」突出貢獻金融機構	羊城晚報	2024年12月
24	全國反假貨幣工作成績突出集體	國務院反假貨幣工作聯席會議	2024年12月

## 財務數據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除另有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4年比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經營業績</b>			<b>變動率(%)</b>			
利息淨收入 <sup>(1)</sup>	13,614.75	16,583.43	(17.90)	18,582.02	19,559.16	17,647.4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sup>(1)</sup>	561.57	847.09	(33.71)	1,382.08	1,319.07	1,326.96
營業收入	15,831.68	18,154.13	(12.79)	22,544.65	23,480.53	21,218.41
營業費用	(6,546.41)	(6,815.37)	(3.95)	(7,346.18)	(6,420.27)	(7,037.46)
減值損失 <sup>(2)</sup>	(7,810.79)	(8,425.88)	(7.30)	(10,688.12)	(12,602.97)	(7,893.38)
稅前利潤	1,474.48	2,912.88	(49.38)	4,510.35	4,457.29	6,287.57
淨利潤	2,415.54	3,259.51	(25.89)	4,037.78	3,776.29	5,276.6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80.67	2,634.42	(21.02)	3,492.16	3,175.21	5,081.30
<b>每股計（人民幣元）</b>			<b>變動</b>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sup>(3)</sup>	5.75	5.48	0.27	6.22	6.13	6.08
基本每股盈利 <sup>(4)</sup>	0.10	0.17	(0.07)	0.25	0.26	0.45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比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規模指標</b>			<b>變動</b>			
資產總額	1,362,407.92	1,314,042.45	48,365.47	1,233,454.45	1,161,628.63	1,027,871.65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698,208.45	708,908.58	(10,700.13)	669,117.87	637,553.81	553,168.34
負債總額	1,259,489.78	1,217,501.57	41,988.21	1,145,205.35	1,074,743.36	951,986.34
其中：客戶存款	979,458.78	947,186.02	32,272.76	910,485.03	849,766.80	778,424.8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94,857.91	88,826.18	6,031.73	81,078.57	80,027.31	69,487.08
非控制性權益	8,060.23	7,714.70	345.53	7,170.53	6,857.96	6,398.23
權益總額	102,918.14	96,540.88	6,377.26	88,249.10	86,885.27	75,885.31

## 財務數據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以百分比列示)	2024年	2023年	2024年比		2021年	2020年
			2023年	變動		
<b>盈利能力指標</b>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sup>(5)</sup>	0.18	0.26	(0.08)	0.34	0.34	0.55
平均權益回報率 <sup>(6)</sup>	1.97	3.17	(1.20)	4.40	4.43	7.10
淨利差 <sup>(7)</sup>	1.06	1.33	(0.27)	1.71	2.01	1.98
淨利息收益率 <sup>(8)</sup>	1.11	1.39	(0.28)	1.69	2.00	2.0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經營收入比率 <sup>(9)</sup>	3.55	4.67	(1.12)	6.13	5.62	6.25
成本收入比率 <sup>(10)</sup>	39.33	36.08	3.25	31.37	26.08	31.95

於12月31日						
項目 (以百分比列示)	2024年	2023年	2024年比		2021年	2020年
			2023年	變動		
<b>資產質量指標</b>						
不良貸款率 <sup>(11)</sup>	1.66	1.87	(0.21)	2.11	1.83	1.81
撥備覆蓋率 <sup>(12)</sup>	184.34	164.63	19.71	156.93	167.04	154.85
撥貸比 <sup>(13)</sup>	3.06	3.07	(0.01)	3.31	3.06	2.81
<b>資本充足率指標</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sup>(14)</sup>	9.90	9.83	0.07	9.21	9.68	9.20
一級資本充足率	11.42	11.12	0.30	10.56	11.06	10.74
資本充足率	14.52	13.67	0.85	12.59	13.09	12.56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55	7.35	0.20	7.15	7.48	7.38

於12月31日						
項目 (以百分比列示)	2024年	2023年	2024年比		2021年	2020年
			2023年	變動		
<b>其他指標</b>						
貸存比 <sup>(15)</sup>	73.53	77.21	(3.68)	76.00	77.39	73.09

註：

- (1) 2020年期，本集團對信用卡現金分期收入進行重分類，將其從手續費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重述2019年數據；淨利差、淨利息收益率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經營收入比率指標同步重述。
- (2) 因新金融工具準則與財務報表相關的披露要求，2019年至2023年減值損失包含合併損益表中信用減值損失和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3) 按期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扣除其他權益工具）除以實收資本計算。
- (4) 該指標已扣除當年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
- (5) 指期間內的淨利潤（包括可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6) 按期內淨利潤（扣除當年宣告發放優先股股利）除以期初及期末總權益（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平均餘額計算。
- (7)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 (8)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 (9)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10) 按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11) 按不良貸款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12) 按貸款損失準備餘額除以不良貸款餘額計算。
- (13) 按貸款損失準備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 (14)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  
$$\text{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text{核心一級資本} - \text{對應資本扣減項}) / \text{風險加權資產} * 100\%$$
$$\text{一級資本充足率} = (\text{一級資本} - \text{對應資本扣減項}) / \text{風險加權資產} * 100\%$$
$$\text{資本充足率} = (\text{總資本} - \text{對應資本扣減項}) / \text{風險加權資產} * 100\%$$
- (15)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除以客戶存款總額計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總體經營情況分析

2024年，本行認真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以及集團「十四五」戰略規劃總體思路要求，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以「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為主線，以「效益提升年」活動為主要工作抓手，主動對接服務國家和省市高質量發展大局，聚焦打造中小銀行高質量發展的廣州樣本，持續發力效益提升，加速調優業務結構，全面加強資產質量管控，着力提升管理水平，經營發展總體保持穩健。

業務規模方面，截至2024年末，集團資產總額13,624.08億元，比年初增加483.65億元，增幅3.68%，各項貸款和墊款總額7,202.34億元，各項客戶存款總額9,794.59億元，資產規模穩步增長，服務實體經濟力度持續加強。

經營效益方面，報告期內，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58.32億元，淨利潤24.16億元。

發展質量方面，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率1.66%，同比下降0.21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84.34%，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4.52%、11.42%及9.90%，各級資本充足率均優於監管標準，整體風險穩定可控。

### 二、做深做實「五篇大文章」

**持續發力科技金融，多措並舉支持科技企業發展壯大。**本行緊跟省委「1310」具體部署、市委「1312」思路舉措，充分發揮本地法人銀行責任擔當，堅持服務科創型企業發展，為廣州打造科創高地、激活廣州創新活力提供重要支撐，取得了較為明顯的成果。一是加強授信政策頂層設計，在授信政策中專門制定產業金融、專精特新等專項內容，並部署科技金融三年行動方案，從政銀合作、客群策略、產品服務、數字賦能、配套機制、風險管控等方面推動實現科技金融發展戰略目標。二是優化特色信貸產品支持，聚焦高新技術、專精特新、低空經濟以及廣州市「3+5+X」戰略性新興產業中的科技企業，並針對企業特點出台適配專精特新、瞪羚企業等科創主體的「金米先進製造業」系列產品，針對科技型小微企業，配套升級「金米科技貸」、「金米知易貸」等產品，加大科技領域信貸投放力度，充分滿足科技小微企業全生命發展周期的金融需求。三是強化銀政企合作，主動對接中小融、粵信融、信易貸等政銀企信息服務平台，深化外部數據合作。四是加強金融科技賦能，上線「智能營銷」系統及「智能營銷」APP，制定網格化營銷和標準化工作流程，實現客戶營銷全流程跟蹤。五是強化考核牽引，構建涵蓋科技金融的考核評價體系。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340.77億元，科技型企業客戶數1,314戶，同比增長387戶；專精特新企業客群貸款餘額184.1億元，同比增長7.3億元，專精特新客戶數932戶，同比增長231戶，為新質生產力的培育和發展注入強大金融動能。

**賦能綠色金融創新，推進綠色信貸多元化發展。**本行綠色金融各項工作穩中有進，貸款規模保持快速增長。一是建立健全管理機制，提升綠色金融能力建設。本行堅持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專業團隊的「三層管理架構」，充分發揮綠色金融改革創新試驗區花都分行的區位及特色優勢，持續健全綠色金融政策體系，明確總體信貸要求、分類准入標準，實行「環保一票否決制」。二是建立健全綠色金融服務體系。本行已推出涵蓋「綠色+消費」、「綠色+信貸」、「綠色+融資」等的十餘項綠色金融產品服務，涵蓋綠色信貸、綠色貿易融資、綠色債券、綠色消費等領域。本行創新研發新型儲能貸、光伏微企貸等新型特色產品，有效提升金融服務的針對性和有效性。三是緊跟監管導向，積極促進綠色金融業務多元化發展。本行作為廣州市首批環境信息披露試點金融機構，2022年4月，成功發行首期綠色金融債券，發行規模30億元，截至報告期末，募集資金使用餘額27.98億元，全部用於支持地方優質綠色產業項目；2024年3月，本行成功獲得央行碳減排支持工具資格，綠色金融服務能力邁上新台階。四是深化外部合作，擦亮綠色金融品牌。本行積極參加廣州市綠色金融協會等組織的綠色金融交流活動，本年獲得2024年度廣東綠色金融改革創新推廣案例，第一屆廣東金融機構環境信息披露標桿報告，第九屆時代金融金桔獎綠色金融先鋒，第三屆新華信用金蘭杯ESG「綠色金融」優秀案例，高質量發展•年度優秀綠色金融產品等多項榮譽。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603.10億元，較年初增170.61億元，綠色貸款客戶1,684戶，較年初增1,222戶，綠色貸款規模近三年年複合增長率超60%。

**強化普惠金融供給，堅持加大普惠小微信貸支持力度。**本行用足用好各項政策、落實網點深化改革、優化制度流程、加強產品創新、數字化轉型等措施，精準服務實體企業，積極做好普惠金融。一是聚焦四大重點客群，以專項策略做好普惠小微精準服務。圍繞產業園區、專業市場、有房優質小企業主、村社及村民四大重點客群，推出專項活動方案，提供房易貸等專項普惠產品，助力普惠型小微企業經營主體紓困解難。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產業園區和專業市場累計貸款發放1,099筆、貸款規模21.01億元；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106.91億元，較年初增長2.91億元，惠及農戶及涉農企業9,795戶；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516.68億元，同比增長13.62%。二是重構產品體系，提升普惠金融服務能力。重構「3+N」普惠小微產品體系，以行業分類為基礎，出台全面覆蓋三大產業並重點支持百千萬工程與鄉村振興、科技製造型小微企業、商貿服務與民生消費等普惠金融關鍵行業的16項行業產品；結合區域經濟特點、細分市場客群融資需求，研發推出聚焦花卉、荔枝、布匹、果蔬、海味等廣州本土特色市場的33項小而美特色產品，全面提升區域內普惠金融覆蓋面。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金米製造小微貸」累計投放17.54億元；「金米布匹貸」「金米果蔬貸」「金米海味貸」等特色產品累計投放105.92億元。三是優化業務流程，提升普惠小微業務辦理便捷性。四是強化活動宣傳宣貫，匯聚提效益思想動能。本行積極貫徹落實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普惠金融推進月」、「縣鄉專項行動」和「支持小微企業融資協調工作機制」要求，同時結合我行「百千萬工程」、金米村官工作、產業園區、專業市場貸款專案等，有序開展相關宣傳活動，報告期內，本行《聚焦本土發展打造服務當地的「農商模式」》案例入選全國銀行業普惠金融十年發展成果實踐案例，成為廣東地區唯一一家入圍的農村金融機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做深服務渠道協同，豐富養老金融服務體系。**2024年，本行堅守金融為民理念，強化線上線下一體化協同，做深做精做好養老金融。一是線下網點推進適老化改造，線上APP建設養老專區。充分發揮營業網點優勢，擴大養老群體金融知識宣傳覆蓋面，全轄網點鋪設愛心窗口、愛心專座，配備老年人常用便民服務設施，提供老年人優先排隊服務，切實提高老年客戶服務體驗；上線手機銀行APP養老專區，涵蓋產品推薦及權益服務等功能，並結合重陽敬老主題，推出體檢套餐優惠折扣等活動，為老年客戶提供專屬權益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全新推出手機銀行APP養老專區，關愛服務熱線滿意度達99%。二是積極落實社保、醫保服務。深化政銀合作，積極佈局社保服務合作網點建設，將金融服務和社保服務高度融合，實現社保業務「就近辦」「多點辦」。加強銀醫合作創新，開通無卡建賬服務，推廣「就醫信用無感支付」項目。三是豐富養老產品貨架與專屬服務。本行結合老年客戶實際需求，搭建覆蓋特色存款、養老年金保險、個人養老目標基金等產品的「基礎+保障」養老金融產品體系。2024年，本行推出「金米·薪保存」特色存款產品，持續豐富年金保險；常態化開展「金米管家薈」系列線下客戶活動，讓養老客群「老有所依、老有所樂」，滿足銀發客群的財富儲備與消費需求。

**深耕數字金融場景生態，強化數據應用後端支撐。**本行積極開展數字金融建設，全力推動數字金融發展。一是深挖大數據和雲計算技術應用。本行引入異構型大數據平台，有效補充實時數據加工能力，為事件驅動營銷、個性化推薦、實時授信、實時風控等實時決策場景需求落地提供技術支撐。二是聚集數智化場景搭建和應用，深化數據智能應用能力。本行制定數據治理三年規劃，提升數據質量管理質效；擴大數據建模應用場景，協同完成對模型開發，同步探索人工智能技術創新應用，開展大模型財務報賬、客服問答等應用場景試點；制定數據安全體系建設規劃，完善數據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數據安全突發事件應急預案，持續完善本行數據安全管理體系。持續推動產品線上化轉型。實現房易貸、速e貸、村民e貸等產品線上申請，支持多場景批量獲客；持續推動雲融鏈、線上政採貸等線上供應鏈金融產品落地。三是深入開展便民支付建設。聚焦校園、村社、停車場等民生領域，構建多元化支付場景，為居民提供包括學費、水電費、物業費以及停車費等在內的繳納服務。正式推廣數字人民幣個人錢包業務，進一步豐富支付方式。四是加速手機銀行、企業網銀優化升級。本行手機銀行深化構建「數據驅動+場景融合」智慧運營體系，實施「千人千面」營銷策略，實現產品服務與客戶需求的精準匹配，截至報告期末，手機銀行客戶數達468.78萬戶，較年初增長13%；企業網銀簽約客戶數達3.28萬戶，同比增長7.04%；企業網銀簽約賬戶達4.33萬戶，同比增長20.28%。五是人工智能技術應用。本行引入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平台作為試點工具，有效提升辦公效率。截至報告期末，已落地近140個場景，累計執行近5萬次流程處理，節省工時超150人月。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三、戰略願景和發展展望

2025年是本行「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本行將深入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和安排，堅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堅守農商銀行支農支小定位，深入融入區域經濟社會發展格局，一心一意謀發展、全力以赴提效益，積極開展「資產效益年」活動，多措並舉推動管理規範化、精細化、便利化，提升中小額資產業務核心競爭力和營業網點綜合競爭力，以更加科學合理的資產佈局推動資產效益加速提升，以更加有力的風險化解推動信用風險加速收斂，以更加精準優質的資源供給推動經營活力加速釋放，以更加審慎穩健的內部管理推動發展根基穩固築牢，實現總資產和存貸款規模有效增長。

四、主要經營數據分析

(一) 利潤表分析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收入	37,959.98	41,745.75	(3,785.77)	(9.07)
利息支出	(24,345.23)	(25,162.32)	817.09	(3.25)
<b>利息淨收入</b>	<b>13,614.75</b>	<b>16,583.43</b>	<b>(2,968.68)</b>	<b>(17.90)</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20.99	1,262.16	(241.17)	(19.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59.42)	(415.07)	(44.35)	10.68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561.57</b>	<b>847.09</b>	<b>(285.52)</b>	<b>(33.71)</b>
交易淨收入	383.56	109.02	274.54	251.83
金融投資淨損益	1,226.42	349.22	877.20	251.19
其他營業淨收入	45.38	265.37	(219.99)	(82.90)
<b>營業收入</b>	<b>15,831.68</b>	<b>18,154.13</b>	<b>(2,322.45)</b>	<b>(12.79)</b>
營業費用	(6,546.41)	(6,815.37)	268.96	(3.95)
信用減值損失	(7,768.94)	(8,407.81)	638.87	(7.6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1.85)	(18.07)	(23.78)	131.60
<b>稅前利潤</b>	<b>1,474.48</b>	<b>2,912.88</b>	<b>(1,438.40)</b>	<b>(49.38)</b>
所得稅抵免	941.06	346.63	594.43	171.49
<b>淨利潤</b>	<b>2,415.54</b>	<b>3,259.51</b>	<b>(843.97)</b>	<b>(25.89)</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 利息淨收入

下表列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淨收入的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收入	37,959.98	41,745.75	(3,785.77)	(9.07)
利息支出	(24,345.23)	(25,162.32)	817.09	(3.25)
利息淨收入	<b>13,614.75</b>	<b>16,583.43</b>	<b>(2,968.68)</b>	<b>(17.90)</b>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客戶貸款和墊款	729,770.83	25,683.24	3.52	695,963.15	29,492.07	4.24
金融投資	329,327.11	8,951.83	2.72	303,808.45	8,867.22	2.92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 及其他金融機構	80,456.95	1,974.93	2.45	84,740.05	1,717.14	2.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378.93	514.82	1.88	41,410.79	811.46	1.9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2,750.70	835.16	1.33	63,341.15	857.86	1.35
<b>總生息資產</b>	<b>1,229,684.52</b>	<b>37,959.98</b>	<b>3.09</b>	<b>1,189,263.59</b>	<b>41,745.75</b>	<b>3.51</b>
客戶存款	943,918.42	18,721.30	1.98	907,343.09	19,482.23	2.15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	77,433.17	1,310.54	1.69	68,271.27	1,245.41	1.8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482.92	297.04	1.70	32,701.09	554.10	1.69
已發行債券	144,023.53	3,653.51	2.54	123,365.54	3,316.88	2.69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459.79	362.84	1.97	24,274.64	563.70	2.32
<b>總付息負債</b>	<b>1,201,317.83</b>	<b>24,345.23</b>	<b>2.03</b>	<b>1,155,955.63</b>	<b>25,162.32</b>	<b>2.18</b>
利息淨收入		<b>13,614.75</b>			<b>16,583.43</b>	
淨利差			<b>1.06</b>			<b>1.33</b>
淨利息收益率			<b>1.11</b>			<b>1.39</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整體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較上年同期下降42個基點至3.09%，整體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下降15個基點至2.03%，淨利差較上年同期下降27個基點至1.06%，淨利息收益率較上年同期下降28個基點至1.11%。

下表列出本集團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較上年同期的變動情況。規模變化以平均餘額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平均利率變動衡量：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由於下列變動而產生的增長／（下降）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淨增長／下降
<b>資產</b>			
客戶貸款和墊款	1,432.63	(5,241.46)	(3,808.83)
金融投資	744.81	(660.20)	84.61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86.79)	344.58	257.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4.96)	(21.68)	(296.6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0)	(14.70)	(22.70)
<b>利息收入變化</b>	<b>1,807.69</b>	<b>(5,593.46)</b>	<b>(3,785.77)</b>
<b>負債</b>			
客戶存款	785.34	(1,546.27)	(760.93)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167.13	(102.00)	65.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7.86)	0.80	(257.06)
已發行債券	555.42	(218.79)	336.63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5.03)	(65.83)	(200.86)
<b>利息支出變化</b>	<b>1,115.00</b>	<b>(1,932.09)</b>	<b>(817.09)</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 利息收入

2024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379.60億元，同比減少37.86億元。

#### ①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457,211.59	16,488.61	3.61	434,907.19	19,480.29	4.48
個人貸款	178,959.57	7,854.25	4.39	168,554.08	8,601.16	5.10
票據貼現	93,599.67	1,340.38	1.43	92,501.88	1,410.62	1.52
<b>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9,770.83</b>	<b>25,683.24</b>	<b>3.52</b>	<b>695,963.15</b>	<b>29,492.07</b>	<b>4.24</b>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256.83億元，同比減少38.09億元。

#### ②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拆出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80,456.95	1,974.93	2.45	84,740.05	1,717.14	2.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378.93	514.82	1.88	41,410.79	811.46	1.96
<b>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總額</b>	<b>107,835.88</b>	<b>2,489.75</b>	<b>2.31</b>	<b>126,150.84</b>	<b>2,528.60</b>	<b>2.00</b>

2024年，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利息收入24.90億元，同比減少0.39億元，降幅1.54%。

(2) 利息支出

2024年，本集團利息支出243.45億元，同比減少8.17億元，降幅3.25%。

①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團客戶存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b>公司存款</b>						
活期	130,058.49	644.40	0.50	141,392.51	785.78	0.56
定期	186,356.19	5,405.77	2.90	199,915.62	6,283.84	3.14
<b>小計</b>	<b>316,414.68</b>	<b>6,050.17</b>	<b>1.91</b>	<b>341,308.13</b>	<b>7,069.62</b>	<b>2.07</b>
<b>個人存款</b>						
活期	128,818.54	221.62	0.17	130,417.52	305.67	0.23
定期	446,758.50	11,442.46	2.56	404,424.73	11,511.61	2.85
<b>小計</b>	<b>575,577.04</b>	<b>11,664.08</b>	<b>2.03</b>	<b>534,842.25</b>	<b>11,817.28</b>	<b>2.21</b>
<b>其他存款</b>	<b>51,926.70</b>	<b>1,007.05</b>	<b>1.94</b>	<b>31,192.71</b>	<b>595.33</b>	<b>1.91</b>
<b>客戶存款總額</b>	<b>943,918.42</b>	<b>18,721.30</b>	<b>1.98</b>	<b>907,343.09</b>	<b>19,482.23</b>	<b>2.15</b>

2024年，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187.21億元，同比減少7.61億元，降幅3.91%。2024年，存款平均成本率1.98%，同比下降17個基點，主要由於定期存款付息率有所下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②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支出

本集團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列示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12個月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拆入款項、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	77,433.17	1,310.54	1.69	68,271.27	1,245.41	1.8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482.92	297.04	1.70	32,701.09	554.10	1.69
<b>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總額</b>	<b>94,916.09</b>	<b>1,607.58</b>	<b>1.69</b>	<b>100,972.36</b>	<b>1,799.51</b>	<b>1.78</b>

2024年，本集團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16.08億元，同比減少1.92億元，降幅10.67%。

## 2. 非利息收入

### (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類服務費	256.51	318.50	(61.99)	(19.46)
結算業務和電子渠道 業務費	170.11	178.66	(8.55)	(4.79)
銀行卡手續費	143.41	177.00	(33.59)	(18.98)
理財產品相關手續費	103.64	173.76	(70.12)	(40.35)
銀團貸款手續費	97.77	192.94	(95.17)	(49.33)
擔保和承諾手續費	86.95	116.18	(29.23)	(25.16)
債券借貸安排費	72.46	63.20	9.26	14.65
承兌業務手續費	35.44	22.82	12.62	55.30
其他	54.70	19.10	35.60	186.24
<b>小計</b>	<b>1,020.99</b>	<b>1,262.16</b>	<b>(241.17)</b>	<b>(19.11)</b>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b>(459.42)</b>	<b>(415.07)</b>	<b>(44.35)</b>	<b>10.68</b>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561.57</b>	<b>847.09</b>	<b>(285.52)</b>	<b>(33.71)</b>

2024年，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5.62億元，同比減少2.86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的3.55%。

### (2) 交易淨收入

2024年，本集團交易淨收入為3.84億元，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3) 金融投資淨損益

2024年，本集團金融投資淨收益12.26億元，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買賣價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營業費用

2024年，本集團持續推進降本增效，營業費用65.46億元，同比減少2.69億元，降幅3.9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員工成本	4,074.09	4,312.53	(238.44)	(5.53)
稅金及附加	320.15	265.47	54.68	20.60
折舊及攤銷	604.80	672.83	(68.03)	(10.11)
其他	1,547.37	1,564.54	(17.17)	(1.10)
<b>營業費用總額</b>	<b>6,546.41</b>	<b>6,815.37</b>	<b>(268.96)</b>	<b>(3.95)</b>

#### (1)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是本集團營業費用的最大組成部份，分別佔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費用的62.23%及63.28%。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工資、獎金和津貼 （包括內退）	2,648.79	2,761.33	(112.54)	(4.08)
社會保險、職工福利和 其他	1,425.30	1,551.20	(125.90)	(8.12)
<b>員工成本總額</b>	<b>4,074.09</b>	<b>4,312.53</b>	<b>(238.44)</b>	<b>(5.53)</b>

2024年，本集團員工成本40.74億元，同比減少2.38億元，降幅5.53%，主要為集團員工薪酬下降使整體員工成本有所減少。

(2) 税金及附加

2024年，本集團税金及附加列支3.20億元，同比增加0.55億元。

(3) 折舊及攤銷

2024年，本集團折舊及攤銷6.05億元，同比減少0.68億元。

4.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份：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信用減值損失	7,768.94	8,407.81	(638.87)	(7.60)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1.85	18.07	23.78	131.60
<b>資產減值損失合計</b>	<b>7,810.79</b>	<b>8,425.88</b>	<b>(615.09)</b>	<b>(7.30)</b>

5. 所得稅費用

2024年，所得稅實際稅率為負，主要原因是集團稅前利潤減少且免稅業務規模較大。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 財務狀況表分析

#### 1. 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貸款和墊款總額	720,234.23	52.86	731,318.25	55.65
減值損失準備	(22,025.78)	(1.61)	(22,409.67)	(1.70)
貸款和墊款淨額	698,208.45	51.25	708,908.58	53.95
金融投資 <sup>(1)</sup>	445,926.21	32.73	410,896.51	31.2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4,750.06	5.49	80,863.85	6.15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634.04	1.15	14,942.73	1.14
拆出資金	70,803.14	5.20	55,472.50	4.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054.62	2.21	23,205.25	1.77
其他 <sup>(2)</sup>	27,031.40	1.97	19,753.03	1.50
<b>資產總計</b>	<b>1,362,407.92</b>	<b>100.00</b>	<b>1,314,042.45</b>	<b>100.00</b>

註：

- (1)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 其他資產包括物業和設備、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13,624.0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83.65億元，增幅3.68%。其中貸款和墊款總額較上年末減少110.84億元，降幅1.52%。

金融投資較上年末增加350.30億元，主要原因是增持債券投資。

拆出資金較上年末增加153.31億元，主要是根據市場情況和集團內資產負債安排增加業務。

### (1) 貸款和墊款

按業務條線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一般公司貸款	421,552.00	58.53	428,956.89	58.66
個人貸款	187,964.57	26.10	175,094.14	23.94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10,717.66	15.37	127,267.22	17.40
<b>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0,234.23</b>	<b>100.00</b>	<b>731,318.25</b>	<b>100.00</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和墊款總額7,202.34億元，一般公司貸款總額4,215.52億元，個人貸款總額1,879.65億元。其中，個人貸款較上年末增加128.70億元，增幅7.35%。本集團貼現和福費廷總額1,107.1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65.50億元，降幅1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b>公司貸款和墊款總額</b>	<b>532,269.66</b>	<b>73.90</b>	<b>556,224.11</b>	<b>76.06</b>
一般公司貸款	421,552.00	58.53	428,956.89	58.66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10,717.66	15.37	127,267.22	17.40
<b>個人貸款和墊款總額</b>	<b>187,964.57</b>	<b>26.10</b>	<b>175,094.14</b>	<b>23.94</b>
個人按揭貸款	78,730.78	10.93	71,152.81	9.73
個人經營貸款	73,723.71	10.24	76,605.07	10.47
個人消費貸款	22,200.07	3.08	15,560.17	2.13
信用卡餘額	13,310.01	1.85	11,776.09	1.61
<b>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0,234.23</b>	<b>100.00</b>	<b>731,318.25</b>	<b>100.00</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按揭貸款、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信用卡餘額分別為787.31億元、737.24億元、222.00億元和133.10億元，在貸款總額中的佔比分別為10.93%、10.24%、3.08%和1.85%。其中個人按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和信用卡餘額分別較上年末增加75.78億元、66.40億元、15.34億元，增幅分別10.65%、42.67%、13.03%。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抵押貸款	330,796.78	45.93	330,312.26	45.17
質押貸款	36,529.72	5.07	32,792.22	4.48
保證貸款	154,725.41	21.48	170,588.39	23.33
信用貸款	198,182.32	27.52	197,625.38	27.02
<b>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0,234.23</b>	<b>100.00</b>	<b>731,318.25</b>	<b>100.00</b>

(2) 金融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投資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75,073.42	16.84	67,798.26	16.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171,042.10	38.36	126,167.82	30.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99,810.69	44.80	216,930.43	52.79
<b>投資合計</b>	<b>445,926.21</b>	<b>100.00</b>	<b>410,896.51</b>	<b>100.00</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總額4,459.2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50.30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負債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存款	979,458.78	77.77	947,186.02	77.8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37,200.84	2.95	42,549.92	3.49
拆入資金	5,462.88	0.43	5,383.59	0.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623.56	2.35	51,701.12	4.25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2,100.46	12.87	127,863.51	10.50
其他 <sup>(1)</sup>	45,643.26	3.63	42,817.41	3.52
<b>負債總額</b>	<b>1,259,489.78</b>	<b>100.00</b>	<b>1,217,501.57</b>	<b>100.00</b>

註：

(1) 主要包括應交稅費、向中央銀行借款及應付職工薪酬。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12,594.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9.88億元，增幅3.45%。客戶存款穩步增長，較上年末增加322.73億元，增幅3.41%。

(1) 客戶存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客戶存款：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b>公司存款<sup>(1)</sup></b>				
定期	175,894.84	17.96	192,245.23	20.30
活期	135,917.03	13.88	144,127.39	15.22
<b>小計</b>	<b>311,811.87</b>	<b>31.84</b>	<b>336,372.62</b>	<b>35.52</b>
<b>個人存款</b>				
定期	461,423.51	47.11	424,447.64	44.81
活期	127,903.93	13.06	129,802.98	13.70
<b>小計</b>	<b>589,327.44</b>	<b>60.17</b>	<b>554,250.62</b>	<b>58.51</b>
<b>其他存款<sup>(2)</sup></b>	<b>57,510.69</b>	<b>5.87</b>	<b>36,053.78</b>	<b>3.81</b>
<b>應付利息</b>	<b>20,808.78</b>	<b>2.12</b>	<b>20,508.99</b>	<b>2.17</b>
<b>客戶存款</b>	<b>979,458.78</b>	<b>100.00</b>	<b>947,186.02</b>	<b>100.00</b>

註：

(1) 主要包括公司客戶及政府機構的存款。

(2) 主要包括國庫定期存款、財政性存款及保證金存款等。

於2024年12月31日，客戶存款9,794.5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22.73億元，增幅3.41%。從本集團客戶結構上看，個人存款佔比60.17%，存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350.77億元，增幅6.33%；公司存款(不含保證金存款)佔比為31.84%，存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245.61億元，降幅7.3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股東權益構成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股東權益的構成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本	14,409.79	14.00	14,409.79	14.93
其他權益工具	12,000.00	11.66	9,820.73	10.17
儲備	49,577.09	48.17	45,073.76	46.69
未分配利潤	18,871.03	18.34	19,521.90	20.22
非控制性權益	8,060.23	7.83	7,714.70	7.99
<b>股東權益總額</b>	<b>102,918.14</b>	<b>100.00</b>	<b>96,540.88</b>	<b>100.00</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實收資本144.10億元。

### (三) 貸款質量分析

#### 1. 貸款五級分類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按五級分類的分佈情況。在貸款五級貸款分類制度下，不良貸款包括次級、可疑及損失的貸款。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	661,839.45	91.90	671,939.89	91.88
關注	46,444.46	6.45	45,726.49	6.25
次級	4,134.28	0.57	6,955.56	0.95
可疑	4,137.50	0.57	5,176.15	0.71
損失	3,678.54	0.51	1,520.16	0.21
<b>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0,234.23</b>	<b>100.00</b>	<b>731,318.25</b>	<b>100.00</b>
<b>不良貸款率<sup>(1)</sup></b>		<b>1.66</b>		<b>1.87</b>

註：

(1)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在複雜嚴峻的外部環境下，本集團持續加大不良處置力度，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1.66%，較上年末下降0.21個百分點。

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sup>(1)</sup>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6,521.96	54.58	1.55	9,789.07	71.71	2.28
個人貸款	5,428.36	45.42	2.89	3,862.80	28.29	2.21
<b>不良貸款合計</b>	<b>11,950.32</b>	<b>100.00</b>	<b>1.66</b>	<b>13,651.87</b>	<b>100.00</b>	<b>1.87</b>

註：

(1) 按每類產品的不良貸款(歸類為次級、可疑或損失類的貸款)除以該產品類別的貸款總額計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行業劃分的不良公司貸款分佈情況。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率(%) <sup>(1)</sup>
批發和零售業	2,259.33	34.64	4.10	2,816.57	28.77	5.65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080.70	16.57	0.88	961.91	9.83	0.81
農、林、牧、漁業	718.99	11.02	7.85	409.90	4.19	3.79
房地產業	653.74	10.02	1.45	3,156.72	32.25	5.94
建築業	448.48	6.88	1.13	419.53	4.29	1.17
製造業	402.59	6.17	0.79	681.48	6.96	1.3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10.38	3.23	1.76	26.00	0.27	0.16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206.71	3.17	1.04	913.49	9.33	4.5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75.72	1.16	0.67	37.22	0.38	0.30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 生產和供應業	46.10	0.71	0.94	0.15	0.00	0.00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 服務業	41.09	0.63	0.53	87.25	0.89	1.19
教育	19.87	0.31	0.20	52.50	0.53	0.46
住宿和餐飲業	13.13	0.20	0.13	27.24	0.28	0.25
衛生和社會工作	-	-	-	135.61	1.38	6.59
其他	345.13	5.29	1.73	63.50	0.65	0.30
<b>不良公司貸款合計</b>	<b>6,521.96</b>	<b>100.00</b>	<b>1.55</b>	<b>9,789.07</b>	<b>100.00</b>	<b>2.28</b>

註：

(1) 按每個行業的不良貸款（歸類為次級、可疑或損失類的貸款）除以該行業的貸款總額計算。

4. 逾期客戶貸款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照借據劃分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逾期貸款	<b>688,161.34</b>	<b>95.55</b>	<b>688,534.45</b>	<b>94.15</b>
已逾期貸款	<b>32,072.89</b>	<b>4.45</b>	<b>42,783.80</b>	<b>5.85</b>
3個月以內	18,668.24	2.59	29,879.88	4.09
3個月以上1年以內	4,804.00	0.67	5,577.12	0.76
1年以上3年以內	4,994.74	0.69	6,943.18	0.95
3年以上	3,605.91	0.50	383.62	0.05
<b>貸款和墊款總額</b>	<b>720,234.23</b>	<b>100.00</b>	<b>731,318.25</b>	<b>100.00</b>

於2024年12月31日，逾期貸款320.7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07.11億元；逾期貸款佔比4.45%，較上年末減少1.40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四) 資本充足率分析

自2024年起，本集團採用2023年11月1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發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計算資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風險採取權重法計量，市場風險採用簡化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2024年之前仍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機構以及符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規定的金融機構類附屬子公司。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相關資料。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b>9.90%</b>	<b>9.83%</b>
一級資本充足率	<b>11.42%</b>	<b>11.12%</b>
資本充足率	<b>14.52%</b>	<b>13.67%</b>
實收資本可計入部分	14,409.79	14,409.79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22,082.58	22,420.96
盈餘公積	6,020.84	5,844.02
一般風險準備	18,148.09	16,835.89
未分配利潤	18,871.03	19,521.90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2,806.25	2,903.53
其他	3,325.57	(27.12)
<b>核心一級資本總額</b>	<b>85,664.15</b>	<b>81,908.97</b>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4,852.93)	(4,160.3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	(1,174.96)	(1,087.57)
<b>核心一級資本淨額</b>	<b>80,811.22</b>	<b>77,748.67</b>
其他一級資本	12,372.02	10,239.76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12,000.00	9,820.7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372.02	419.03
<b>一級資本淨額</b>	<b>93,183.24</b>	<b>87,988.43</b>
二級資本	25,303.08	20,119.62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14,999.13	14,999.05
超額損失準備	9,556.34	4,311.94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747.60	808.63
<b>資本淨額</b>	<b>118,486.32</b>	<b>108,108.05</b>
<b>風險加權資產總額</b>	<b>815,962.20</b>	<b>791,000.17</b>

於2024年12月31日，集團資本充足率為14.52%，較上年末上升0.85個百分點，主要是資本淨額較上年末增速超過風險加權資產較上年末增速。資本淨額1,18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04億元，增幅9.60%，主要是我行成功發行永續債及超額損失準備增加。風險加權資產8,16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50億元，增幅3.16%，主要是表內外業務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和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較上年末增加。

### (五) 槓桿率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要求計量並披露槓桿率如下：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4年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93,183.24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450,274.22
槓桿率(%)	6.43%

###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廣東省經營業務。主要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廣東省。

#### 業務分佈摘要

##### 營業收入

項目（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7,256.69	45.84	8,894.16	49.00
零售銀行業務	6,527.67	41.23	7,193.31	39.62
金融市場業務	1,831.84	11.57	1,806.97	9.95
其他	215.48	1.36	259.69	1.43
<b>營業收入總額</b>	<b>15,831.68</b>	<b>100.00</b>	<b>18,154.13</b>	<b>100.00</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七)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包括本集團在正常經營過程中產生的貸款承諾、承兌匯票、開出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開出信用證。於2024年12月31日，貸款承諾、承兌匯票、開出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開出信用證餘額分別為615.56億元、647.14億元、250.33億元、212.09億元和31.85億元。

### (八) 或有負債及質押資產

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之或有負債及質押資產之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及附註45。

## 五、業務運作

### (一) 公司金融業務

#### 1. 公司貸款業務

2024年，本行認真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聚焦本土及主業主責，樹牢金融服務實體經濟宗旨，重點加大廣東省、廣州市重點產業企業支持力度。一是堅守支農支小發展定位，堅定推進「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紮實開展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重點工作，積極做強產業金融、做優農村金融、做精農民金融。二是穩步推進中小額信貸業務「三千億工程」，打造中小額資產業務核心競爭力，完成公司信貸「2+3+N」產品體系的搭建，持續優化行業對照表、額度測算表等配套工具，並出台中小額信貸業務全流程管理規定，簡化標準化申報資料及流程，提升業務效率。截至報告

期末，本行5,000萬元以下中小額公司信貸業務規模及佔比較年初實現雙增，中小額公司信貸業務餘額540.5億元，較年初增長41.7%，在公司貸款中佔比13.1%，較年初提高3.8個百分點，中小額公司信貸客戶數2,497戶，較年初增長707戶。三是紮實推進「南沙方案」落實落細，結合南沙區政策規劃目標制定重點工作計劃，出台具體實施方案，做深做實地方金融服務。四是強化重點領域金融支持，堅持「製造業當家」，全力支持「新質生產力」，緊跟省市產業政策，聚焦高新技術、專精特新以及廣州市「3+5+X」戰略性新興產業企業，全力支持廣東省、廣州市重點建設項目，推動產業金融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規模於廣州同業排名保持第六名。

### 2. 公司存款業務

2024年，本行持續推動公司存款業務高質量發展。一是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強化授信客戶結算歸行，深化結算場景建設，錨定目標客戶，帶動綜合收益提升。二是持續優化存款期限結構，落實市場利率定價自律機制要求，強化利率風險管理，持續推動負債成本進一步下降。三是持續做優做強村社業務，圍繞客戶推進村社分級管理，開展農村集體資金賬戶監管平台、村資寶等業務，持續推進本行村社業務發展。四是持續加強銀政合作深度和廣度，拓展省市區鎮街等各級機構存款。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時點規模於廣州地區同業排名保持第四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交易銀行業務

2024年，本行交易銀行業務持續推動數字化轉型，聚焦鄉村金融、產業金融、跨境金融領域打造一體化、智能化金融服務解決方案。一是聚焦「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以特色產品和服務為抓手，深化銀政村合作，持續提升農村金融服務質效。二是緊跟政策導向，積極擴大跨境金融服務覆蓋面。本行積極響應外匯管理改革政策，成為首批為企業辦理全口徑模式外債登記、貿易分類名錄登記的本地法人銀行機構，便利企業享受政策紅利和辦理跨境金融業務，2024年累計辦理南沙高水平便利化付匯業務近400筆，金額合計近5,000萬美元。本行加強中小外貿企業金融支持保障，進一步豐富外幣清算服務幣種，2024年推出瑞士法郎、泰銖跨境結算服務，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效。三是以客戶需求和體驗為中心，持續優化線上結算和融資服務渠道，進一步升級企業網上銀行、手機銀行等對公服務平台，持續推動供應鏈金融數字化生態建設，2024年本行線上「政採貸」，「雲融鏈」線上保理等業務助力產業鏈中小微企業的業務規模及服務客戶數均穩步提升，報告期內，本行供應鏈金融規模超2,600億元，同比增長超1,000億元，服務客戶超1,500戶，同比增長超350戶。

### 4. 投資銀行業務

2024年，本行秉承輕資本化發展理念，着力構建以直接融資、資產證券化、結構融資為主的投資銀行產品體系，以多樣化的投資銀行產品支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推廣州市實現老城市新活力。2024年8月，本行獲批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獨立主承銷業務資格，直接融資業務獲得突破性發展。本行以創新為驅動，積極響應國家發展戰略，運用銀團貸款等產品支持灣區實體經濟發展，支持客戶發行科技創新債券、綠色債券等創新型債券，獲評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2024年度最具市場創新力機構、同花順2024年度「中小企業優質服務投行獎」及「數字金融創新合作獎」，市場競爭力和品牌形象進一步提升。

### (二) 零售金融業務

#### 1. 零售存款業務

2024年，本行緊跟效益提升發展導向，推動儲蓄存款穩健增長。一是聚焦客群精細化經營，滿足客戶多元化資金配置需求，面向特定客群推出「金米•薪保存」、專屬美滿存單等特色存款產品。二是打造業務場景，豐富業務生態，為客戶提供社保、代收付、房屋租賃等場景金融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儲蓄存款規模達4,892億元，儲蓄存款於廣州地區同業排名保持第二。

#### 2. 零售貸款業務

2024年，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聚焦中小額消費場景、持續豐富金融產品體系，全面提升金融服務水平，實現零售信貸業務穩健發展。一是錨定市場交易、實施「量位匹配」，強化掛圖作戰，攻堅重點樓盤，有效提升廣州地區市場投放佔有率。二是主動服務個人消費市場金融需求，創新研發特色產品，全面覆蓋按揭、消費各類客群，滿足各類型消費場景，為客戶打造多層次、一體化、綜合式的金融服務模式。三是強化客群建設，結合各類型客戶特徵，實施分層分類管理，推出消費貸款專享服務方案，支持市民「以舊換新」消費，持續提升服務精準度。四是強化科技賦能，加快數字化轉型，持續升級線上化功能，實現業務辦理一站式便捷化、透明化，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在報告期內，本行零售貸款餘額860億元，較年初增長123.7億元，增幅16.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財富管理業務

2024年，本行持續升級財富業務產品、服務、系統建設能力，滿足客戶多方位配置需求，提升服務體驗。一是持續提升財富產品篩選及迭代能力，動態優化產品貨架，提供更加豐富的產品選擇。報告期內，本行成為跨境理財通2.0以後首家新增試點銀行。二是升級陪伴式綜合資產配置服務及私行客戶增值權益，搭建專業化資產配置管理系統，覆蓋市場研究、產品管理、模型構建、財富管理等核心功能，全面提升資產配置服務能力。三是優化「前端+後端」系統雙線支撐，依託「數+智」轉型提升綜合管理效能。在移動銀行財富板塊上線「金米貨架」模塊，實現投資服務標準化產出。上線企業微信財富產品功能，優化新版移動銀行「碼上營銷」功能，實現線上便捷化營銷。持續推進財富系統2.0版本建設，完成資管代銷項目升級。

### 4. 銀行卡業務

2024年，本行緊跟政策及業務導向，推動借記卡業務全面發展。一是圍繞粵港澳大灣區人才戰略部署，持續推廣「領粵」系列主題借記卡，本年度新增發行「荔灣英才卡」，深化當地人才金融服務。二是積極響應廣東省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關於社保業務「就近辦」、「多點辦」的政策號召，強化社保卡服務，積極推廣就醫信用無感支付，持續推進社保合作經辦網點建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借記卡新增發卡量超51萬張，存量借記卡超823萬張，本行超450家營業網點提供社保卡業務辦理，社保卡新增發行約5.8萬張。

### 5. 信用卡業務

2024年，本行信用卡業務聚焦效益提升和高質量發展要求，全力提升批量化、線上化、本土化經營水平。一是通過總分融合發展，在聯動企拓、MGM聯動及電銷聯動等渠道精耕細作。二是在移動銀行上線「線上大額分期業務」，推動優質存量客戶經營從「線下跑」到「掌上辦」的智能化轉變；推出智慧營銷平台、二維碼預決策功能，大數據賦能精準營銷。三是本年推出「八大優質客群專案」、「我行存量優質客群專案」、「專業人才客群專案」3類特色大額分期產品，「金米低碳卡」、「金米文旅卡(越秀灣區通)」、「金米文旅卡(禪城)」、「金米樂趣卡」4款特色信用卡產品，滿足客戶多樣化的產品需求。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分期業務餘額同比增長26%，投放額同比增長12%，分期收入同比增長7%。報告期內，本行金米信用卡榮獲金融數字化發展金榜獎年度最受用戶喜愛信用卡獎。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三) 金融市場業務

#### 1. 金融同業業務

2024年，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穩妥應對市場形勢變化，合理優化業務結構，積極強化風險分析，推動經營效益穩步提升。一是業務佈局穩健調優，配置效率持續提高。本行堅持以低風險業務為主的發展方向，不斷提升市場敏銳度，增強擇時擇券基礎能力，把握市場趨勢機遇並有效應對利率風險，統籌安排優質業務品種投放節奏，充分發揮債券資產的利潤「壓艙石」作用。加強負債品種與期限結構管理，穩步壓降綜合成本，在確保穩健經營的前提下有效推動利差水平提升。二是交易活躍度有效提升，市場影響力持續擴大。本行切實履行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各項職責，積極參與央行公開市場操作，持續提升資金利用效率，擴大同業交易對手覆蓋面。多措並舉推動債券交易量及借貸業務量提升，主動參與交易中心各項創新業務。報告期內，本行債券交易量約2.44萬億元，同比增長約118%；債券借貸業務量約1.14萬億元，同比增長約219%。三是同業客戶經營持續深入，管理機制更加精細。本行積極打造優質同業「朋友圈」，整合本行業務資源，強化協調聯動機制，提升同業合作能級，拓展業務合作深度和廣度，着力提供高質量金融服務，不斷提升客戶黏性和行業影響力。

### 2. 資產管理業務

2024年，本行全面落實資管新規要求，順應行業發展趨勢，理財業務立足客戶需求，持續豐富產品貨架，不斷提升產品體驗。本行自營理財以重點產品為核心，推進中長期產品結構完善。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提升客群精細化服務水平，新增發行客群產品，推進理財產品體系優化，結合客戶對資金穩定性的需求，拓展產品體系，不斷升級產品功能，實現「產品貨架－目標客群－特色產品－投資者陪伴」的精準服務鏈條，積極推進財富金融業務發展。

2024年，本行理財業務榮獲資產管理與財富管理行業「金譽獎」之「卓越資產管理農商銀行」、「卓越財富管理農商銀行」兩項大獎，中國基金報英華獎「優秀混合類理財銀行」，兩只理財產品獲評中證金牛銀行理財5星固定收益類產品。

### 3. 資產託管業務

2024年，本行着力打造託管、投資、代銷三位一體的業務架構，構建以證券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銀行理財、信託計劃、私募基金、保險及保險資管計劃為主的託管產品體系，運用政府產業基金託管項目有效帶動社會資本投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為銀行、券商、基金公司等客戶提供安全、高效、便捷的託管運營服務。本行依託贏時勝5.0系統和資產託管綜合業務平台深度賦能業務發展，不斷提升託管業務的專業化、精細化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託管規模餘額約3,360億元，較年初增長約230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四) 普惠金融業務

2024年，本行堅守支農支小發展定位，落實落細服務實體經濟各項任務，持續以高質量金融服務為小微企業強信心穩預期，為地方經濟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撐。一是本行積極聯動廣州市科技局和廣州市高新技術企業協會，重點扶持科技型小微企業升級為高新企業，創業孵化初期企業，建立小額快速審核機制，用好政府風險緩釋手段，加大科創類企業營銷力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累計發放納入廣州市科技型中小企業信貸損失補償資金池「金米科技貸」貸款餘額10.3億元。二是加大製造型產業園營銷力度，圍繞以產業鏈為紐帶的企業進行拉網式摸查營銷，同時結合政府製造業貼息等扶持政策，制定「每行一園、每園一策」的網格化、定制化工作機制。細化營銷過程管理，定期跟蹤園區企業對接情況，引導分支機構抓牢製造型產業園區，實現業務轉型。三是積極完善網點綜合營銷服務功能，壓實網點營銷職責，明確網格責任，通過制定網格營銷活動量和落地率目標，加大普惠信貸產品營銷力度，全面推進網點綜合營銷改革。四是加快數字化轉型，助力中小企業業務發展。本行依託第三方數據，研發推出貸前通用模型，進一步優化了貸中支用和貸後通用模型，提升全流程智能化風控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普惠業務榮獲廣東省「數據要素X」比賽三等獎、年度科技金融信貸風險補償最佳成長銀行獎、廣州市中小企業專精特新發展促進工作突出貢獻獎、年度優秀賦能服務單位等多項獎項。

### (五) 金融科技建設

2024年，本行積極推進金融科技建設與全行數字化轉型，持續加強科技創新與應用能力建設，深化科技賦能業務經營高質量超常規發展，實現金融科技隊伍和科技整體能力穩步提升。

#### 1. 持續強化科技治理能力

本行一直致力於科技治理能力建設，建立由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科技金融委員會、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部門、金融科技部門構成的自上而下的信息科技管理架構，堅持落實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三道防線」，不斷完善科技金融委員會在金融科技管理、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和數據治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項議事職能。2024年，本行積極推廣敏捷開發機制和業技融合機制，強化研發過程規範化管理，提升研發質效，多措並舉健全科技治理體系，持續提高科技賦能業務水平。

#### 2. 持續推進業務數字化轉型

本行堅定戰略引領，全力推動《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數字化轉型總體方案(2023-2025年)》落地實施，按照「突破先行、戰略堅持」的雙線並行策略，以中小額資產業務、營銷與管理協同體系等重點領域數字化轉型為着力點，全面推進全行數字化建設工作，穩步推動服務渠道、客戶經營、產品創新、風險防控、數據應用、內部綜合管理等方面業務轉型升級，有效提高中小額資產業務數字化能力、營銷管理協同能力。

2024年，本行成功實施二代支付、信用卡營銷決策、一表通報送等22個系統建設項目，有序開展核心櫃面系統市場調研，順利實現中小額資產業務、營銷與管理協同體系轉型階段性工作目標，科技支撐業務發展和經營管理成效明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持續築牢網絡安全防線

本行堅守安全生產底線，牢守網絡安全防線，深入貫徹落實國家與監管機構網絡安全工作要求，牢牢壓實各級網絡安全管理責任，持續提升全員網絡安全意識。切實落實網絡安全等級保護測評、互聯網應用系統滲透測試等多項網絡安全管理措施，引進新一代防病毒系統、終端安全管理系統等技術防護平台，全面提升網絡安全運營保障水平。健全數據安全管理機制，推進常態化數據安全排查與整改，嚴格落實數據安全管控策略，深化數據安全和隱私保護，規範數據處理活動，保障數據依法合規有序流動、使用和釋放價值。全年無發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實現網絡與數據安全「零事故」。

### 4. 持續落實業務連續性管理

本行堅持落實業務連續性管理工作，對重要系統數據庫集群軟件、數據庫容災架構進行高可用優化，主動推進機房老舊設施更換、老舊存儲遷移、老舊防火牆更換，降低老舊設備潛在的運行風險，提升基礎資源架構穩定性。定期組織開展各類災備切換演練，充分驗證系統災備環境的可用性和應急預案的可行性，提高應急人員對突發事件的處置能力。持續打造一鍵式災備切換平台和智能一體化監控平台，有效提升運維管理智能化和自動化水平，增強業務連續性保障能力。全年各個重要信息系統運行穩定，無計劃外系統中斷事件。

### 5. 持續創新信息技術應用

本行堅持開拓信息技術創新應用，制定並實施《信息技術應用創新實施方案》，有序推進信息系統及相關軟硬件產品的信創改造工作，順利完成2024年信創工作全部目標任務。持續加大應用開發平台推廣力度，統一前後端應用編碼規範，提升行內應用系統對相關組件的複用能力，不斷提高科技自主建設水平。2024年，本行安全策略智能運維實踐項目獲工信部網絡安全技術應用試點示範典型項目，數智手機銀行、金融數據信創備份建設實踐分別獲金信通「金融科技創新應用案例」獎，一體化建模平台獲第二屆金融創新優秀應用案例獎，安全有效性驗證平台獲第十五屆金融科技創新獎。

## (六) 服務渠道建設

### 1. 物理網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擁有分支機構551家（含專營機構1家），其中廣州地區531家（含專營機構1家），省內異地20家。本行廣州地區分支機構數量位列廣州地區銀行分支機構數量首位，本行在佛山市、清遠市、河源市、肇慶市以及珠海橫琴設有5家異地分行、15家支行。

### 2. 自助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自助櫃員機、自助查詢終端及智能服務終端保有量為1,437台，其中，自助櫃員機761台、自助查詢終端58台、智能服務終端618台。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智能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有智能銀行網點458個，投入的智能設備STM618台。

### 4. 互聯網金融

#### (1) 手機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手機銀行通過科技引領實現數字化轉型加速。一是推出手機銀行客群標準化專區服務功能，實現消保、新客等各類特色專區72小時內的快速部署和敏捷搭建，為客戶提供更專業性、高品質、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二是上線金米值等級權益體系，該體系通過趣味化的客戶互動以及精細化的權益機制，進一步增強客戶的參與感與歸屬感。三是借助數據賦能，實施「千人千面」營銷策略，加強手機銀行服務的個性化與高效性。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客戶468.78萬戶，較年初增長13%。

#### (2) 網上銀行

本行通過數字化金融科技佈局企業網上銀行全面升級，圍繞基礎服務、平台能力、風險管理等方面進行迭代優化，全面提升客戶體驗，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企業網上銀行簽約客戶3.28萬戶，交易金額8,429億元，手機銀行簽約對公客戶數2.17萬戶，交易金額295.42億元。

### (3) 金米集市

本行始終秉承服務「三農」宗旨，深化支持「數商興農」和「互聯網+」農產品出村進城工程，幫助農企農戶拓寬銷售渠道。2024年，本行商城助農扶農產品銷售量近4.4萬件。

## 六、風險管理

2024年，面對外部複雜嚴峻的形勢挑戰，本行積極洞察、主動應對風險的動態變化，兼顧發展與安全並重，持續優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強化「三道防線」的責任落實，加大在風險管理領域的數字化技術應用，不斷提高對重點風險領域的管控精準度，增強對潛在風險的前瞻識別能力，風險監測報告更加及時準確，風險處置流程更加高效流暢，從而牢牢守住防範化解金融風險的底線，保障本行穩健發展。

一是健全政策機制，落實監管新規，提升風險管理的全面性與主動性。制定年度風險偏好和全面風險管理工作規劃，更新10餘項風險管理制度，重點完成《流動資金貸款管理辦法》《固定資產貸款管理辦法》《個人貸款管理辦法》《銀行保險機構操作風險管理辦法》等新規在行內落地實施；進一步加大中小額信貸資產、普惠小微、鄉村振興、綠色金融等領域的信貸支持力度，助力做好「五篇大文章」；持續加強對分支機構的監督評價，加強對附屬機構風險管理工作督導，促進集團風險管理要求傳導落實。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是加強監測分析，夯實風控措施，增強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持續鞏固「三道防線」，持續加大風險監測，着力壓實業務前端、經營一線的資產質量管控責任，形成風險聯防聯控合力；加強資產質量監測，修訂貸後管理制度，拓寬風險預警監測覆蓋面，強化貸後檢查督導；風險分類、減值計提和不良處置有效聯動，採取有效措施實現風險有序出清，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多頻次開展風險偏好、風險限額和監管指標等監測，指標運行總體良好。加強壓力測試、減值計提等風險計量手段應用，為管理決策提供精細化支撐。

三是強化統籌規劃，有序推進實施，加快數字化轉型賦能風險管理。提升中小額資產業務數字化風控能力，盤點分散部署的風控模型和規則，形成風控規則清單，構建中小額資產業務風控策略體系；引入多渠道外部數據，構建金米信用貸款、採購貸等產品貸前准入模型；加強數字化風控系統建設，拓寬監控業務場景和交易類型，引入新技術提升移動銀行風控能力，建設信用卡風險決策綜合平台；進一步加大貸前、貸中和貸後環節風控模型和規則應用，提升風險識別和預警能力。

### （一）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下設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授權全面風險管理的相關職責。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決議，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對風險管理有關事項進行集體審議。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總行風險管理部牽頭履行全面風險的日常管理職責，負責牽頭實施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本行全面風險及各類重要風險情況。總行各職能部門承擔本業務板塊、本部門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按照職責分工負責全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總行審計部負責對相關履職情況實施內部審計。各分支機構承擔本機構全面風險的日常管理職責。各附屬機構在本行整體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政策框架下，建立與自身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銀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各種原因未能按合同約定履行其相關義務而對銀行業務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市政府及監管政策方針，持續加大對地方重點區域特色產業、重大項目的信貸投放力度，同時不斷加強信用風險管控。一是持續完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設立中小額信貸審批中心，出台年度授信政策，推動信貸業務結構優化；全面優化信貸產品體系，構建「2+3+N」公司和普惠小微信貸產品體系、「1+3+N」零售信貸產品體系，並迭代優化信貸業務流程；加大外部數據使用力度，優化產品風控模型和規則，提升貸前風險識別能力。二是做實風險監測評估工作，修訂貸後管理制度，突出管理重點，聚焦實質風險；拓寬貸後風險預警監測覆蓋面，組織開展新增中小額資產業務、授信業務抵質押風險等專項排查，以查促改，防範風險；強化貸後檢查督導，着力加強對異地機構和附屬機構的督導力度，提升風險監測前瞻性。三是嚴控集中度風險，嚴格執行大額授信業務准入機制，強化風險識別與過濾，制定工作方案，建立配套的考核和管理機制，大力發展中小額信貸業務，從嚴管控異地和大額授信業務；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大額風險暴露相關指標均優於監管標準。

### (三)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存在於本行的交易賬簿與銀行賬簿中，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市場風險管理旨在通過監控等措施，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維持在本集團可承受的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根據監管規定，參照新資本協議有關要求對本行的利率風險、匯率風險進行主動管理，通過對授權、授信、風險限額的規定、監控與報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場風險的管理體系。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持續關注貨幣政策和市場價格的波動，採取多項措施增強市場風險管理能力。一是制定投資政策，大類資產配置以利率債、高評級信用債為主。二是落實風險監測機制，建立信用債表內外全口徑風險監測機制，落實穿透原則，動態掌握底層債券持倉情況；定期從規模、限額和損益等維度進行整體分析，對指標異常偏離及時提示風險並督促整改。三是定期開展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工作，分析本行分別在輕、中、重度壓力情景下估值變動情況以及估值變動對本行的影響，並對防範市場風險波動提出相關建議。

報告期內，本行市場風險整體可控，未出現重大市場風險事件，各月重要市場風險指標均達標，壓力測試結果也顯示本行在壓力情景下能夠應對估值變動對營業收入、淨利潤和資本充足率的衝擊。

### （四）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本行持續落實流動性風險政策和管理措施，不斷提升流動性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一是遵循「統一管理、集中運營」的頭寸管理原則，統一安排調配資金，確保日間流動性充裕。二是將流動性風險管理要求納入業務計劃，建立多層次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儲備，按月下達流動性風險限額，並監測、考核風險限額執行情況，確保流動性風險可控。三是持續監測流動性指標，強化對風險情形的前瞻性研判，提前做好流動性規劃。四是按季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及時評估本行承受流動性風險壓力的能力和風險緩釋能力，且在重要敏感時期增加壓力測試，及時加強對流動性風險的監測和防範。五是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提高風險應急處置能力。

報告期內，本行整體流動性風險水平合理可控，備付合理充裕，流動性風險指標均優於監管目標值要求，壓力測試結果顯示本行在壓力情景下有足夠的風險緩釋能力應對危機情景。

### (五)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以全面性、審慎性為原則，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遵從整體風險偏好，實施與本行資產規模、業務複雜程度相匹配的操作風險管理策略。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細化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嚴密防範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夯實管理基礎數據治理。一是修訂管理辦法壓實操作風險管理責任，細化操作風險管理各項流程和方法。二是制定數據收集管理實施細則，提升損失數據收集管理力度及工作質效。三是開展2015-2023年操作風險損失數據清洗補錄工作，夯實操作風險資本計量基礎。

### (六)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商業銀行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提升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力度。一是修訂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制度、業務連續性計劃、信息科技風險監測指標等，提升制度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並擴大信息科技風險指標監測範圍。二是實施信息科技外部審計以及信息科技外包、業務連續性和信息科技全面風險評估，開展供應鏈安全風險隱患、信息科技案件風險隱患、監管數據治理等一系列專項排查整治工作，以查促改切實提升信息科技風險防控水平。三是制定並完成重要業務、重要信息系統和信息科技外包突發事件應急演練計劃，完成人民銀行臨時通知級業務連續性壓力測試工作，驗證並提升業務運營中斷事件應急處置的效果和效率。四是全面評估修訂業務連續性應急預案，提升應急文檔可用性、有效性。五是持續完善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和服務評價機制，有效防範信息科技外包風險事件。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較大(含)以上重要業務運營中斷事件，有效保障業務穩健發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七)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金融機構經營管理行為或者員工履職行為違反合規規範，造成金融機構或者其員工承擔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責任，財產損失、聲譽損失以及其他負面影響的可能性。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強化合規風險管理。一是優化制度體系管理，印制規章制度匯編，制定通用制度模板以及細分業務領域制度模板，優化改造制度庫功能，同時從規章制度的體系合理性、合法合規性、銜接一致性、操作適用性、風控有效性、形式規範性等六個維度細化規章制度通用評估要點，推進規章制度管理規範化、標準化。二是強化制度執行監督，制定制度執行檢查工作計劃，做好制度執行檢查的系統性、科學性安排，圍繞關鍵領域和薄弱環節有序開展制度執行檢查，提升合規風險管理水平和防範能力。

### (八) 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是指由於銀行經營行為不符合有關法律的要求，提供的產品、服務、信息或從事的交易以及簽署的合同協議等文件存在不利的法律缺陷，與客戶、交易對手及利益相關方發生法律糾紛（訴訟或仲裁），相關法律及法律規則發生重要變化，以及由於內部和外部發生其他有關法律事件而可能導致法律制裁等不利後果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一是繼續加強法律風險管理，優化法律審查（諮詢）、訴訟案件審批，持續提升法律風險防控水平。二是貫徹落實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定期開展法律專題培訓，持續強化本行員工法律風險防控意識，不斷完善優化協議文本。三是開展訴訟案件管理專項檢查，防範訴訟（含仲裁）案件的法律風險。四是強化律所管理，切實加強訴訟案件風險防控。

### (九) 洗錢風險

洗錢風險是指在開展業務和經營活動中可能被洗錢等違法犯罪活動利用而面臨的風險，包括洗錢、恐怖融資和擴散融資風險等。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循反洗錢法律法規及規章政策，認真執行年度重點工作要求，大力推進反洗錢數據自查與系統優化，持續健全反洗錢內控管理，探索完善洗錢風險評估體系，有序推進落實反洗錢培訓、宣傳等各項工作。

### (十)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形成較為完善的聲譽風險隱患排查、實時監測、及時報告與主動應對機制，確保本行輿情態勢可控。一是靠前壓實輿情管理，嚴格落實7\*24小時實時監測報告工作，定期開展常態化聲譽風險排查，採取全方位、多層次的事前預防措施，有效進行聲譽風險應對與處置。二是加大正面宣傳力度，發揮行內行外媒體宣傳合力，積極宣傳報道本行深化改革、支農支小、服務實體經濟、助力「百千萬工程」、推動高質量發展的工作成效，形成良好的輿論氛圍。三是定期審視並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全面提升聲譽風險管理工作質效，切實維護本行良好的市場形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十一) 國別風險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拒絕償付銀行業金融機構債務，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业存在遭受損失，或使銀行業金融機構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本行嚴格執行監管各項要求，結合業務發展需要，面對更加複雜多變的外部形勢，全面深化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化建設，持續加強國別風險管理，推進本行業務高質量發展。

### (十二) 大額風險暴露情況

本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均按監管要求嚴格執行，認真落實客戶統一授信管理，加強貸前限額管理，並按照屬地監管部門對銀行業非現場監管報表填報工作要求，按月收集本行大額風險暴露數據填報《大額風險暴露統計表》，用以反映我行對客戶的風險暴露集中情況，持續做好大額風險暴露的監測及管理，確保大額風險暴露相關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 七、內控管理和內部審計

### (一) 內控管理

本行已建立分工合理、職責明確、報告關係清晰的內部控制治理和組織架構。其中，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和有效實施。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和管理職責。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及履行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

本行高度重視內控管理建設，根據《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等法律法規，結合本行實際制定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對內部控制職責、內部控制措施、內部控制保障、內部控制評價、內部控制監督、信息與溝通、附屬機構的內部控制進行規範。

### (二) 內部審計

本行建立獨立垂直的審計管理體系。董事會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審議批准內部審計章程、中長期審計工作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為獨立、客觀開展內部審計工作提供必要保障。總行設立審計部，在本行黨委、董事會領導下開展工作，接受監事會指導和監督，具體承擔內部審計職責。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貫徹上級政府機關的審計工作要求，全面落實本行黨委、董事會的工作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進審計監督全覆蓋，持續強化審計制度、技術及隊伍建設，不斷健全審計整改長效機制，集中統一、全面覆蓋、權威高效的審計監督體系得到進一步深化。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國家經濟金融政策執行實施，圍繞全行中心工作，以「強合規、控風險、提價值」為導向，高效有序完成各類審計項目。本行持續推進內外部審計整改督促落實工作，切實提升審計整改工作質效，有效實現審計監督服務本行依法合規經營和風險管理水平雙提升。

## 八、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 (一) 完善消保制度

2024年，本行根據國家法律法規要求和監管規定，持續建立健全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累計制定12份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全面覆蓋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信息披露、培訓教育、糾紛化解、投訴處理等11項工作機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二) 優化投訴處理

本行高度重視金融消費者投訴，2024年，本行全年受理各渠道消費者投訴(含引導)共1,478件，投訴地區集中在廣東省內，投訴業務類別主要分佈於個人住房貸款提前還款類及信用卡賬單協商還款類，投訴及時辦結率100%，客戶服務滿意度99.2%。本行暢通消費者訴求反映渠道，開展高級管理人員消保接訪工作232次，持續加大消保熱線及信用卡協商專線人力配置，實施「一號多線」升級改造，進一步拓展和暢通接訴渠道，主動傾聽客戶意見建議，解決客戶訴求，消費者服務滿意度持續提升。

### (三) 開展公眾宣傳

2024年，本行搭建多層次立體化宣傳體系，開展活動超5,000場次，通過自有媒體平台發佈原創推文112篇。本行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開展「3.15消費者權益保護」「普及金融知識萬里行」「7•8全國保險公眾宣傳日」「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教育宣傳月」等主題宣傳活動，全年宣傳觸及人數超1,000萬人次，有效拓展金融知識普及覆蓋面，提升消費者金融素養。

## 九、主要附屬子公司

本行戰略控股了四家農商銀行，分別為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四家農商銀行主要從事貨幣金融業務。其中，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7年12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6億元。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6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26.3億元。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7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4.3億元。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6月完成改制並開業，註冊資本為13.7億元。

本行全資發起設立了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金融租賃相關業務，於2014年12月註冊成立並開業，註冊資本15億元。

本行在全國9省市共設立了25家珠江村鎮銀行。

##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2024年，本行深入貫徹落實習近平總書記關於「三農」工作重要論述和視察廣東重要講話、重要指示精神，認真落實省委「1310」具體部署，市委「1312」思路舉措，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堅守支農支小定位，全面落實「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工作部署，高效推動城鄉區域協調發展向着更高水平和更好質量邁進。獲評羊城晚報2024年度服務「百千萬工程」突出貢獻金融機構、新華社中國經濟信息社廣東經濟研究中心2024年廣東金融機構賦能「百千萬工程」推薦金牌案例及推薦案例、《銀行家》雜誌「年度鄉村振興金融服務創新優秀案例」等榮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餘額401.35億元，總體實現持續穩步增長；涉農客戶2.05萬戶，其中支持涉農企業數量較年初增幅26.39%。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106.91億元，較年初增長2.91億元，增速2.80%。累計對接省市區及環南昆山—羅浮山縣鎮村高質量發展引領區（以下簡稱「引領區」）「百千萬工程」融資需求項目百餘個。廣州地區設分支機構531家（含1家專營機構）、農村金融服務站141家，網點金融覆蓋面居全市之首，繼續保持金融服務鄉村振興區域市場領先地位。

### 一、堅持黨建引領，爭做三農金融服務排頭兵。

本行堅持黨對「三農」工作的全面領導，嚴格落實董事會及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於「三農」工作的決策指導要求，深入學習運用「千萬工程」經驗，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助力城鄉融合發展，落實鄉村全面振興、建設農業強國有關戰略部署。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堅持黨的領導。認真落實「第一議題」制度，黨委會議第一議題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關於三農、鄉村振興工作的重要講話和重要指示精神11次，結合工作實際，提出貫徹落實意見12條，真查實改、系統施治，推動主題教育取得實效。以頭號工程力度，貫徹落實省、市推進「百千萬工程」工作要求。

##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二是出台專項方案，明確工作要求。本行於年初率先對照廣州市「百千萬工程」金融專班組建形式，成立總支聯動的「百千萬工程」工作小組，制定出台並推進落實《廣州農商銀行「百縣千鎮萬村高質量發展工程」工作小組執行方案》工作要求。總行密切對接市專班成員單位，各經營機構主動對接所在區專班，形成各級分頭抓、上下協同干的生動局面，實現全行一盤棋，服務「百千萬工程」。

三是統籌推進，持續強化考核激勵。報告期內，本行強化對經營機構三農中小額貸款、對公涉農貸款、普惠涉農貸款的考核激勵，傾斜營銷資源，彰顯本行「支農支小」定位，促進業務高質量發展，將涉農重點領域貸款增量、金融村官派駐、鄉村基礎金融服務建設成效等納入考核範圍。

### 二、推進金融創新，適配現代農業信貸需求。

本行結合產業現代化工作導向，提出「重塑營銷理念、重構產品體系」，優化推出既符合本行發展定位、又突出農商銀行特色的「2+3+N」公司信貸產品體系、「3+N」普惠小微信貸產品體系，利用特色產品聚焦服務重點區域、重點產業，豐富銀政合作形式，推進農業現代化和農業增效。

一是全面升級公司與普惠信貸產品體系。創新推出多款三農金融產品，全面覆蓋「百千萬工程」與鄉村振興等重點支持領域。如針對各級農業龍頭企業創新研發的「鄉村振興優農貸」，支持採用純信用、保證等擔保獲取授信額度高至5000萬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鄉村振興優農貸」餘額超6億元，各級農業龍頭企業在我行貸款餘額近50億元。

##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二是以特色產品服務區域特色產業發展。本行推出的「金米花卉貸」產品無需客戶提供抵押物或第三方保證人，簡化貸款資料，提高客戶資金獲取效率，為從化區城郊街道西和村、白雲區江高鎮峽石村等花卉種植產業聚集地區花農提供近5,800萬元貸款，助力廣州「美麗經濟」；打造「民宿貸」重點支持增城區佳松嶺村、瓜嶺村等打造嶺南古村特色精品民宿，促進區域農文旅發展，帶動綠水青山變為金山銀山，報告期內，本行投向民宿行業貸款餘額超8,000萬元。

三是銀政合作持續提質增效實現共贏。本行與廣州市農業農村局開展戰略合作，持續加強對農業重點領域的金融支持。報告期內，本行全力支持開展「2024年廣州市都市現代農業暨『百千萬工程』典型村招商引資引智活動」，吸引近百家企業及機構參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農產品穩產保供企業、粵港澳大灣區「菜籃子」工程企業、都市現代農業產業鏈名單客戶在我行貸款餘額分別突破13億元、4.5億元、22億元，均持續增長。

### 三、立足特色客群，服務促進城鄉協調發展。

本行立足特有的村社客群，不斷完善農村資產資源抵質押範圍，助力盤活農村集體資產，壯大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切實促進城鄉協調發展，促進村民增收，服務農民消費需求。

一是助力農村集體經濟發展。本行針對盤活集體建設用地、突破農村產權無法抵押難題，面向第三方建設主體首創推出集體建設用地「信用貸」「項目貸」。已累計支持過百個項目，投放超20億元，有效盤活帶動農村集體經濟發展。推出的「農村集體經濟組織貸」產品，通過信用方式為村社集體經濟發展、支持村社項目建設提供授信支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為天河石牌村、白雲鴉崗村、白雲棠溪村等25個村建項目提供信貸支持，投放金額超3億元。

###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二是不斷豐富村民信貸產品。為助力村民增收致富，我行創新村民信貸產品，推出以「宅基地不完全抵押」「村民股金分紅權利質押」為特色擔保方式或信用方式的「金米村民致富貸」「金米村民e貸」「金米村社優享貸」系列產品，截至報告期末，貸款餘額合計超22億元，惠及村民近6,500戶。為更好滿足中心城區優質村民消費貸款需求，報告期內我行結合村社特點和存量客戶數據，搭建村民客戶營銷白名單篩選模型框架，為重點村社定製標準化、專屬化的村民消費貸款產品。「金米指尖貸」「金米消費e貸」「金米安居貸」等農戶消費貸款類產品貸款餘額突破20億元，增速超過50%。

三是科技賦能農村基層治理。本行在廣州市財政局、農業農村局的支持下，大力推廣農村「三資」管理平台、「村務卡」業務，持續優化升級「村資寶」業務功能。現金管理「雲信通」業務在增城、從化、南沙、白雲4區11鎮街的87個行政村實現整村推廣落地。基於各區「三資」管理平台，本行打造村社智能繳費系統、村社物業租賃管理系統等智慧系統，提供物業租賃、線上繳費、自動扣費、反洗錢風險預警、資金歸集、財務審批等「三資」全覆蓋金融服務，實現農村資金「陽光」監管，優化基層治理體系，提升農村資產管理質效。「村資寶」系統已覆蓋廣州市4區23鎮（街），234條村，累計簽約客戶1,973戶，較年初增加1,534戶，累計支持各村社完成村集體資金支付審批單超3萬份，資金結算量達149億元，服務42萬餘人次。報告期內，本行新增發放「村務卡」284張，累計已發卡10,823張。

### 四、完善服務體系，覆蓋農民多樣金融需求。

本行貫徹「金融為民」理念，深入農村地區，通過營業網點、農村金融服務站、金融村官和專屬金融產品為農民提供金融知識普及、政務服務等普及到村到戶的金融服務。

一是持續優化鄉村金融渠道建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設置農村金融服務站141家，村社區域投放103台銀政一體機，為市88個村社提供各類金融服務，將469項「粵省事」政務服務功能引入149個網點。持續推進白雲區人和鎮、從化區江埔街道、從化區街口街道三項移動支付便民工程建設工作，共拓展移動支付示範鎮特約商戶624戶。

二是以金融村官為觸手織密服務網絡。以營業網點為主陣地，農村金融服務站為延伸，金融村官為補充，不斷深入服務鄉村第一線。積極響應廣州市「金融村官」選派工作，服務新鄉村示範帶建設。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選派廣州市「金融村官」34名，對接7區55個行政村，為全市唯一一家實現「金融村官」全面覆蓋7個涉農區的銀行機構，派出人數、對接行政村數量均為全市最多，佔全市四成以上；選派區級金融村官95名，服務126個行政村。本行選派的各級「金融村官」常態化深入村社開展服務，結合黨建共建等工作開展金融知識宣講百餘場，開展工作以來，成功辦理或轉介辦理貸款2.2億餘元。

三是以產品拓展提供村民資產增值服務。進一步豐富村民存款、理財類產品，為村民資產增值提供產品支撐，發行1個村民專享理財產品，報告期內募集0.61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規模為5,690萬元；加大儲蓄國債宣傳下鄉工作，為村民購債提供便利和支持。

## 三農金融服務情況

### 五、堅持助農為民，扛起市屬金融企業的責任擔當。

本行積極運用貨幣政策工具、自有電商平台和公益基金，長期多方位發力開展助農工作，切實承擔企業社會責任，服務「三農」發展。

一是充分運用政策工具支農支小。報告期內，本行累計應用支農再貸款政策資金42.26億元，同比增長30.88%，規模居廣東省銀行機構之首，直接撬動涉農貸款57.18億元，加權平均利率同比下降27個基點，惠及1,018戶農戶農企；應用支小再貸款政策資金96.22億元，撬動小微企業及民營企業貸款投放96.73億元，加權平均利率同比下降34個基點，有力支持3,631家小微企業和民營企業。

二是以對口幫扶紮實助力鎮村增收。深入對口幫扶鎮村開展調研，會商制定具體幫扶計劃，報告期內捐贈幫扶資金190萬元。積極發揮工會組織優勢，以購代幫、以買代幫，採購幫扶鎮村特色農副產品約450萬元，助力農企農戶增產增收，獲評「廣東扶貧濟困紅棉杯銀杯」。

三是以組織保障推動慈善項目落地。報告期內發揮金米公益基金會作用，開展「銀社助農促振興」項目，支出扶助款200萬元；開展「助力鄉村振興」項目，支出扶助款420萬元，支持行政村230餘個。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一、股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股本為14,409,789,327股。其中，內資股為11,734,864,327股，佔總股本的81.44%；H股為2,674,925,000股，佔總股本的18.56%。

### 二、股份變動情況

單位：股、%

	於2023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增減	於2024年12月31日	
	數量	佔比		數量	佔比
內資股	<b>11,734,864,327</b>	<b>81.44</b>	<b>0</b>	<b>11,734,864,327</b>	<b>81.44</b>
內資股法人股	9,279,529,596	64.40	0	9,279,529,596	64.40
內資股自然人股	2,455,334,731	17.04	0	2,455,334,731	17.04
H股	<b>2,674,925,000</b>	<b>18.56</b>	<b>0</b>	<b>2,674,925,000</b>	<b>18.56</b>
總股本	<b>14,409,789,327</b>	<b>100</b>	<b>0</b>	<b>14,409,789,327</b>	<b>100</b>

### 三、股東情況

#### (一) 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股東總數為29,110戶，其中，內資股法人股東為720戶，持股9,279,529,596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4.40%，內資股自然人股東為28,390戶，持股2,455,334,731股，佔本行總股本的17.04%，本行內資股全部託管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H股記名股東總數為79戶（其中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多名股東）。

#### (二) 本行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股東持股合計佔比為51.78%，其中，本行前十大股東中內資股股東除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外，其他股東持股比例均不超過5%。本行內資股股東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均為國有獨資企業，其中，內資股第一大股東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8.29%，內資股第二大股東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5.02%，內資股第三大股東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83%。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本行前十大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序號	名稱	股東類別	股東性質	股份數量(股)	持股比例(%) <sup>(2)</sup>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sup>(1)</sup>	H股	其他	2,674,603,650	18.56
2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1,194,271,140	8.29
3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722,950,000	5.02
4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696,288,999	4.83
5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606,266,479	4.21
6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51,944,322	2.44
7	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19,880,672	2.22
8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303,442,825	2.11
9	廣州產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295,538,068	2.05
10	廣州開發區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內資股	國有法人	295,538,068	2.05
合計				<b>7,460,724,223</b>	<b>51.78</b>

註：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多個客戶共持有本行2,674,603,650股H股，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約18.56%。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成員，為客戶推進登記及託管業務。
- (2) 按照本行總股本14,409,789,327股計算。

### (三) 本行內部職工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部職工股東5,693戶，持股3.72億股，佔總股本的2.58%。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四)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說明

本行股權結構分散，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 (五)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或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194,271,140	8.29%	10.18%
廣州市廣永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8,304,522	0.13%	0.16%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1)</sup>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1,212,575,662	8.41%	10.33%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722,950,000	5.02%	6.16%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696,288,999	4.83%	5.93%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sup>(2)</sup>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696,288,999	4.83%	5.93%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606,266,479	4.21%	5.17%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51,944,322	2.44%	3.00%
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319,880,672	2.22%	2.73%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45,312,844	0.31%	0.39%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好倉	717,137,838	4.98%	6.11%
威卓有限公司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百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95,229,000	1.35%	7.30%
廣州市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551,900,000	3.83%	20.63%
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sup>(5)</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561,249,000	3.89%	20.98%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95,229,000	2.05%	11.04%
廣州市鴻匯投資有限公司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00,991,000	1.39%	7.51%
曾偉澎 <sup>(6)</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14,558,840	0.80%	4.28%
美林投資有限公司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林曉輝 <sup>(7)</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數目(股)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蘇嬌華 <sup>(7)</sup>	配偶的權益	H股	好倉	221,424,797	1.54%	8.28%
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Ltd <sup>(8)</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87,000,000	1.30%	6.99%
China Credit Trust Co.,Ltd <sup>(8)</sup>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87,000,000	1.30%	6.99%

- (1)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市廣永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同自身直接持有的股份被視為擁有1,212,575,662股內資股的權益。
- (2)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696,288,999股內資股的權益。
- (3)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萬力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84.75%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工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同自身直接持有的股份被視為擁有717,137,838股內資股的權益。
- (4)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廣州嶺南國際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廣百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廣百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威卓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195,229,000股H股權益。
- (5) 該561,249,000股H股包括廣州市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551,900,000股H股及廣州新華城市發展產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直接持有的9,349,000股H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561,249,000股H股的權益。

- (6) 曾偉澎擁有Guangzhou Hong He Investment Co.,Ltd.90%股權，Guangzhou Hong He Investment Co.,Ltd.擁有廣州市鴻匯投資有限公司63.33%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偉澎被視為擁有200,991,000股H股的權益。
- (7) 林曉輝擁有美林投資有限公司7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曉輝被視為擁有221,424,797股H股的權益。蘇嬌華為林曉輝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嬌華被視為擁有221,424,797股H股的權益。
- (8) China Credit Trust Co.,Ltd.擁有Harvest Fund Management Co.,Ltd.4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Credit Trust Co.,Ltd.被視為擁有187,000,000股H股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擁有本行的股份或於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名冊內。

### （六）《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規定的主要股東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有關主要股東的相關規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及其關聯方信息如下表：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 股份數目(股)	成為主要股東 的原因	是否出質超過 其所持股份		實際控制人	一致		關聯方情況 <sup>(1)</sup>
				的50%	控股股東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1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1,194,271,140	派駐董事 倪開先生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14名關聯自然人、 173名關聯法人
2	廣州地鐵集團 有限公司	722,950,000	派駐董事 王曉斌先生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地鐵集團 有限公司	18名關聯自然人、 103名關聯法人
3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 有限公司	45,312,844	派駐董事 左梁先生	否	廣州工業投資控股 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 有限公司	24名關聯自然人、 544名關聯法人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 股份數目(股)	成為主要股東 的原因	是否出質超過 其所持股份		一致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關聯方情況 <sup>(1)</sup>	
				的50%	控股股東				
4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 有限公司	696,288,999	派駐董事 張研先生	否	廣州珠江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 有限公司	22名關聯自然人、 353名關聯法人
5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 集團有限公司	303,442,825	派駐董事 幸秋玉女士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 集團有限公司	13名關聯自然人、 233名關聯法人
6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65,000,000 <sup>(2)</sup>	派駐董事 胡戈游先生	否	-	-	-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111名關聯自然 人、 57名關聯法人
7	廣州華新集團 有限公司	100,010,000	派駐董事 馮耀良先生	否	馮耀良先生	馮耀良先生	-	廣州華新集團 有限公司	6名關聯自然人、 134名關聯法人
8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606,266,479	派駐監事 俞青女士	否	廣州市人民政府	廣州市人民政府	-	廣州數字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13名關聯自然人、 278名關聯法人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 股份數目(股)	成為主要股東 的原因	是否出質超過 其所持股份 的50%		一致 行動人		關聯方情況 <sup>(1)</sup>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最終受益人			
9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 經濟發展公司	121,010,000	派駐監事 梁炳添先生	否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 街龍洞股份合作 經濟聯社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 街龍洞股份合作 經濟聯社	-	廣州市天河區龍洞 經濟發展公司	5名關聯自然人、 2名關聯法人
10	佛山市東建集團 有限公司	104,000,000	派駐監事 李志全先生	否	鍾流漢先生	鍾流漢先生	-	佛山市東建集團 有限公司	9名關聯自然人、 29名關聯法人

註：

- (1) 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定義詳見《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本行主要股東已向本行報送其關聯方名單，本行定期維護更新關聯方名單，持續提高關聯方交易管理水平。本報告不載列主要股東詳細的關聯方名單。
- (2) 僅為內資股。

### (七) 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行已發行總股份5%以上的股東為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與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其分別持有本行股份1,194,271,140股以及722,950,000股。兩名股東均向本行出具了《主要股東承諾書》，並按照監管要求對履行主要股東職責情況進行了承諾。

### (八) 本行股份涉及司法凍結及質押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資股份涉及司法凍結97,053,656股，佔本行總股本0.67%，本行內資股份涉及質押685,981,832股，佔本行總股本4.76%。

## 四、本行發行、買賣、出售及贖回證券及債券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任何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於2024年5月29日完成人民幣120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及上市，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行於2024年6月20日在香港聯交所完成贖回1,430,000,000美元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本次贖回價格總額為1,523,744,444.44美元。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可轉換債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及本行附屬子公司未持有庫存股。

除上述外，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附屬子公司概無買入、出售及贖回本行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 五、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分立合併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總股本為14,409,789,327股，本行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進行註冊資本變更，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程序尚在辦理過程中。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六、本行境外優先股贖回情況

#### (一) 境外優先股發行及上市

為多元化補充本行資本，進一步增強本行資本實力，提升抗風險能力，經原中國銀保監會廣東監管局(粵銀保監(籌)復[2018]27號)及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9]355號)批覆，本行於2019年6月20日發行了規模為14.30億美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該次境外優先股於2019年6月21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境外優先股簡稱：GRCB19USDPRF，代碼：04618)。該次境外優先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20美元，發行股數共計71,500,000股，全部以美元繳足股款後發行。

按照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2019年6月20日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該次發行境外優先股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98.39億元。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一級資本充足率，與之前披露的特定用途一致。

有關境外優先股的發行條款及相關詳情，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行官網([www.grcbank.com](http://www.grcbank.com))發佈的公告。

#### (二) 境外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行以現金的形式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每項股息應在每年的付息日每年度按後付方式支付。報告期內，本行於2024年6月20日分派境外優先股股息93,744,444.44美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9%支付予境外優先股持有人84,370,000美元，代扣代繳所得稅9,374,444.44美元。

#### (三) 境外優先股贖回情況

2024年6月20日，根據境外優先股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的認可，本行完成贖回71,500,000股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贖回總價為1,523,744,444.44美元(即(i)境外優先股的清算優先總額1,430,000,000美元；及(ii)境外優先股股息金額93,744,444.44美元之和)，每股贖回價格21.31美元。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外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或表決權恢復的情況，亦未發生任何需要把境外優先股強制轉換為H股的觸發條件，因此，本次境外優先股贖回及註銷境外優先股後，本行不存在已發行的任何境外優先股。有關境外優先股贖回詳情，請見本行日期為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13日及2024年6月21日的公告。

### 七、股息

董事會建議按照每10股人民幣0.45元(含稅)向本行全體股東派發2024年度現金股息，總金額約為人民幣6.48億元(含稅)。股息分派方案將提交2024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如獲股東批准，上述股息將於2025年7月25日或之前支付給本行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4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有關本行派發2024年度股息的詳情，詳見於本行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 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 (一) 本行現任董事會董事、監事會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份	任期
蔡建	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1973年	2021.03—
鄧曉雲	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女	1976年	2023.11—
倪開	非執行董事	男	1985年	2024.11—
王曉斌	非執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3.10—
左梁	非執行董事	男	1979年	2021.03—
張研	非執行董事	男	1974年	2024.11—
幸秋玉	非執行董事	女	1971年	2024.11—
胡戈游	非執行董事	男	1979年	2024.11—
馮耀良	非執行董事	男	1961年	2021.03—
廖文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2年	2021.07—
杜金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1.03—
鄭國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9年	2024.11—
張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5年	2021.03—
馬學銘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5年	2021.07—
王喜桂	黨委委員、監事長、職工監事	女	1966年	2018.12—
曾維雪	職工監事	女	1975年	2024.05—
包晨	職工監事	男	1982年	2024.05—
韓振平	外部監事	男	1973年	2021.02—
石水平	外部監事	男	1975年	2021.02—
黃添順	外部監事	男	1968年	2022.08—
俞青	股東監事	女	1975年	2024.06—
梁炳添	股東監事	男	1973年	2021.02—
李志全	股東監事	男	1979年	2024.06—
譚波	黨委副書記，兼行長助理	男	1974年	2020.06—
李亞光	黨委委員、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 首席數據官	男	1967年	2021.09—
賀珩	黨委委員、副行長，兼總法律顧問	女	1970年	2024.06—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份	任期
古波	黨委委員、副行長	男	1981年	2024.11—
吳文莉	董事會秘書	女	1978年	2022.10—
楊璇	業務總監	女	1976年	2015.08—

註：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起始時間為本行股東大會或職工代表大會（視乎需要）通過或監管部門批覆日期。

### （二）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1. 董事變動情況

2024年3月15日，因需投入更多精力從事其他工作事務，譚勁松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2024年6月13日，於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上，蔡建先生、鄧曉雲女士獲選任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倪開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張研先生、幸秋玉女士、覃民安先生、胡戈游先生、馮耀良先生獲選任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鄭國堅先生、許治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獲選任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建先生、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馮耀良先生為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自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之日起，任期為三年；2024年11月6日，鄧曉雲女士、鄭國堅先生、倪開先生、張研先生、幸秋玉女士、胡戈游先生董事任職資格獲得監管機構核准，彼等任期自2024年11月6日起，任期為三年，彼等於2024年11月6日取得上市規則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本行已向該等董事提供相關培訓資料，本行進一步於2024年12月4日組織了相關現場培訓，每名董事確認明白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2024年11月6日，張衛國先生、劉文聖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孟森先生、賴志光先生退任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職務。2024年11月6日，許治先生因需投入更多精力從事其他工作事務、覃民安先生因個人工作變動原因分別辭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擬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2024年11月7日，於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蔡建先生、鄧曉雲女士分別獲選舉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自2024年11月7日起蔡建先生擔任董事長，鄧曉雲女士擔任副董事長任職資格於2024年12月25日獲得監管機構核准，自2024年12月25日起鄧曉雲女士擔任副董事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2024年12月13日，於本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朱桂龍先生、黃紅燕女士獲選任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截至報告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任職資格尚待監管機構核准。

### 2. 監事變動情況

2024年5月9日，於本行職工代表大會上，王喜桂女士、曾維雪女士、包晨先生獲選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監事。2024年6月13日，於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上，韓振平先生、石水平先生、黃添順先生獲選為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俞青女士、梁炳添先生、李志全先生獲選為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彼等任期自2023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之日起，任期為三年。自2024年5月9日職工代表大會後，賀珩女士、賴嘉雄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自2023年度股東大會後，陳建良先生、馮錦棠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股東監事。

2024年6月28日，於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王喜桂女士獲選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監事長，任期自2024年6月28日起生效，至本行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 3.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024年3月15日，本行董事會聘任賀珩女士為本行副行長，其任職資格已於2024年6月6日獲監管部門核准。2024年9月10日，本行董事會聘任古波先生為本行副行長，其任職資格已於2024年11月21日獲監管部門核准。2024年9月26日，本行董事會聘任賀珩女士兼任本行總法律顧問。2024年7月12日和2024年11月22日，本行董事會分別聘任李亞光先生兼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和首席數據官。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2024年3月11日，因工作調動，陳林君女士辭任本行業務總監職務。2024年6月6日，因工作調動，林日鵬先生辭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職務。2024年10月26日，因達到退休年齡，趙偉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黨委委員、派駐紀檢監察組組長職務。2024年12月1日，因轉任非領導職務，毛麗冰女士辭任本行行長助理職務。

### (三)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動情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王曉斌先生新任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財務管理部部長，不再擔任財務管理部總經理；杜金岷先生不再擔任暨南大學深圳新校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張華先生辭任廣州御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馮耀良先生辭任江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二、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一) 董事簡歷

**蔡建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管理學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州黃埔支行科員、副科長，中國建設銀行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副科長、科長，中國建設銀行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行長助理，中國建設銀行廣州市海珠支行黨委委員、副行長，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部門副總經理，中國建設銀行戰略協助項目辦公室高級副經理；廣州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副主任，廣州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黨組成員、副主任，廣州市紀委派駐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紀檢組組長；廣州市金融工作局黨組成員，廣州市紀委派駐市金融工作局紀檢組組長；廣州銀行紀委書記、黨委委員；廣州市花都區常委、花都區人民政府黨組副書記；廣州銀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鄧曉雲女士**，1976年出生，中共黨員，華南農業大學經濟學碩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曾任中國農業銀行廣州市北秀支行個人業務部副經理；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金融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銀行信貸市場處副處長、保險市場處處長；廣州市南沙開發區（自貿區南沙片區）金融工作局黨組書記、局長；廣州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黨組成員、副局長。

**倪開先生**，1985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管理學碩士。現任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兼任廣州金控期貨有限公司董事、立根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國銀監會（現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銀監局試用期人員、國有銀行監管二處副主任科員、國有銀行監管二處主任科員，梅州客商銀行綜合管理部總經理（其間：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借調中國銀保監會（現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城市銀行部工作）、授信審批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副行長兼董事會秘書。

**王曉斌先生**，1977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任財務管理部黨支部書記、部長，廣州地鐵建設投融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州地鐵投融資（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廣州地鐵投融資（維京）有限公司董事、廣州綠色基礎設施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國建設會計學會城市軌道交通會計學術委員會理事、廣州會計師公會第七屆理事、廣東珠三角城際軌道交通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改制前：廣州市地下鐵道總公司）計劃處助理經濟師，財務總部預算分析部預算分析主辦、主管、經理，財務總部總經理助理兼預算分析部經理，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廣州地鐵設計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左梁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黨員，畢業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現任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董事長，兼任廣州工控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廣州工控產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北京鼎漢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海汽車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潤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萬力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香港民安保險公司深圳分公司職員，廣州市財政局科員，廣州市國資委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戰略總監。

**張研先生**，1974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人文地理學碩士。現任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董事長，兼任廣州城市更新協會第二屆副會長。曾任廣州市城市規劃局荔灣分局建管科科員、建管科副科長、用地規劃科副科長，廣州市荔灣區城市規劃編製研究中心主任，廣州市城市規劃局荔灣區分局辦公室主任，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劃發展處副處長、人事處副處長、產權管理處調研員（期間掛職廣州汽車集團商貿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越秀地產）總經理助理並先後兼任總部投資部總經理、廣州區域公司副總經理、越秀地產城市更新集團常務副總經理、廣州市品秀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兼法定代表人，越秀地產大灣區軌道交通開發公司總經理，廣州珠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廣州珠江實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廣州珠江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廣州珠實地產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幸秋玉女士**，1971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經濟學學士，高級會計師。現任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總會計師。曾任廣州市商業儲運公司江南分公司財會人員、廣州市商業儲運公司財會人員，廣州百貨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財會部三級科員、二級科員，廣州市新大新公司財務總監，廣州百貨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副總監、風險管控部總監、審計監察部總監及風險管控部總監、紀檢監察部總監、紀委副書記及紀檢監察部總監、紀委副書記及財務會計部總監、總經濟師及財務會計部總監，廣州商貿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財務會計部總監，廣州嶺南國際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

**胡戈游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黨員，上海交通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歷。現任百年保險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及權益投資部部門總經理。曾任華實基金金融工程部數量分析師、研究部研究員、投資部基金經理助理、基金經理、助理投資總監、權益投資一部副總經理、投資總監、董事總經理，浙江萬豐奧威汽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馮耀良先生**，1961年出生。現任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廣東省冷鏈協會會長，廣州市社會組織聯合會會長，廣州市工商聯副主席，廣州物流與供應鏈協會會長，廣州市海珠區工商聯主席，廣州市私營企業協會副會長，粵港澳大灣區產融投資有限公司監事，曾任江門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廖文義先生**，1962年出生，中共黨員，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研究生學歷，副教授。現任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大業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省金融智庫聯合會副理事長。曾任湖南財經學院（現為湖南大學）金融系助教，廣州金融高等專科學校（現為廣東金融學院）金融系講師、科長、副處長、科研處處長、副教授、黨委委員、副校長，中國人民銀行廣東省分行辦公室主任，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營業管理部黨委委員、副主任，中國人民銀行東莞市中心支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中國人民銀行陽江市中心支行黨委書記、行長、外管分局局長，中國銀監會陽江監管分局籌備組組長，中國銀監會廣東監管局城市銀行處處長，中國銀監會廣西監管局黨委委員、副局長，廣東南粵銀行職員、副行長，深圳前海大數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研究院執行院長，廣東鶴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州天弘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銀行獨立董事。

**杜金岷先生**，1963年出生，中共黨員，南京農業大學博士，現任暨南大學經濟學院金融學二級教授，博士生導師，暨南大學廣州南沙自由貿易試驗區研究基地（廣州市人文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主任，兼任吉峰三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朗馳欣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暨南大學深圳新校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

**鄭國堅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會計學博士。現任中山大學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廣東省會計學會副會長。曾任香港中文大學經濟金融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講師、副教授、會計學系副主任、副院長，中山大學企業研究院執行院長，中山大學發展規劃辦公室預算管理處處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張華先生**，1965年出生，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經濟師。現任廣東粵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廣州恒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國家開發銀行廣東省分行副主任科員，廣東金手指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分析師，廣州市寶鑫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監、副經理，君華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廣州市英智財華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廣州德瑞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深圳東盈瑞通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副總經理，廣州御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太川雲社區技術股份公司、廣東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上海爾羅投資管理服務中心(普通合夥)總經理。

**馬學銘先生**，1975年出生，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士，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現任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投資銀行部主管，兼任ABC Capital Acquisition Limited及Everest Acquisition Corporation執行董事，香港建造業議會委員。曾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助理高級審計師、南華融資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助理經理、京華山一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助理經理、金英企業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高級經理、綠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金英企業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助理董事、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工銀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副總裁、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投資銀行執行董事、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和投行業務聯席負責人、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助理總裁。

### (二) 監事簡歷

**王喜桂女士**，1966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原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會計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監事長、職工監事。曾任中南財經大學湖北財政分校教師，中國人民保險公司廣州市分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信息技術部／銷售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廣州市財政局會計處、綜合處調研員，廣州市國資委外派市城投集團、市水投集團監事會主席。

**曾維雪女士**，1975年出生，中共黨員，廈門大學應用數學學士，中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職工監事、紀檢辦公室總經理。曾任廣州市天河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櫃員、信貸員、人力資源部副經理(主持工作)、經理，廣州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蘿崗信用社綜合部副經理(主持工作)、個貸中心副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羊城支行綜合部副經理(主持工作)、經理，番禺支行綜合管理部經理、財務會計部經理，總行人力資源部經理、高級經理，網點建設部高級經理，按揭中心高級經理，消費信貸部高級經理，天河支行行長助理，人力資源部(黨委組織部)副總經理、高級副經理，紀檢巡察辦公室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

**包晨先生**，1982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法學學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職工監事、監事會辦公室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曾任農業銀行廣州流花支行個人業務部、風險管理部科員，農業銀行廣東省分行內控合規部審計專員，廣發銀行法律與合規部法務經理，中信銀行廣州分行合規部高級業務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監事會辦公室業務經理、經理、總經理助理。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韓振平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註冊會計師，資產評估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中審眾環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高級合夥人、廣東分所所長，兼任廣東省廣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廣州市公共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省破產管理人協會副會長。曾任黑龍江省佳木斯富民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北京天華會計師事務所項目經理，中審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副主任會計師、廣東分所所長，中審亞太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廣東分所所長，曾兼任廣東華聲電器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精藝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方電網綜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石水平先生**，1975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會計學博士，國際註冊反舞弊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教授、廣東省管理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廣東省審計學會理事、廣州市審計學會常務理事，兼任廣州珠江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州市廣百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山河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四會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講師、副教授，曾兼任廣東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重慶市紫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盈峰環境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東頂固集創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州御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黃添順先生**，1968年出生，九三學社社員，西南政法大學法學碩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外部監事，廣東嶺南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合夥人會議主席，兼任廣州仲裁委員會仲裁員、中山大學法學院碩士生導師、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兼職教授、廣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汕頭市司法局幹部公職律師，廣東國源嶺東律師事務所主任，廣東嶺南律師事務所主任，第十四、十五屆海珠區政協委員，第一屆海珠區律師工作委員會主任，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江西施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泰國正大集團、中國中鐵集團、中國銀行汕頭分行、工商銀行汕頭分行、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建行海珠分行、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廣州公司、廣州市經貿局、海珠區政府、海珠區民政局、海珠區統戰部、海珠區公安局等黨政機關法律顧問。

**俞青女士**，1975年出生，中共黨員，華南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廣州數字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總會計師。曾任廣州港務局黃埔港務公司、廣州港集裝箱綜合發展有限公司財務科科員，廣州港集團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財會主管、科長、部長助理、副部長、部長及金融工作部部長、結算中心主任。

**梁炳添先生**，1973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總支部副書記。曾於53311、53320部隊服役，曾於廣州市天河區龍洞經濟發展公司工作，曾任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支部委員，廣州市龍洞龍匯實業有限公司黨總支部副書記，曾兼任董事會委員。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李志全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經濟學學士，高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東監事、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資金部經理、佛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監事。曾任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計劃科資金管理員、策劃中心市場研究員，佛山市東建房地產經營開發公司營銷策劃，佛山市東建集團有限公司計劃科銀行業務員、副經理。

### (三) 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譚波先生**，1974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副書記，兼行長助理。曾任人民銀行支行監管科辦事員、副行長，銀監分局監管一科負責人、辦公室主任、人事科(組織部)科長(組織部長)、黨委委員、副局長、紀委書記、黨委書記、局長，省農村信用社聯合社黨委委員、主任助理(掛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秘書。

**李亞光先生**，1967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理學碩士，計算機工程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曾任南京金山電氣公司技術員；廣州市商業銀行科技部系統管理科科長、副總經理、個人銀行部總經理、開發區支行行長；廣州銀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副行長。

**賀珩女士**，1970年出生，中共黨員，湖南大學(原湖南財經學院)經濟學碩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兼總法律顧問。曾任湘潭大學信息管理系教研室副主任、團總支書記；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外資處副主任科員；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政策法規處(業務創新處)副處長，中國工商銀行廣東省分行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掛職)；珠江金融租賃公司總裁助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績效管理部總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農村金融改制辦公室總經理。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古波先生**，1981年出生，中共黨員，華南農業大學管理學博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曾任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惠州監管分局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廣州銀行發展規劃部總經理助理，廣州銀行辦公室總經理助理，廣州銀行惠州分行副行長、行長，廣州銀行黨委組織部部長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廣州市紀委監委駐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紀檢監察組副組長、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行長助理。

**吳文莉女士**，1978年出生，中共黨員，中山大學法學學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秘書。曾任中信華南集團投資拓展部職員，浦發銀行廣州分行授信審查部科員、合規部主辦科員、廣州分行辦公室主任助理，越秀支行行長助理、越秀支行副行長、天譽支行副行長、開發區支行行長，浦發銀行廣州分行黨委辦公室主任、黨委宣傳部部長、辦公室主任、(兼)安全保衛部總經理、(兼)消費者權益保護與服務管理部總經理。

**楊璇女士**，1976年出生，中共黨員，上海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暨南大學法學碩士，經濟師。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業務總監。曾任廣州市天河農村信用合作聯社部門經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公司金融部總經理、廣州地區業務管理總部副總經理、自貿區南沙分行行長、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長，金融同業部、資產管理部總經理。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 三、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所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就本行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行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的情況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所持有的權益							
名稱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直接獲	間接	佔本行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持有股份	佔本行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馮耀良	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sup>(1)</sup>	內資股	好倉	100,010,000	0.694%	0.852%
廖文義	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103,000	0.008%	0.009%
曾維雪	職工監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好倉	152,224	0.001%	0.001%

註：

- (1) 該等股份由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馮耀良擁有該公司99.54%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行董事馮耀良視為或當作擁有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四、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機制及薪酬政策

本行在國家相關政策指導下，持續完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辦法與績效評價體系。本行廣州市委組織任命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按有關監管部門規定執行。本行非執行董事（含獨立董事）、外部監事、股東監事的薪酬根據本行2014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之《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標準實施辦法》相關標準釐定，主要包含基本薪酬和津貼，年度基本薪酬相對固定，津貼根據會議出勤情況和在本行工作時間等因素確定。

報告期內，本行非執行董事左梁先生同意放棄2024年度董事薪酬安排。

### 五、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薪酬之高級管理人員按照薪酬組分別劃分的稅前報酬情況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0元－人民幣500,000元	2
人民幣500,001元－人民幣1,000,000元	2
人民幣1,000,001元－人民幣1,500,000元	5
人民幣1,500,001元－人民幣2,000,000元	2

本行董事和監事薪酬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0。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 六、本行員工管理情況

#### (一) 員工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總人數13,399人。其中：與本集團簽署勞動合同的員工12,948人，勞務派遣人員451人。

##### 1. 在職員工性別結構

性別結構	人數	佔比
男性	6,981	52.10%
女性	6,418	47.90%

##### 2. 在職員工教育結構

教育結構	人數	佔比
專科及以下	2,821	21.05%
本科	9,265	69.15%
研究生及以上	1,313	9.80%

##### 3. 在職員工年齡結構

年齡結構	人數	佔比
29歲及以下	3,077	22.96%
30-49歲	7,983	59.58%
50歲或以上	2,339	17.46%

#### (二) 員工薪酬政策

報告期內，本行薪酬政策基本保持穩定。本行按照國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規要求，制定《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員工薪酬管理辦法》《廣州農村商業銀行工資支付管理辦法》《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職工福利管理辦法》等薪酬管理辦法，持續完善員工薪酬體系，通過建立科學合理的薪酬激勵機制，實施差異化的薪酬分配機制，有效支撐我行業務轉型升級和改革創新。本行董事會對薪酬管理負最終責任，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國有金融企業工資決定機制改革實施辦法》的相關規定，工資總額主要在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經濟發展重點領域、經濟效益、股東回報、風險控制等因素聯動的基礎上，結合公司發展戰略、經營利潤目標、人員規模、勞動生產率、人工投入產出率的情況、非經營性外部因素等進行動態調節及合理調整。本行工資總額管理實施方案、工資總額預算及決算情況按規定報備上級主管部門。

本行員工的薪酬由固定薪酬、可變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構成；固定薪酬包含崗位基本薪酬和津補貼，可變薪酬包含當期支付和延期支付各類績效薪酬，福利性收入包含社會保險費、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等。

本行遵循「績效考核引領發展」理念，根據「承接戰略、對標同業、保持本色、強調核心」的考核思路，建立核心發展類、經營效益類、合規風險類、業務轉型類等指標構成的績效考核體系，突出風險管理主體責任和高質量發展要求，持續提升資源配置效率。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的相關規定，制定《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薪酬遞延支付管理辦法》《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薪酬追索及扣回管理辦法》，對監管規定要求的相關崗位人員納入薪酬延期支付範圍，並按規定對相關人員執行薪酬追索扣回。延付薪酬的兌付與員工負有責任相關業務風險釋放情況等掛鉤，具體根據不同業務活動的業績實現和風險變化情況等合理確定。薪酬延付對象因業務風險暴露、違規違紀或失職等行為給我行造成風險損失，或對發生的損失事件負有相關責任的，以及在授信業務各環節相關人員在經營過程中存在失職行為或違規行為的，提出問責處分方案並實施延期支付薪酬扣減處理。

本行薪酬管理政策適用於所有與本行建立勞動合同關係的員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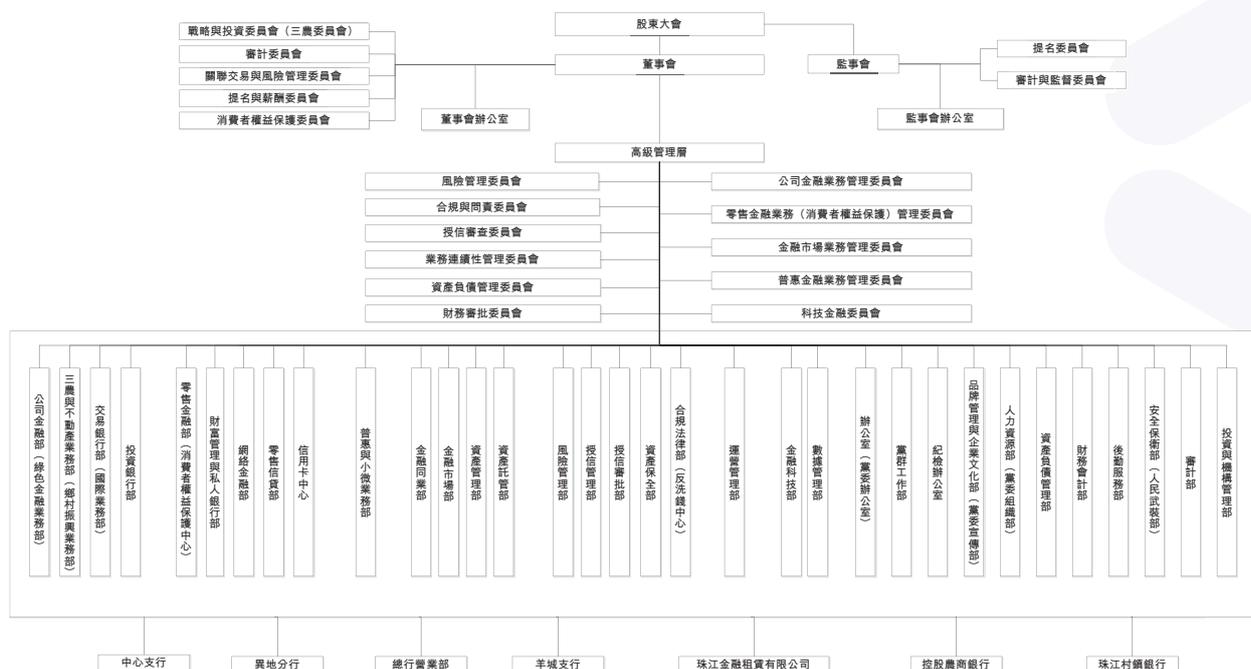
### (三) 員工培訓情況

本行始終重視員工的專業水平和職業素養提升，2024年，本行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緊扣年度工作會議暨高質量發展大會精神及「效益提升年」、網點深化改革等重點工作部署，重點聚焦創新理論武裝、實戰化綜合營銷履職能力提升、強化幹部隊伍及人才梯隊建設，優化培訓體系建設和基礎保障等，全力推動培訓工作抓緊抓實、出新出彩。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內訓、外派培訓、轉培訓等多種方式組織關鍵崗位專業能力提升培訓項目，培訓內容涉及黨務、紀檢監察、內部審計、風險管理、授信審批、產品經理、金融科技、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辦公管理、採購管理等專題，着力提升幹部員工隊伍素質水平，為推動我行高質量發展提供組織保證和人才支撐。報告期內，本行累計推進培訓項目500餘個，覆蓋各層級員工10萬餘人次，開展400場線上直播培訓，人均在線學習120小時。

## 一、組織架構圖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組織架構圖：



## 二、企業管治綜述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提高企業管治的規範性，確保達到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以保障利益相關者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本行亦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本行公司治理狀況與《公司法》以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和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異。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以確保本行企業管治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 三、股東大會

#### (一) 股東大會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依法行使下列職權：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資產負債表、利潤表及其他財務報表；審議批准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發行本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對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包括自願清盤）或者變更本行公司形式作出決議；修改公司章程；對聘用、續聘或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薪酬作出決議；審議本行單筆購置與處置重大資產（包括但不限於股權、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或者擔保金額超過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百分之十的事項；審議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的提案；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本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審議批准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議事規則；審議批准股權激勵計劃方案；依照法律規定對收購本行股份作出決議；審議法律、行政法規、監管規定或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 (二) 股東權利

##### 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並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大會召開時，本行充分保障各參會股東的各項合法權益，股東大會召開期間，設置股東問答環節，認真解答股東疑問，促進其有效議事決策。

### 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如本行證券上市地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應同時滿足其規定。

### 3. 股東通訊政策

本行股東通訊政策的目的是確保本行通過有效的通訊機制，利用不同的媒介和渠道公開披露本行最新的經營管理情況，加強股東及利益相關方與本行的溝通，徵求並理解股東的建議和意見以及檢討通訊政策的實施效果。本行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無法出席的股東可委託代理人投票，股東大會會適當安排董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外聘審計師出席股東大會，特別是董事會下屬各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如有關主任委員未能出席，會邀請另一位委員出席），響應股東提問。同時，本行於官方網站開設「投資者關係」欄目，及時披露上市公司公告、定期報告及投資者關係相關信息，供投資者查閱。本行亦透過投資者調研接待、路演活動舉辦等線下方式和投資者熱線接聽、投資者關係郵件回覆等在線方式加強與股東及利益相關方的溝通。

本行高度重視與包括股東在內各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聯繫，每年於社會責任報告、董事會工作報告中檢視、研討本行與股東的通訊政策、溝通機制及其實施情況等，持續致力於加強與包括股東在內各利益相關方的緊密聯繫，並對該政策的實施感到滿意。

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本行官網([www.grcbank.com](http://www.grcbank.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取得本行主要發展的最新消息和重要信息。股東亦可向本行或股份登記處申請索取本行已發佈的企業通訊，包括年度報告、中期報告、通函。為支持環保，減低印刷品對環境和氣候的影響，本行鼓勵股東和投資者選擇收取並瀏覽電子版本的企業通訊。

### 4. 股東查詢及聯絡

本行股東亦可透過以下途徑向董事會查詢、提出建議或意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28628555  
傳真：+85228650990

股東及投資者如對所持內資股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及質押、更改地址、報失股票等，請致函下列地址：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1號  
電話：(8620)28019324  
傳真：(8620)22389227  
郵箱地址：ir@grcbank.com

(三)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2024年，本行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詳情如下：

**1. 2023年度股東大會**

2024年6月13日，本行於廣東省廣州市召開2023年度股東大會，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包括代理人）共157名，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蔡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張衛國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答恒誠先生、張軍洲先生、馮耀良先生等11名董事出席了上述股東大會。

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選舉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股東監事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三農金融服務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聘請會計師事務所承辦本行2024年度審計業務及2024年中期審閱業務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主要股東重大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

本行中國法律顧問廣東君信經綸君厚律師事務所見證了本次股東大會，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法律程序，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審議議案的相關情況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4年6月13日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 2.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12月13日，本行於廣東省廣州市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包括代理人）共147名，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蔡建先生、鄧曉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鄭國堅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非執行董事倪開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張研先生、胡戈游先生、馮耀良先生等13名董事出席了上述股東大會。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補選董事的議案；關於審議更換2024年度財務報告外部審計師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資產轉讓的議案；關於審議同意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實施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同意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實施方案》的議案。

本行時任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天達共和（廣州）律師事務所見證了本次股東大會，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法律程序，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審議議案的相關情況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 四、董事會

### (一) 董事會的組成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共有董事14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2名，即蔡建先生（黨委書記、董事長），鄧曉雲女士（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非執行董事7名，即倪開先生、王曉斌先生、左梁先生、張研先生、幸秋玉女士、胡戈游先生及馮耀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鄭國堅先生、張華先生及馬學銘先生。有關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情況。

本行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年任期屆滿，可以連續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累計任職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本行董事名單（按董事類別）於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 (二)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行主要管理制度及監控本集團在業務上和財務策略上之決定及業績等事項並於股東大會上匯報給股東。董事會已賦予管理層管理本集團之權利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已指派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各自之職責。有關上述委員會之詳情載列於本報告。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董事會承擔本行經營和管理的最終責任，依法行使下列職權：召集股東大會會議，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行發展戰略並監督戰略實施；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本行的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本行資本規劃，承擔資本或償付能力管理最終責任，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承擔本行資本管理的首要責任；制訂本行重大收購、收購本行股份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審議批准本行對外投資、資產購置、資產處置與核銷、資產抵押、關聯交易、數據治理、對外捐贈、對外擔保、委託他人管理本行資金或其他資產等事項，但本行章程規定應由股東大會決定的重大事項除外；對關聯交易管理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

## 企業管治報告

應當每年向股東大會就關聯交易整體情況做出專項報告，並向監管機構報送；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經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建議，根據董事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審計責任人及其報酬、獎懲事項；根據行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長、行長助理、業務總監等董事會和監督管理機構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報酬、獎懲事項；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制訂本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修改方案，審議批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工作規則；負責本行信息披露，並對本行會計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承擔最終責任；決定包括本行行長、副行長、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審計責任人、業務總監等在內的管理人員的工作職責；監督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董事會應當建立督促機制，確保管理層制定各層級的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的行為規範及工作準則，並在上述規範性文件中明確要求各層級員工及時報告可能存在的利益衝突，規定具體的條款，建立相應的處理機制；董事會應建立信息報告制度，要求高級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董事報告本行經營管理事項；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維護金融消費者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承擔股東事務的管理責任；建立本行與股東特別是主要股東之間利益衝突的識別、審查和管理機制；承擔主要股東承諾的管理責任；對恢復計劃和處置計劃建議的制定及更新承擔最終責任；對業務連續性管理、突發事件的應對管理、聲譽風險管理、互聯網貸款風險管理、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數據治理等承擔最終責任；負責確定綠色信貸發展戰略；對薪酬管理負最終責任；提請股東大會聘用、續聘或者解聘為本行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負責建立和完善董事履職檔案；負責制定董事會自身和高級管理層應當遵循的職業規範與價值準則；擬定股權激勵計劃方案；負責保證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保證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對內部審計體系的建立、運行與維護，以及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制定與環境相關的戰略決策，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作有效管治和監督；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董事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明確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制定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截至報告期末，董事會持續檢討本行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持續完善優化等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持續關注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事宜，不斷提升關鍵治理人員綜合素質；董事會持續關注本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等情況，定期聽取風險管理、合規管理等匯報並檢討有關情況；董事會推動並強化本行僱員及董事等人員持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本行公司章程及內部管理制度等所要求的職業道德準則；董事會持續關注並討論了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等。總體而言，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 （三）董事成員的選任程序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任期自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同意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在任期屆滿以前，股東大會不得無故解除其職務。

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可以由行長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本行董事總數的1/2，且本行董事會中由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的人數應不少於2名。

董事會成員中可以有本行職工代表。本行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由本行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後，直接進入董事會，並由董事會向股東大會報告。

董事會成員中可適當增加具有國際視野和管理經驗，具有金融、會計、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及金融科技等方面專業能力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比重。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當選並獲得監管部門任職資格核准後，本行應及時與當選董事簽訂聘任合同，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明確本行和董事之間的權利義務、董事的任期、董事違反法律法規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責任以及本行因故提前解除上述聘任合同的補償等內容。

### (四) 董事會運作

本行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書面傳簽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議程在定期徵求各位董事意見後擬定，定期會議通常在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應至少提前14天預先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辦公室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

本行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與會董事在收到會議記錄後提出修改意見。會議記錄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會議記錄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溝通、報告機制。本行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本行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

在董事會會議上，本行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彼等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回避並放棄表決，且彼等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務。

### (五) 董事長和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要求。報告期內，蔡建先生為本行董事長，行使主持股東大會，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等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高級管理層充分溝通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整及準確的信息供其考慮及決策，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通過走訪座談、電話溝通、書面諮詢、投資者熱線等多種途徑積極同股東保持有效聯繫，認真聽取股東對本行經營管理的各項意見建議，並以適當方式將股東意見傳達至董事會，切實增強董事會與股東等利益相關方的有效溝通。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通過多種方式積極強化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溝通聯繫，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通過定期或不定期查閱本行提供的各項信息數據及其他獨立客觀的外部渠道等方式，了解本行發展依賴的外部經濟金融環境及市場對本行的相關評價，通過多種途徑就關心的事項與本行董事長保持密切有效的溝通交流，並通過各類有益意見建議促進本行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本行董事長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會議，對2024年主要工作進行了相關回顧，並就持續構建高標準治理體系，持續推動穩健高質量發展等事項進行研討，共同謀劃提升本行公司治理水平各項舉措。

報告期內，鄧曉雲女士為本行行長，行使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執行公司的戰略計劃等職責，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報告期內，本行行長嚴格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和本行章程有關制度要求，認真落實會議決議，強化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的有機統一，促進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協同聯動，有力增強本行公司治理水平。

## 企業管治報告

### (六)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7次會議，包括16次現場會議和1次書面傳簽會議（其中，第三屆董事會召開12次會議，含11次現場會議和1次書面傳簽會議；第四屆董事會召開5次會議，均為現場會議），審議通過了包括2023年度報告、2023年度ESG報告、2024年中期報告等112項議案。

2024年度董事參會情況表

董事	董事會 <sup>1</sup>	戰略與 投資委員會 (三農委員會) <sup>1</sup>	關聯交易 與風險管理 委員會 <sup>1</sup>	審計委員會 <sup>1</sup>	提名與薪酬 委員會 <sup>1</sup>	消費者權益 保護委員會 <sup>1</sup>
蔡建 <sup>2</sup>	17/17	9/9	—	—	—	—
鄧曉雲 <sup>3</sup>	5/17	1/9	—	—	—	1/4
廖文義 <sup>4</sup>	17/17	1/9	13/13	6/6	7/10	—
杜金岷 <sup>5</sup>	17/17	9/9	9/13	6/6	—	1/4
鄭國堅 <sup>6</sup>	5/17	—	4/13	1/6	3/10	—
張華 <sup>7</sup>	17/17	1/9	13/13	—	10/10	3/4
馬學銘 <sup>8</sup>	17/17	—	4/13	6/6	10/10	—
倪開 <sup>9</sup>	5/17	—	—	—	—	1/4
王曉斌 <sup>10</sup>	17/17	—	—	—	—	—
左梁 <sup>11</sup>	17/17	9/9	—	—	—	3/4
張研 <sup>12</sup>	5/17	—	—	—	—	1/4
幸秋玉 <sup>13</sup>	5/17	—	—	—	3/10	—
胡戈游 <sup>14</sup>	5/17	—	—	—	—	1/4
馮耀良 <sup>15</sup>	17/17	9/9	—	—	7/10	—
譚勁松 <sup>16</sup>	2/17	1/9	1/13	0/6	—	—
張衛國 <sup>17</sup>	12/17	—	9/13	—	7/10	—
劉文聖 <sup>18</sup>	11/17	—	—	—	—	—
答恒誠 <sup>19</sup>	12/17	8/9	—	—	—	3/4
張軍洲 <sup>20</sup>	12/17	8/9	—	—	—	3/4
孟森 <sup>21</sup>	12/17	—	—	—	—	—
賴志光 <sup>22</sup>	12/17	—	—	—	7/10	3/4

註：

- (1) 董事未親自出席，但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以及因涉及關聯交易回避的董事視同出席會議。2024年，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7次會議（其中第三屆董事會召開12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召開5次會議），本行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共召開9次會議（其中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召開8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召開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13次（其中第三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9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召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會議6次（其中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5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召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10次（其中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開7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召開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4次（其中第三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 (2) 2024年6月13日，蔡建先生獲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報告期內，蔡建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蔡建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2024年11月7日，蔡建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及主任委員，報告期內，蔡建先生參加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9次。
- (3)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執行董事鄧曉雲女士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鄧曉雲女士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鄧曉雲女士擔任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主任委員，報告期內，鄧曉雲女士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1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1次。
- (4) 2024年6月13日，廖文義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廖文義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廖文義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廖文義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廖文義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1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13次、審計委員會會議6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7次。

## 企業管治報告

- (5) 2024年6月13日，杜金岷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杜金岷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杜金岷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杜金岷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杜金岷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9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9次、審計委員會會議6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1次。
- (6)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堅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鄭國堅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鄭國堅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及主任委員，報告期內，鄭國堅先生參加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4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3次、審計委員會會議1次。
- (7) 2024年6月13日，張華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張華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張華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張華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報告期內，張華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1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13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10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
- (8) 2024年6月13日，馬學銘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馬學銘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馬學銘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馬學銘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馬學銘先生參加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4次、審計委員會會議6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10次。
- (9)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非執行董事倪開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倪開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倪開先生擔任第四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倪開先生參加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1次。

- (10) 2024年6月13日，王曉斌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王曉斌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
- (11) 2024年6月13日，左梁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左梁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左梁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左梁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左梁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會會議9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
- (12)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非執行董事張研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張研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張研先生擔任第四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張研先生參加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1次。
- (13)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非執行董事幸秋玉女士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幸秋玉女士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幸秋玉女士擔任第四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幸秋玉女士參加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3次。
- (14) 2024年11月6日，第四屆董事會新任非執行董事胡戈游先生獲監管任職資格核准，報告期內，胡戈游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5次。2024年11月7日，胡戈游先生擔任第四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胡戈游先生參加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1次。
- (15) 2024年6月13日，馮耀良先生連選連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馮耀良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7次。2024年11月6日，馮耀良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2024年11月7日，馮耀良先生擔任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馮耀良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會會議9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7次。
- (16) 2024年3月15日，譚勁松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譚勁松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2次。2024年3月15日，譚勁松先生辭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報告期內，譚勁松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1次、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1次、審計委員會會議0次。

## 企業管治報告

- (17) 2024年11月6日，張衛國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張衛國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2次。2024年11月6日，張衛國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張衛國先生參加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9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7次。
- (18) 2024年11月6日，劉文聖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劉文聖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1次。
- (19) 2024年11月6日，答恒誠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答恒誠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2次。2024年11月6日，答恒誠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答恒誠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8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
- (20) 2024年11月6日，張軍洲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張軍洲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2次。2024年11月6日，張軍洲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張軍洲先生參加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會議8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
- (21) 2024年11月6日，孟森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孟森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2次。
- (22) 2024年11月6日，賴志光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賴志光先生參加董事會會議12次。2024年11月6日，賴志光先生退任本行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賴志光先生參加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7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

### （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本行把確保董事會中包含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成員作為有效踐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標之一。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董事會共有成員14人，各董事擁有財務、法律、會計、經濟、金融、工商管理專業經驗，履歷豐富、背景多元，截至報告期末，董事會中包括2名女性成員（鄧曉雲女士、幸秋玉女士）。

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真貫徹執行本行提名董事的政策、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並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 (八)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本行積極開展董事持續專業培訓，以持續增進全體董事對本行運作及業務的理解，持續提升董事對法律法規、監管規定、部門規章的理解，了解監管機構和本行公司章程賦予董事的職責。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通過線上和線下相結合方式，參加了《〈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解讀》《反洗錢監管形勢及同業實踐》《新時代反洗錢工作形勢與金融機構履職要點》《學習領會〈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暨廉潔紀律教育》《董監高2024年度公司治理專題培訓》等專業培訓，有效拓寬了董事會成員的宏觀決策視野，有力增強重大政策解讀能力、重要事項決策能力，不斷夯實董事會議事決策的智力資本。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在廣州南沙、四川成都等地開展了三農座談和走訪調研工作，了解村民經濟發展狀況及未來村社發展規劃，就鄉村振興戰略實施成效、鄉村金融服務提升、農業企業發展、村民財富增值管道等方面進行了獨立、客觀、專業的討論。

### (九) 董事會獨立觀點和意見

本行制定了信息報告制度，董事會成員可通過定期溝通渠道（信息月報、相關簡訊等）或不定期溝通渠道（座談交流、電話會議、工作匯報）等多種途徑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以便於其獲得更多本行信息以作出科學穩健的決策。董事會認為本機制行之有效，並在每年檢討本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以確保本機制行之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

### (十)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履歷豐富、專業能力突出，成為本行高質量公司治理的重要力量。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各項治理活動並審慎履職行權，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委員。日常工作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圍繞重要議題會商研討、建言獻策，有效發揮其應有作用，並通過參與實地考察、專項調研、參加培訓等多種方式與本行持續有效溝通。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利潤分配方案、董事提名及高管聘任、聘請審計機構、重大關聯交易等重要事項均發表了書面獨立意見，並認為本行關聯交易特別是重大關聯交易嚴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本行有關制度開展，相關交易在本行日常業務中開展，條款公平合理且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沒有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此外，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行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了專業和獨立意見，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 (十一) 董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職責

本行董事承認彼等於編製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具有責任。

本行董事負責審查確認每個會計報告期的財務報表，以使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反映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本行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

### (十二)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本行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相關要求成立了5個專門委員會，即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以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行使職權，有效提升了董事會公司治理水平，提高了工作效率，保障了本行各項業務的穩定健康發展。

#### 1.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執行董事蔡建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執行董事鄧曉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張華先生，非執行董事左梁先生、馮耀良先生。

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制訂本行長期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綱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三農金融服務發展戰略和規劃，審議年度三農金融發展目標和服務資源配置方案，評價與督促經營層認真貫徹落實；負責制定綠色信貸、金融創新等發展戰略，推動建立相關工作機制；負責根據監管要求，推動落實本行金融「五篇大文章」（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戰略實施相關工作；根據經營環境的變化，提出戰略調整建議；對戰略實施過程進行監督和評估，並提出相關建議；研究制定對外投資的相關制度，對本行重大投資決策（包括固定資產投資和股權投資等）提出建議和方案，並對本行附屬機構實施集團化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對外兼併收購的相關制度，研究兼併收購的策略，並提出建議實施方案，包括收購對象、收購方式、重組整合等；研究籌劃多

## 企業管治報告

元化經營發展模式，研究擬定金融(集團)公司的組建模式及管理方式；經董事會授權，負責審批與數據治理相關的重大事項；經董事會授權，負責制定及檢討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本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研究實施其他涉及本行戰略發展的重大事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2024年，本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三農委員會)召開了9次會議，審議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2024年實施綱要》《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等27項議案，聽取了1項通報；召開三農座談會2次。

### 2. 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堅先生、張華先生、馬學銘先生。

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負責檢查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協助董事會履行洗錢風險管理職責，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洗錢風險管理專業意見；負責關聯交易管理、審查和風險控制，重點關注關聯交易的合規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對關聯交易的合規性承擔相應責任；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積極開展關聯交易管理、重要風險管理事項審查、重點風控制度建設等工作，並積極協助董事會推動本行有效開展全面風險管理、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合規風險管理、案件防控管理等各重點專項風險管理工作，確保本行關聯交易及風管內控事項持續符合監管要求。

2024年，本行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13次會議，審議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2023年工作報告及2024年工作計劃》《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風險管理2023年工作報告及2024年工作計劃》等46項議案，聽取10項通報。

### 3.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華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堅先生、馬學銘先生，非執行董事幸秋玉女士。

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持續關注本行選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政策、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等事項，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及條件進行了審核，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了評議，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提出建議，並指導本行通過豐富多元的工作形式開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能力培訓，切實提升企業治理質效。

##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嚴格遵循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等制度規定，依法合規開展董事會換屆、補選及董事提名工作。在本行章程規定的董事會人數範圍內，對於非獨立董事，按照擬選任人數，可以由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亦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對於獨立董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股東，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可以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依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相關制度規定對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重點圍繞專業知識、經驗能力及多元化董事會建設等標準進行審查，合格人選提交董事會審議。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報請監管機構核准任職資格後可依法履職。

2024年，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召開了10次會議，審議了《關於選舉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關於審議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補選董事的議案》等17項議案，聽取2項通報。

#### 4. 審計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審計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堅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馬學銘先生。

本行審計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負責審閱本行季度（如有）、半年度及年度業績，負責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提出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與更換建議，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及時性和準確性作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對董事會負責，經董事會授權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指導、考核和評價內部審計工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審計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認真審閱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等重要財務資料，審議變更核數師等相關議案，積極檢討風控內控特別是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督導本行依法合規開展審計監督工作，並協助董事會有效監控重點業務管理、風險管理及內控管理等領域的多宗專項審計工作。

2024年，本行審計委員會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業績公告》《廣州農村商業銀行2024年審計工作計劃》等15項議案，聽取17項通報。

### 5.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執行董事鄧曉雲女士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杜金岷先生，非執行董事倪開先生、張研先生、胡戈游先生。

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要行使下列職責：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交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及年度報告，根據董事會授權開展相關工作，討論決定相關事項，研究消費者權益保護重大問題和重要政策；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確保相關制度規定與公司治理、企業文化建設和經營發展戰略相適應；根據監管要求及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政策、目標執行情況和工作開展落實情況，對高級管理層和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進行監督；定期召開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會議，審議高級管理層及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報告，並履行相關職責；負責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重大信息披露進行指導；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證券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積極指導本行合規有效實施消費者權益保護計劃、認真落實監管意見整改要求、持續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優化完善，並定期審查審閱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確保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事宜持續符合監管要求。

2024年，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費者權益保護2023年工作報告及2024年工作計劃》《廣州農村商業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崗位人員管理辦法》等11項議案，聽取1項通報。

### (十三) 報告期內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忠實勤勉地履行了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公司章程等制度所賦予的企業管治職責，認真審閱了包括(但不限於)經營情況、戰略發展、財務業績、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風險)與內控合規(包括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有效性、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情況、董事會及董事獲得獨立觀點的機制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效性，以及須予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監管政策及董事會職責的其他事宜等重要事項，持續推動本行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及穩健合規的發展態勢。

報告期內，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認真落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各項議案。

## 五、監事會

### (一) 監事會組成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共有監事9名，其中，職工監事3名，即王喜桂女士、曾維雪女士、包晨先生；外部監事3名，即韓振平先生、石水平先生、黃添順先生；股東監事3名，即俞青女士、梁炳添先生、李志全先生。

### (二) 監事會職責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承擔監督責任，依法行使下列職權：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檢查本行財務，並對併表管理情況進行監督；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本行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對本行董事監事履職評價工作承擔最終責任；負責建立和完善監事履職檔案以及董事監事履職評價檔案；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及質詢，向股東大會報告履職評價結果，並按規定報送監管機構；根據需要組織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戰略管理、經營決策、財務管理、薪酬管理、資本管理、內部控制、全面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聲譽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案防工作、三農金融服務、關聯交易、信息披露、數據治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等重點工作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評價，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報告；按規定審議相關審計報告，並指導和監督本行內部審計的工作，有權要求董事會和高

## 企業管治報告

級管理層提供審計方面的相關信息；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代表本行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情況的發展戰略；定期對本行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實施情況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提出監事的薪酬（津貼）安排；承擔洗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洗錢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對本行的洗錢風險管理提出建議和意見；定期與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溝通本行情況；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監事會行使的其他職權。

(三)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共召開6次會議，主要審議本行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董監高履職評價報告、戰略評估報告、本行年度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年度風險管理報告、重點專項審計報告以及監管問題整改、監事候選人選任等共計33項議案。

2024年度監事參會情況表

監事	監事會	提名委員會	審計與監督委員會
王喜桂	6/6	2/2	-
曾維雪 <sup>2</sup>	4/6	-	3/4
包晨 <sup>2</sup>	4/6	-	3/4
韓振平	6/6	-	4/4
石水平 <sup>3</sup>	6/6	2/2	1/4
黃添順	6/6	2/2	-
俞青 <sup>4</sup>	4/6	-	3/4
梁炳添	6/6	2/2	-
李志全 <sup>4</sup>	4/6	-	3/4
賀珩 <sup>5</sup>	2/6	2/2	-
賴嘉雄 <sup>5</sup>	2/6	-	1/4
陳建良 <sup>5</sup>	2/6	-	1/4
馮錦棠 <sup>5</sup>	2/6	-	1/4

## 企業管治報告

註：

- (1) 監事未親自出席，但委託其他監事代為出席視同出席會議。
- (2) 2024年5月9日，本行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包晨先生、曾維雪女士為本行職工監事，報告期內，包晨先生、曾維雪女士參加監事會會議4次。2024年6月28日，包晨先生、曾維雪女士擔任本行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包晨先生、曾維雪女士參加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會議3次。
- (3) 自2024年6月28日起，石水平先生不再擔任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石水平先生參加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1次。
- (4) 2024年6月13日，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俞青女士、李志全先生為本行股東監事，報告期內，俞青女士、李志全先生參加監事會會議4次。2024年6月28日，俞青女士、李志全先生擔任本行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俞青女士、李志全先生參加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3次。
- (5) 自2024年5月9日起，賀珩女士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賀珩女士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參加提名委員會會議2次。自2024年5月9日起，賴嘉雄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賴嘉雄先生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參加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會議1次。自2024年6月13日起，陳建良先生、馮錦棠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股東監事、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委員，報告期內，陳建良先生、馮錦棠先生參加監事會會議2次，參加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會議1次。

#### (四)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審計與監督委員會由5名監事組成，主任均由外部監事擔任。

##### 1.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提名委員會共有5名監事，由外部監事石水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王喜桂女士、黃添順先生、梁炳添先生、包晨先生擔任委員。

本行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權範圍如下：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就監事會的人數和構成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廣泛搜尋合格的監事人選；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會議審議監事、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第三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子公司監事長2023年度履職考評報告》，選舉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等6項議案。

## 企業管治報告

### 2. 審計與監督委員會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共有5名監事，由外部監事韓振平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俞青女士、李志全先生、曾維雪女士、包晨先生擔任委員。

審計與監督委員會主要職權範圍如下：對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或審計；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戰略規劃、經營決策、財務管理、薪酬管理、資本管理、內部控制、全面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聲譽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案防工作、三農金融服務、關聯交易、信息披露、數據治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等重點工作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報告；按規定審議相關審計報告，並指導和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本行情況的發展戰略；定期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本行《第三屆監事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2023年度戰略評估報告》《資本管理專項審計報告》、監事會關於抵債資產管理情況的調研報告等8項議案。

### (五) 監事會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本行注重加強監事履職能力建設，通過培訓、同業交流、基層調研等形式，全面提升監事履職專業素養。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優化完善監事培訓機制，組織監事參加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治理專題培訓班，開展以反洗錢、資本管理、信貸管理等主題的遠程培訓，助力監事提升履職專業能力和水平。持續強化調研交流，組織監事參與實地調研，深入了解多家子公司業務發展、資產風險管控、合規內控管理、監事會履職運作等情況，與多家同業機構交流商業銀行監事會履職經驗，拓寬履職視野，不斷探索和豐富監事會工作實踐。

### (六)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外部監事嚴格按相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和監事履職盡責的相關規定履行監督職責，勤勉盡職，定期收閱經營管理信息月報、季報、工作簡訊等材料，深入了解全行經營管理情況。按時參加監事會會議，認真研究審議各項議案。積極參加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等重要會議，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參與相關監督檢查、調研和培訓活動，以豐富的工作經驗和專業特長為我行建言獻策，有效發揮以監督促發展、控風險、強內控的積極作用。

### 六、高級管理層

#### (一) 高級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行長、副行長、行長助理，組成本行高級管理層。本行設行長1名，由董事長提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行設副行長、行長助理、董事會秘書及業務總監，副行長、行長助理、業務總監由董事會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會秘書由董事會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均符合法律法規和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要求的任職資格條件。

#### (二) 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本行高級管理層的職責主要包括：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積極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董事會決議；對董事會負責，同時接受監事會監督，按照董事會、監事會要求，及時、準確、完整地報告公司經營管理情況，提供有關資料；建立向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的信息報告制度，明確報告信息的種類、內容、時間和方式等，確保董事、監事能夠及時、準確、完整地獲取各類信息；建立和完善各項會議制度，並制定相應議事規則；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履行以下職責：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建立部門之間相互協調、有效制衡的運行機制；制定清晰的執行和問責機制，確保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得到充分傳達和有效實施；根據董事會設定的風險偏好，制定風險限額，包括但不限於行業、區域、客戶、產品等維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定期評估，必要時予以調整；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完備的管理信息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對突破風險偏好、風險限額

以及違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監督，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風險管理的其他職責；負責根據董事會確定的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制定系統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採取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機構，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負責組織對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進行監測和評估；負責根據業務戰略和風險偏好組織實施資本管理工作，確保資本與業務發展、風險水平相適應，落實各項監控措施。具體履行以下職責：制定並組織執行資本管理的規章制度；制定並組織實施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明確相關部門的職責分工，建立健全評估框架、流程和管理制度；制定和組織實施資本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定期和不定期評估資本充足率，向董事會報告資本充足率水平、資本充足率管理情況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結果；組織開展壓力測試，參與壓力測試目標、方案及重要假設的確定，推動壓力測試結果在風險評估和資本規劃中的運用；組織內部資本充足評估信息管理系統的開發和維護工作；對恢復計劃和處置計劃建議的制定及更新，承擔管理責任；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主要職責包括：制定並定期審查和監督執行業務連續性管理政策、程序；明確各部門業務連續性管理職責，明確報告路線，審批重要業務恢復目標和恢復策略，督促各部門履行管理職責，確保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正常運行；確保配置足夠的資源保障業務連續性管理的實施；負責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突發事件應對管理政策；承擔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管理責任；負責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制度，完善工作機制，制定重大事項的聲譽風險應對預案和處置方案，安排並推進聲譽事件處置。每年至少進行一次聲譽風險管理評估；承擔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推動洗錢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建立並及時調整洗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明確反洗錢管理部門、業務部門及其他部門在洗錢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和協調機制；制定、調整洗錢風險管理策略及其執行機制；審核洗錢風險

##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政策和程序；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反洗錢工作情況，及時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重大洗錢風險事件；組織落實反洗錢信息系統和數據治理；組織落實反洗錢績效考核和獎懲機制；根據董事會授權對違反洗錢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處理；其他相關職責；負責確定互聯網貸款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各部門職責分工；制定、評估和監督執行互聯網貸款業務規劃、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合作機構管理政策和程序以及跨區域經營管理政策；制定互聯網貸款業務的風險管控指標，包括但不限於互聯網貸款限額、與合作機構共同出資發放貸款的限額及出資比例、合作機構集中度、不良貸款率等；建立互聯網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機制，持續有效監測、控制和報告各類風險，及時應對風險事件；充分了解並定期評估互聯網貸款業務發展情況、風險水平及管理狀況、消費者保護情況，及時了解其重大變化，並向董事會定期報告；其他有關職責；制定綠色信貸目標，建立機制和流程，明確職責和權限，開展內控檢查和考核評價，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綠色信貸發展情況，並及時向監管機構報送相關情況；確保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目標和政策得到有效執行；負責對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的重大信息披露進行審核和發佈；負責建立數據治理體系，確保數據治理資源配置，制定和實施問責和激勵機制，建立數據質量控制機制，確保數據的真實性、準確性、連續性、完整性和及時性，組織評估數據治理的有效性和執行情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薪酬管理方面的決議；支持內部審計部門獨立履行職責，確保內部審計資源充足到位；及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業務發展、產品創新、操作流程、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的最新發展和變化；根據內部審計發現的問題和審計建議及時採取有效整改措施；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高級管理層行使的其他職權。

### 七、公司秘書

報告期內，魏偉峰先生任本行公司秘書。本行董事會秘書吳文莉女士任魏偉峰先生的本行內部聯絡人。魏偉峰先生確認於報告期內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八、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和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本行各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的情況。

### 十、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本行未修訂公司章程。

### 十一、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薪酬

經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負責對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審計及審閱服務。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六個月止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閱，同時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審閱並同意本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

結合市場信息，基於審慎原則，並考慮本行業務需要及對審計服務的需求，經本行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更換審計師為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負責對本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服務。

報告期內，核數師為本行提供財務報表審計服務費用以及審閱服務費用為人民幣698萬元（其中審計服務費用為人民幣488萬元）。

### 十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並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亦會通過審閱議案、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匯報、強化與內外部監督審計單位的溝通聯繫等方式多次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針對可能存在的內部監控缺失情況，及時通過制度修訂與機制優化等舉措予以完善。

報告期內，董事會持續關注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並適時進行檢討，審議並討論了本行全面風險管理2023年工作報告及2024年工作計劃、合規風險管理2023年工作報告及2024年工作計劃、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案，並審閱或聽取了涉及關聯交易、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市場風險管理、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資本管理、業務連續性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等領域的多宗專項審計報告，持續監控及評估本行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有效性。報告期內，本行設立了負有風險管理、內部審核、內部監控等職能的歸口管理部門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工作情況及下階段工作部署，同時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行風險管理總體狀況、經營業績與財務監控狀況、合規管理與內控狀況等。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盡可能全面有效地識別和管理相關風險，並真實、準確、完整地報告有關風險管理的客觀情況。其中，就風險管理而言，本行認真貫徹執行監管政策制度，周密部署各項風險管控措施，持續健全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防控長效機制，以推進風險管理改革為主線，以制度建設和風險排查為抓手，以資產質量管控為重點，穩步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強化內控合規管理建設，激發全行合規經營的內生動力，不斷提升本行依法合規經營和全面風險管理水平。就內部監控系統而言，本行建立了包括監事會、紀檢、審計、合規、風險管理等單位在內的具有「多層次、全覆蓋、網格化」特色的監督體系，全行積極參與，層層壓實責任，確保各責任主體各司其職、各負其責，有效制衡、協調運作。此外，董事會及其下設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等亦積極保持同外部審計中介、政府主管、金融監管、紀檢監察等機構的密切聯繫，確保董事會動態掌握本行總體風險控制、財務運作與合規內控形勢，並持續檢討應對策略與優化舉措，以持續推動本行保持穩健高質量發展態勢。總體來看，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維持了穩健運行態勢，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穩健有效。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具體情況，亦可參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章。

### 十三、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相關法律及《上市規則》的監管規定，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並通過股東大會、接待來訪、電話溝通等多種渠道加強與股東溝通與交流。本行結合監管要求和本行實際情況，建立內幕信息工作機制，通過各種途徑強化全行對內幕信息的管理，確保本行內幕信息管理持續符合《上市規則》及《內幕信息披露指引》的相關管理要求。

### 十四、併表管理

本行併表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職能部門。董事會負責制定集團併表管理的總體戰略方針，審批和監督併表管理具體實施計劃的制定和落實，並建立包括集團內部交易在內的定期審查機制，以及相關評價機制。監事會作為我行的內部監督機構，監督集團併表管理機制建設情況和運行有效性，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行併表管理相關職責情況，並督促董事會對本行及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情況進行監督等。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各項併表管理政策，制定集團併表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併表管理組織架構、全面風險管理架構和內部風險隔離體系，監測和評估集團併表管理體系的全面性、充分性和有效性並及時向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併表管理機構包括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和25家村鎮銀行。

## 企業管治報告

### 十五、企業文化

本行制定了企業發展願景、戰略目標一致的企業文化理念體系，並在全行宣傳推廣，致力於將企業文化融入到全行經營管理工作中，並著力將合規文化、風險文化植入到全行戰略規劃、業務改革進程中，助力全行高質量發展。

### 十六、發展戰略、投資價值及核心競爭力

**區域經濟潛力無限，戰略機遇清晰易見。**本集團堅持深耕廣州本土，立足大灣區發展，服務「百千萬工程」走在前、做表率，服務新質生產力發展做實功、求實效，服務重大戰略勇擔當、善作為，資產規模位於農商銀行梯隊前列。廣州作為中國重要經濟中心，產業結構不斷優化升級，先進製造業邁向高端化、智能化，現代服務業在金融科技、數字貿易等領域深入拓展，為本集團的業績提升和可持續發展提供廣闊空間，活躍的地區經濟激發了企業強烈的融資需求，居民財富也隨着經濟增長穩步積累，更為本集團提供優質的潛在客群和發展前景。

**堅守初心走好「十四五」，篤定戰略堅持不懈。**本集團堅持以戰略引領發展，明確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的發展願景，以堅定的信念和清晰的目標，應對紛繁複雜的經濟周期波動，穩步推進各項業務發展，在服務實體經濟的核心任務上，持續優化信貸結構，為中小微企業提供更加多元化、定制化的金融支持，在服務鄉村振興的關鍵領域上，積極探索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模式，不斷提升自身專業能力，堅持走質量、規模、效益平衡協調發展之路，實現規模擴張、質量提升、風控嚴謹，為實現長期穩定發展築牢根基。

**核心競爭力初步建成，高質量發展後勁十足。**本集團深入推進中小額資產業務「三千億工程」，深入完善中小額資產業務產品鏈路，系統性規範中小額資產業務全流程工作要求，運用數字化手段優化業務流程、提升服務質量，中小額公司信貸、普惠小微信貸、零售信貸資產規模均實現穩步增長、佔比明顯提高，中小額資產業務核心競爭力初步建成，敏銳洞察、精準把握中小微企業和個人客戶需求，迅速響應並提供適配的金融解決方案，有效降低風險與業務穩健增長兩手抓，將成為本集團重要的效益貢獻和投資亮點。

**服務觸角做優做深，綜合競爭力持續發力。**本集團堅持網點規範化建設與網點營銷效能提升，構建起龐大且密集的網點服務網絡，覆蓋村社、市場等各區域，並不斷將服務半徑向重點發展區域延伸拓展，動態優化網點分級分類，通過智能化、數字化建設提升網點客戶體驗，網點規範化建設基礎得到有效夯實。同時，盤活營銷人力資源，推動人員營銷轉型，發展壯大客戶經理隊伍，建立綜合營銷榮譽體系，提升一線綜合營銷主觀能動性，推動打造一支業務精湛、服務優質的高素質團隊，建強營業網點經營主陣地。

**風險管理紮實穩健，合規內控守好紅線。**本集團持續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築牢制度規範體系基石，扎牢信貸風險防控籬笆，守牢員工合規操作底線，通過完善風險資產分級分類、授信業務審批責任機制、引入先進風險技術手段、優化審查審批流程等立體式方式方法，建強風險管控能力，提升內控管理成效。本集團構建完善三會一層治理架構，各治理主體職責清晰、分工明確，運作規範有序；營造良好企業文化，堅守「與您共創美好生活」的企業使命，深植「穩健、高效、創新、誠信、平等、廉潔」企業價值觀，謹守十大經營管理理念，凝聚建設成為國內一流商業銀行的同心力量。

### 十七、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的聲明

報告期內，本行已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 十八、本行公司治理整體評價

報告期內，本行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三會一層」治理架構，堅持權責清晰、制衡有效的原則規範治理運行機制，提升治理主體履職能力，依法合規開展信息披露，着力提高上市公司企業治理水平，切實保障利益相關方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報告期內，本行已持續遵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章程等境內外制度的有關規定，總體而言，本行公司治理保持良好穩健態勢。

## 董事會報告

### 一、董事會工作情況

2024年，本行董事會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監管規則及本行公司章程等制度賦予的職責履職行權，主要工作情況如下：

#### （一）堅持黨的領導，提升治理質效

董事會始終堅持把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各個環節，持續深化黨的領導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統一。一是推動黨的領導與公司治理深度融合。嚴格落實黨委前置研究重大事項的決策程序，高質量開展黨紀學習教育，紮實開展「改進行風、改進作風」活動，不斷強化黨的建設對提升公司治理運作及業務管理水平的賦能作用。二是推動董事會治理根基建設取得新成效。穩妥推進多元化董事會建設，本年推動董事會依法換屆，「專業多元、優勢互補」的董事會結構與成員更替機制持續提升。三是持續優化完善治理制度體系。持續校準制度運行體系、補強機制弱項短板，依法合規修訂重點治理制度，持續踐行依法治理、依規治企路徑。四是形成穩健高效治理運行機制。堅持以「依法合規、敏捷高效」為原則推動治理機制穩健運轉，全年平穩召開各類重點治理會議，為本行重大改革發展事項決策實施奠定了良好根基。五是實現治理主體勤勉履職。充分做實治理主體履職能力建設，做細決策決議執行監督機制，董事會積極強化同其他治理層級的密切協調，切實形成黨委堅強領導、股東大會依法行權、董事會科學決策、監事會有效監督、高級管理層穩健執行的良好治理局面。

### (二) 強化資本管理，鞏固資本實力

董事會始終把穩健合規、長效持續的資本建設作為可持續發展的重中之重。一是高效完成永續債發行及優先股贖回工作。精心謀劃、周密部署，全面夯實發行基礎，於2024年5月發行並上市120億元永續債，優化本行資本充足率指標，2024年6月完成境外優先股贖回事宜，資本管理精細度進一步提升。二是持續加強資本資產的統籌管理。牢牢樹立「緊資本」意識，嚴格貫徹「輕資本」要求，着力建立健全長效、動態、可操作的資本補充與管理機制。堅守「支農支小」、堅持「做小做散」，優化資產結構、強化風險管控、深化精細管理、提升經營效益，以高質量發展為引領，全力做強特色化經營，推動本行高質量發展。

### (三) 堅守戰略定力，夯實主責主業

董事會堅持與國家、地方戰略精準對接、同向同行，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統籌推進以「拓市場、降風險、優管理、提效益」為主題的「效益提升年」活動，保持了經營大局穩定、結構調整優化、資產質量改善的發展態勢。一是充分發揮主力軍作用，將更多金融資源配置到經濟社會發展的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展現農商銀行所能、金融國企擔當。二是深化特色化經營，加快形成以營業網點為主陣地、以中小額資產業務為核心競爭力的特色化競爭優勢，加速釋放經營發展新動能。2024年，全行資產負債業務實現量的合理增長和質的有效提升，經營發展總體保持穩健。

## 董事會報告

### （四）緊抓風控質效，把牢內控督導

董事會始終將內控督導與風控合規放在首要位置，堅持把防範風險作為發展前提，堅持合規為先、風控為要，以鞏固和擴大「合規建設年」活動成果為基礎，積極創新工作舉措，不斷優化改進管理機制，夯實高質量發展的風控根基。一是進一步健全完善信用風險管理。強化靶向發力，做實做細清晰定責，引導經營機構常態化開展風險研判，提升風險管理前瞻性，真正做到風險早發現、早預警、早處置。二是進一步加力提效內部控制管理。堅持各類風險主動防，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制機制，加強風險監測和提前防範，牢固樹立中小額授信業務盡職免責的鮮明導向；堅持監督整改全面治，切實發揮「大治理」格局建設效能，貫通聯動監事會、審計、監管等監督力量形成「大監督」體系，實現以督促改、以改促建、以建促優。2024年，全行風險管控形勢總體平穩。

### （五）規範股東股權管理，密切市場聯繫

董事會始終堅持股東股權管理與監管要求同頻共振、合拍共鳴，強化重點利益相關方戰略協同，並持續深化與市場的密切聯繫，不斷增強投資者關係管理質效。一是深入落實股東股權管理最新監管要求，嚴格遵照監管制度新規指引及財政、稅務等監管機構工作要求，審慎開展大股東及主要股東評估、關聯方更新及排查等工作，不斷強化過程管理，有效提升股東股權管理水平。二是持續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能力，依法合規、充分有效開展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管理，通過與投資者、分析師、媒體平台就戰略規劃、公司治理、經營業績等方面進行準確、及時和清晰的雙向信息溝通，有力維護本行品牌聲譽，持續促進投資者及市場對本行價值的戰略認同。

## 二、業務審視

### (一) 業務回顧

本行主要在國內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主要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等業務。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位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章節中，包括對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概述及對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未來發展規劃。此討論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章節內容。

### (二) 僱傭關係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男性與女性職工數量比例維持在合理、穩定的水平。本行高度關注性別多元化，充分尊重女性職工的決策意見，在人員晉升、薪酬福利等範疇致力於為女性創造公平友好的職業發展環境，實現僱員的性別平等，確保性別多元化對本行的經營工作產生正面的促進作用。

### (三) 與客戶和供貨商的關係

本行堅持遵循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開展採購工作，採用公開招標、邀請招標、競爭性談判／磋商、詢價等多種形式選聘供應商，並保持與各類供應商良好溝通和合作。

### (四) 銀行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始終重視經營活動環境影響，積極推動綠色金融業務創新發展。在政策制定上，本行2020年已針對綠色金融發展制訂專項工作方案，並在此基礎上於2023年進一步制訂《廣州農村商業銀行綠色金融發展規劃與實施方案(2023-2025年)》，從頂層設計出發引領全行綠色金融創新發展。在戰略指引下，本行積極拓寬資金渠道，加大對綠色低碳產業金融支持力度，為綠美廣東生態建設與大灣區產業經濟低碳轉型貢獻農商力量。

## 董事會報告

### 三、盈利與股息

#### (一)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部分。

根據2024年6月13日舉行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按照每10股人民幣0.40元(含稅)向全體股東派發2023年度股息，共人民幣約5.76億元(含稅)。該股息派發予於2024年6月25日收市後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H股持有人的股息以港元支付。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3年度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2024年6月13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1064元)計算，即每10股H股的末期股息為港元0.43925元(含稅)。上述股息於2024年7月26日已派發。

本行近三年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近三年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如下：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派息金額(含稅，人民幣元)	0.04	0.105	0.105
現金分紅(含稅，人民幣億元)	5.76	12.02	12.02
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比例(%)	21.87	34.42	37.86

#### (二) 股息稅項

根據《中國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的規定，對於非境外上市股及通過港股通持有本行股份的，自然人股東紅利所得按照國家稅法規定的20%稅率，由本行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法人股東則需要按照國家稅法規定，由其自行申報。

H股股息稅項按照香港稅法規定執行。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國稅函[2008]897號規定，本行對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包括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代理人)，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股息時，本行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行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行可根據相關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議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議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行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定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行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三) 稅項減免

#### 1. 非居民股東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相關規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下發協議股息稅率情況一覽表的通知》(國稅函[2008]112號)，對於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本行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實際稅率依照稅收協議的規定辦理。

## 董事會報告

### 2. 非居民個人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文件，本行須為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與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 (1) 對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協議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由本行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的申請；
- (2) 對與中國訂立10%稅率協議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3) 對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低於20%稅率協議國家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4) 對沒有與中國訂立稅收協議國家及其他情況的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本行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四）股息派付政策

本行利潤分配兼顧全體股東整體利益及本行可持續發展，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本行彌補虧損、提取公積金、提取一般準備金、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後所餘稅後利潤，可根據股東大會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優先股股息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及優先股發行地或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執行。

本行分紅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清晰，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中小股東可以充分表達意見和要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 四、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日期

有關本行2024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過戶日期的詳情，將於本行2024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中另行披露。

### 五、可供分配的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載列於本報告合併權益變動表內之未分配利潤。

### 六、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財務數據摘要。

### 七、捐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外捐贈合計人民幣197萬元。

### 八、物業與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7物業及設備。

### 九、退休福利(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應付職工薪酬部分。

### 十、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行的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相關部分。

### 十一、買賣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行、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監事購買本行或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十二、優先購買權

中國境內相關法律及本行公司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認購股份的條款。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和章程的規定，經股東大會決議並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可以採取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向非特定投資者募集新股、向特定對象發行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以公積金轉增資本，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方式。

### 十三、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行非同業單一客戶的貸款餘額佔資本淨額比例未超過10%。本行最大五家客戶佔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的30%。

### 十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周年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 十五、本行董事、監事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和監事沒有受到中國證監會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 十六、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約之權益

除已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聯交易外，報告期內，董事、監事、或與該等人士有關連的實體概無在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其附屬公司所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約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 十七、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行簽訂任何在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 十八、獲准許的彌償條款

本行已就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本行經營活動而發生的法律訴訟涉及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投購適當的保險，並每年就其保障範圍進行審視。

本行在財政年度內及直至董事會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均未曾經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惠及本行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其他訂立）或本行之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訂立）。

### 十九、管理合約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行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二十、董事及監事在於本行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於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 二十一、足夠公眾持股量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已公開資料得悉及就董事所知悉，本行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及本行上市時香港聯交所所授予的有關豁免。

### 二十二、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就股票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二十三、關聯（連）交易情況

#### （一）監管口徑下的關聯交易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口徑，本行全部關聯方授信餘額292.76億元。本行與單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達到本行上季度末資本淨額1%以上，或累計達到本行上季度末資本淨額5%以上的交易認定為重大關聯交易；本行與單個關聯方的交易金額累計達到前款標準後，其後發生的關聯交易，每累計達到本行上季度末資本淨額1%以上，重新認定為重大關聯交易。

## 董事會報告

### (二) 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行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該等關連交易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報告期內，本行關連交易均屬於本行在日常經營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所發生的關連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的披露豁免規定。

《上市規則》第14A章對於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本報告「財務報告」章節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本行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披露規定。

### 二十四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被申請人的訴訟及仲裁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的未決訴訟案件共3宗，涉及標的金額約人民幣1.26億元。

### 二十五 募集資金適用情況

本行於2021年12月1日、12月21日分別完成3.05億股H股的發行及13.38億股內資股發行，本行股份總額增加至11,451,268,539股。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96.63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本行於2023年4月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總額為人民幣15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發行及上市。該二級資本債券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

本行於2023年12月29日分別完成5.50億股H股的發行及24.09億股內資股發行，本行股份總額增加至14,409,789,327股。本次發行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的淨額約為人民幣64.33億元，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本行於2024年5月2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完成總額為人民幣120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及上市。該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歷次募集資金均按照募集說明書等相關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於補充本行的資本金，以支持未來業務的發展。

### 二六、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結合本行實際情況，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行堅持以權責清晰、制衡有效原則構建公司治理架構、規範治理運行機制、提升治理主體履職能力質效，依法合規釐清並推動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各自權責，確保本行各項治理機制運作始終符合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本行章程等制度規定，本行公司治理水平始終保持穩健良好態勢。

### 二七、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報告期內，本行於2024年12月13日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吸收合併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有關吸收合併事項尚待監管機構核准；審議並批准轉讓相關資產，並於2024年12月30日完成交易事項，有關資產轉讓相關事項，詳情請見本行發佈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8日的通函、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11月13日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行於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資產運作。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股份期權計劃、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

### 二八、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行及附屬公司沒有任何重大事項。

## 監事會報告

2024年，本行監事會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和《章程》規定履職盡責，認真貫徹落實黨和國家經濟金融政策以及總行黨委工作部署，**緊密圍繞全行「效益提升年」活動以及經營管理方面的重大改革部署，推動監督工作與業務發展同向發力**，紮實做好戰略執行、治理層履職、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財務活動、子公司監事長履職管理等重點領域的監督工作，有效發揮以監督促發展、控風險、強內控的積極作用，切實推動戰略執行和重點工作落實。現將有關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 一、2024年以來主要工作成效

#### （一）聚焦「效益提升年」重點工作，切實發揮監督促發展作用

一是**聚焦業務發展，積極護航戰略推進**。重點從戰略執行與財務運行層面出發，持續加強對全行業務發展情況的過程監測和監督提示，助力經營目標任務完成。定期審議2024年度戰略實施綱要執行情況報告，紮實開展2023年度戰略評估工作，重點關注「三千億工程」、四大金融、網點綜合營銷等重點工作舉措落地情況，助力戰略實施。密切關注本行經營工作情況，定期分析集團及各經營機構、子公司經營業績數據，持續跟進「效益提升年」活動落地情況，及時做出監督提示。組織召開財務專題監督會議，就定期報告審閱情況和監事會重點關注事項與外部審計機構充分交換意見，圍繞效益提升和財務規範管理提出意見建議，促進提高財務管理水平。

**二是聚焦風險防控，督促及時查漏補缺。**堅持把資產風險管理監督擺在突出重要位置，不斷加大日常監督跟進和專項調研力度，促進切實落實管好風險就是創造效益的經營理念。加大對授信風險管理重要領域、關鍵環節的專項監督力度，深入開展抵債資產管理專項調研，着重從體制機制、日常管理層面審視風險管理的完備性和有效性，並提出針對性管理建議，督促不斷提升風險管理水平。加強對重要風險管理制度、重點產品辦法、重大決策事項的監督，注重從源頭強化風險管控。緊盯子公司風險管理情況，及時進行監督提示，督促加強風險管理、守好風險底線。持續關注本行監管指標達標情況、風險資產化解效果，壓實風險防控主體責任。

**三是聚焦內部管理，促進提升管理成效。**堅持問題導向，結合戰略監督工作部署，深入基層經營機構、子公司、營業網點和重點客戶進行實地調研，重點了解「效益提升年」「三千億工程」、網點綜合營銷改革等重點工作落地情況，針對基層反饋問題，及時督促總行相關部門予以響應，推動完善優化內部管理，發揮對經濟效益的促進作用。

### (二) 持續優化公司治理，有效增強治理效能

**一是深入推進全過程履職監督，穩步提升履職能力。**嚴格落實監管規定要求，年初組織開展治理層2023年度履職評價，結合不同類型董監高職責要求和履職特點，從勤勉、忠實、專業、合規、獨立等維度，客觀評價公司治理相關主體履職情況，並按時向監管部門和股東大會報告年度履職評價結果，促進治理主體履職效能有效提升。年中紮實開展履職督導，重點關注董事會落實法定職責、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以及治理層會議規範運作情況，促進治理層履職更加規範高效。日常做實履職過程監督，全覆蓋參加黨委會、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行辦會以及各類專題會議等重要會議，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決策過程進行監督。

## 監事會報告

二是**規範高效履行監事會監督職責，切實提高履職質效**。依法有序組織召開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全年共計組織召開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12次，審議議案47項，通報事項32項，議題範圍涵蓋監事會2023年度工作報告、董監高履職評價報告、戰略評估報告、本行年度報告、財務預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年度風險管理報告、重點專項審計報告等監管規定事項，確保上會事項「應上盡上」。同時，持續落實調研、培訓及信息報送等工作機制，組織前往同業銀行機構調研，圍繞商業銀行監事會履職運作、風險管理、金融科技建設等主題展開深入交流互鑑；開展商業銀行資本管理、信貸管理及反洗錢等主題培訓，增強監事履職專業能力；通過監事會辦公室按月收集整理全行重要經營管理信息，保證監事及時、全面、準確掌握本行經營狀況，為監事會履職提供有力支撐。

三是**圓滿完成監事會換屆，健全完善治理架構**。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和《章程》規定，綜合考慮股東結構、監事會履職要求和監事候選人的教育、專業經驗等要素，有序推進各類監事提名、選舉等流程，按程序加強對監事候選人的資格審核把關，依法合規推進建立專業化、多元化的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審計與監督委員會，充分發揮監事專業特長優勢，提升監事會履職專業性和有效性。

### （三）推動監督體系有效運行，全面築牢內控防線

一是**強化監督指導，壓實內控管理責任**。以監督體系為抓手，圍繞制度建設和制度執行，加強對分支機構內控自查和管理部門制度執行檢查情況的監督抽查，重點關注「三道防線」在全面風險、合規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等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結合抽查督導情況針對性進行工作提示，促進壓實各層級內控管理主體職責，提高內控管理成效。

二是督促問題整改，推動提高整改成效。常態化跟進督導內外部檢查問題整改情況，重點關注監管書面意見和公司治理監管評估指出問題及整改情況，核驗重點問題的整改情況，及時發出監督提示，推動提高整改成效。跟進監事會監督檢查發現問題整改情況，督促監督意見有效落實，促進監督閉環管理更加完善。

三是加強監審聯動，深化監督成果運用。持續加強審計監督與指導，審閱審計年度工作計劃，推動監事會專項檢查調研項目與審計項目的優勢互補，進一步發揮監督合力。同時，有效運用資本管理、薪酬管理、反洗錢、關聯交易、員工行為與案件防控等重要專項審計成果，切實提升監督深度和廣度。

#### (四) 深入加強子公司監事長履職督導，着力提升子公司治理水平

一是多措並舉，加強管理，督促盡職勤勉履職。抓好子公司監事長年度履職考評工作，全方位審視評價子公司監事會2023年履職成效，並將考評結果運用於子公司監事長績效分配和崗位調整，充分發揮考評指揮棒作用。強化子公司監事會履職過程督導，常態化審閱子公司定期報告、專項報告、月度風險信息報告等履職材料，針對重要風險情況和問題線索，及時向總行管理部門、子公司進行通報、提示，引導子公司監事會切實履行監督報告重點職責。

二是管服結合，重點突破，促進補強履職短板。高質量組織子公司監事長2024年度述職工作，提出針對性指導意見和工作要求，促進明晰下階段履職方向。深入開展子公司監事會2023年度履職評價、片區監事長坐班履職情況專項督導，針對發現問題面向全轄通報提示，推動提高履職成效。推進子公司監事會履職專項支持工作，全面核查子公司監事會履職存在問題與短板，並持續跟進指導問題整改，促進提升工作成效。

## 監事會報告

三是創新形式，強化指導，助力提升專業水平。督促指導子公司監事會制定2024年度工作計劃，有效提高監督工作系統性和前瞻性。面向子公司監事長舉辦監督能力提升專題培訓，圍繞授信管理、內控合規、反洗錢工作等重點監督領域，以及監管政策、同業履職經驗等主題，定期製作培訓材料，採取「以考代訓」形式，組織開展子公司監事會履職專題考試，促進夯實子公司監事長專業基礎，提升子公司監事會相關人員專業素養。

### 二、監事會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堅持依法經營，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有關規定。未發現其在履行職責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和其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定期報告的編製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3年度報告、2024年中期業績報告，認為其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利潤分配方案：報告期內，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認為利潤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利於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募集資金使用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一致。

戰略制定及執行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對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穩健性進行評估，認為本行戰略綱要較為全面、科學，執行情況良好，重點工作得到有效推進。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高級管理層能夠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有關決議。

## 監事會報告

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監管規定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23年度履職情況進行評價，並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進行了報告。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評價結果均為稱職。

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情況：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審閱了本行《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3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報告》，未發現本行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履行社會責任：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職責，監事會對本行《2023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無異議。

關聯交易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遵循國家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等有關規定，未發現違背誠實信用及公允原則或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致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71頁至第325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p>貴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減值準備。</p> <p>基於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貴集團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分為三個階段。</p> <p>除已發生信用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外，減值準備以使用風險參數模型法計量，該方法基於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和違約風險暴露（EAD）、折現率及前瞻性信息等，參數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率、內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p>	<p>我們就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及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關鍵內部控制，並測試運行有效性，包括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參數更新，底層數據及參數的輸入以及基於客戶貸款和墊款的資產質量而進行的貸款階段劃分，現金流折現模型中的現金流預測，前瞻性信息的覆核和審批等；</li> <li>— 了解及評估信息技術系統以及相關控制，包括信息系統一般控制及系統間數據傳輸，並測試運行有效性。</li> </ul> </li> </ul>

## 獨立審計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續	
<p>已發生信用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主要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計量。管理層根據一系列因素對可收回現金流量進行判斷。該等因素包括現有追回措施、借款人財務狀況、抵押品估值、債權優先級、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資產處置。</p> <p>由於管理層在釐定減值準備時所採用的判斷程度，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被確立為一個主觀領域。從貴集團的角度來看，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的釐定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外部宏觀經濟和貴集團內部的信用風險管理策略。</p> <p>我們將以攤餘成本計量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確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其固有的不確定性和涉及的管理層判斷，亦因減值準備對貴集團的財務業績至關重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關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可靠性及適當性，以及模型中使用的關鍵參數的合理性，包括：PD、LGD、EAD、折現率及前瞻性資料，並評估對該等關鍵參數的關鍵管理判斷的合理性；</li> <li>— 以樣本為基礎驗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邏輯和其貸款協議金額、到期日、利率、擔保方式等數據輸入的準確性。</li> </ul> </li> <li>• 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執行的信貸審閱及其他實質性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取受經濟週期波動和政策法規影響較大的行業，及具有其他高風險特徵的貸款作為信貸審閱樣本；</li> </ul> </li> </ul>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續	
<p>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609,606百萬元。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2,026百萬元。</p> <p>於2024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總餘額為人民幣201,451百萬元，已計提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640百萬元。</p> <p>相關披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附註3、附註20及附註23。</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查閱信貸檔案、詢問管理層、獨立查詢可獲取的信息和運用職業判斷等方法，分析借款人或債務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及其他可獲取信息，評價管理層對階段劃分判斷的合理性，包括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事項等判斷的合理性；</li> <li>－ 對第三階段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檢查借款人或債務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評估價值和其他還款來源，測試基於預計可收回的現金流和折現率重新計算的減值準備，以評估是否存在重大錯報。</li> </ul>

## 獨立審計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另一位審計師審計，該審計師於2024年3月28日對該等報表表示無保留意見。

###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獨立審計師報告

### 審計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開展集團審計，以取得與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相關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據此就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我們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集團審計之目的而開展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施仲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5	<b>37,959,981</b>	41,745,750
利息支出	5	<b>(24,345,234)</b>	(25,162,321)
<b>利息淨收入</b>		<b>13,614,747</b>	16,583,42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b>1,020,985</b>	1,262,1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b>(459,420)</b>	(415,073)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561,565</b>	847,093
交易淨收益	7	<b>383,555</b>	109,023
金融投資淨收益	8	<b>1,226,420</b>	349,224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淨額	9	<b>45,396</b>	265,363
<b>營業收入</b>		<b>15,831,683</b>	18,154,132
營業費用	10	<b>(6,546,413)</b>	(6,815,372)
信用減值損失	12	<b>(7,768,944)</b>	(8,407,81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b>(41,846)</b>	(18,068)
<b>稅前利潤</b>		<b>1,474,480</b>	2,912,878
所得稅抵免	13	<b>941,064</b>	346,629
<b>本年利潤</b>		<b>2,415,544</b>	3,259,507
歸屬於：			
本行股東		<b>2,080,674</b>	2,634,416
非控制性權益		<b>334,870</b>	625,091
		<b>2,415,544</b>	3,259,507
<b>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b>			
— 基本及稀釋	15	<b>0.10</b>	0.17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年利潤	2,415,544	3,259,507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3,698,316	465,4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變動	(57,104)	205,165
不會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69,224)	(23,417)
其他綜合收益小計	3,571,988	647,176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5,987,532	3,906,683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5,433,367	3,167,104
非控制性權益	554,165	739,579
	5,987,532	3,906,683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	74,750,057	80,863,8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	15,634,038	14,942,725
拆出資金	18	70,803,135	55,472,4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	30,054,622	23,205,250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	698,208,449	708,908,5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1	75,073,415	67,798,26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22	171,042,104	126,167,8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3	199,810,694	216,930,430
物業及設備	24	3,295,702	2,908,427
商譽	25	734,237	734,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12,126,897	11,154,869
其他資產	27	10,874,571	4,955,507
<b>資產合計</b>		<b>1,362,407,921</b>	<b>1,314,042,450</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143,552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8	37,200,835	42,549,922
拆入資金	29	5,462,878	5,383,5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0	5,271,864	4,3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1	29,623,563	51,701,119
客戶存款	32	979,458,777	947,186,017
應交所得稅		1,296,636	868,62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	162,100,456	127,863,513
其他負債	34	23,931,219	14,468,616
<b>負債合計</b>		<b>1,259,489,780</b>	<b>1,217,501,573</b>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b>權益</b>			
股本	35	<b>14,409,789</b>	14,409,789
其他權益工具	36	<b>12,000,000</b>	9,820,734
儲備	37	<b>49,577,085</b>	45,073,757
未分配利潤		<b>18,871,033</b>	19,521,89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b>94,857,907</b>	88,826,175
非控制性權益		<b>8,060,234</b>	7,714,702
<b>權益合計</b>		<b>102,918,141</b>	96,540,877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1,362,407,921</b>	1,314,042,450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核准並許可發出，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蔡建  
董事長

李亞光  
分管財務行領導

黃蘇楠  
財務機構負責人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本行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其他					儲備						
	股本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其他公積	小計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權益		
2024年1月1日	14,409,789	9,820,734	22,420,958	5,844,020	16,835,889	(27,110)	45,073,757	19,521,895	88,826,175	7,714,702	96,540,877	
本年淨利潤	-	-	-	-	-	-	-	2,080,674	2,080,674	334,870	2,415,544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352,693	3,352,693	-	3,352,693	219,295	3,571,988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352,693	3,352,693	2,080,674	5,433,367	554,165	5,987,532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2,112	-	-	-	2,112	-	2,112	(3,554)	(1,442)	
贖回優先股	-	(9,820,734)	(351,285)	-	-	-	(351,285)	-	(10,172,019)	-	(10,172,019)	
發行永續債	-	12,000,000	(226)	-	-	-	(226)	-	11,999,774	-	11,999,774	
股東捐贈	-	-	11,019	-	-	-	11,019	-	11,019	4,364	15,383	
提取盈餘公積	-	-	-	176,815	-	-	176,815	(176,815)	-	-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312,200	-	1,312,200	(1,312,200)	-	-	-	
已宣派及派發普通股股東股息	-	-	-	-	-	-	-	(576,392)	(576,392)	-	(576,39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666,129)	(666,129)	-	(666,129)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209,443)	(209,443)	
2024年12月31日	14,409,789	12,000,000	22,082,578	6,020,835	18,148,089	3,325,583	49,577,085	18,871,033	94,857,907	8,060,234	102,918,141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本行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權益工具 其他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其他公積	小計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 權益		
<b>2023年1月1日</b>		11,451,269	9,820,734	18,951,196	5,650,358	15,770,294	(559,798)	39,812,050	19,994,521	81,078,574	7,170,528	88,249,102	
<b>本年淨利潤</b>		-	-	-	-	-	-	-	2,634,416	2,634,416	625,091	3,259,507	
<b>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	-	-	-	-	532,688	532,688	-	532,688	114,488	647,176	
<b>本年綜合收益總額</b>		-	-	-	-	-	532,688	532,688	2,634,416	3,167,104	739,579	3,906,683	
發行股份	35	2,958,520	-	3,474,726	-	-	-	3,474,726	-	6,433,246	-	6,433,246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8,773)	-	-	-	(8,773)	-	(8,773)	8,773	-	
股東捐贈		-	-	3,809	-	-	-	3,809	-	3,809	2,023	5,832	
提取盈餘公積		-	-	-	193,662	-	-	193,662	(193,662)	-	-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1,065,595	-	1,065,595	(1,065,595)	-	-	-	
已宣派及派發普通股股東股息	14	-	-	-	-	-	-	-	(1,202,383)	(1,202,383)	-	(1,202,383)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14	-	-	-	-	-	-	-	(645,402)	(645,402)	-	(645,402)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206,201)	(206,201)	
<b>2023年12月31日</b>		14,409,789	9,820,734	22,420,958	5,844,020	16,835,889	(27,110)	45,073,757	19,521,895	88,826,175	7,714,702	96,540,877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稅前利潤		<b>1,474,480</b>	2,912,878
調整項目：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5	<b>(8,951,831)</b>	(8,867,217)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b>(692,645)</b>	(263,590)
債券利息支出	5	<b>3,653,506</b>	3,316,889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5	<b>45,714</b>	41,575
交易淨(收益)/虧損		<b>(224,842)</b>	301,193
金融投資淨收益	8	<b>(1,226,420)</b>	(349,224)
匯兌淨虧損/(收益)	9	<b>167,042</b>	(7,337)
出售物業和設備等淨收益		<b>(38,337)</b>	(134,364)
折舊及攤銷	10	<b>604,797</b>	672,831
減值損失		<b>7,810,790</b>	8,482,582
其他		<b>419,950</b>	71,769
		<b>3,042,204</b>	6,177,985
<b>經營資產的淨減少/(增加)：</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1,646,498</b>	1,520,67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4,167,093)</b>	(1,160,209)
拆出資金		<b>(16,882,362)</b>	(10,617,8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8,633,736)</b>	(17,399,639)
發放貸款和墊款		<b>4,636,068</b>	(46,967,1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b>(4,921,209)</b>	(8,913,612)
其他資產		<b>(6,390,634)</b>	(538,752)
		<b>(34,712,468)</b>	(84,076,603)
<b>經營負債的淨(減少)/增加：</b>			
向中央銀行借款		<b>(12,332,299)</b>	7,013,55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b>(5,349,087)</b>	13,224,982
拆入資金		<b>-</b>	2,040,6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5,095,601</b>	31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b>(22,077,556)</b>	12,983,800
客戶存款		<b>32,267,677</b>	36,688,177
其他負債		<b>(1,170,877)</b>	(1,553,852)
		<b>(3,566,541)</b>	70,397,632
稅前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35,236,805)</b>	(7,500,986)
支付所得稅		<b>(816,690)</b>	(1,969,925)
<b>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b>		<b>(36,053,495)</b>	(9,470,911)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和設備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款項		(866,013)	(501,282)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長期資產所得款項		50,486	188,507
投資支付的現金		(136,408,565)	(139,779,851)
出售及收回投資所得款項		109,587,232	88,238,941
投資收益		11,786,397	8,190,757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b>		<b>(15,850,463)</b>	<b>(43,662,928)</b>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6,433,246
其他籌資活動所得款項	44	10,404,354	–
股東捐贈		15,383	9,870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所得款項		12,000,000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44	256,020,000	233,680,373
收購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		(1,442)	–
贖回優先股所支付的現金		(10,172,019)	–
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	44	(221,640,000)	(229,869,544)
償還租賃負債	44	(189,648)	(295,682)
支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44	(576,392)	(1,202,383)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44	(666,129)	(645,402)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44	(210,781)	(206,938)
償付債券利息	44	(3,796,563)	(3,844,730)
其他籌資活動所支付的利息或成本	44	(412,573)	–
其他		(9,333)	–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40,764,857</b>	<b>4,058,810</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b>		<b>(11,139,101)</b>	<b>(49,075,029)</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46,700,943	95,744,3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5,060	31,60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b>	39	<b>35,606,902</b>	<b>46,700,943</b>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b>			
收取的利息		30,715,898	34,748,577
支付的利息		(20,188,891)	(20,212,564)

隨附附註構成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 公司資料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的前身始建於1952年，隨後進行了一系列改革。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現在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簽發的《中國銀監會關於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業的批覆》(銀監覆[2009]484號)批准，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12月9日註冊成立。

本行持有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現在為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1048H244010001號，持有廣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頒發的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4401017083429628號。註冊地址為中國廣州市黃埔區映日路9號。於2017年6月20日，本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在中國開展經營活動。

本行及其子公司經營範圍包括：吸收本外幣公眾存款；發放本外幣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買賣和發行金融債券；從事本外幣同業拆借(包括人民幣及外幣)；從事銀行卡(借記卡、貸記卡)業務；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外匯匯款、外幣兌換；結匯、售匯；外匯資信調查、諮詢和見證業務；證券投資基金業務、保險資產託管業務；理財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電子銀行業務；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金融租賃相關業務以及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金融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授權刊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就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目的而言，當可合理地預期該等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該等資料會被認定為重大。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均按應計基準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除另有指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近千位。

####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採用上述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以及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 之間出售資產或注入資產	待定

本集團正評估採納上述新準則及修訂的影響。現時，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應用預計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列報和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 (1) 合併基準

當本行承擔或享有參與被投資對象活動所得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運用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行對其有控制權。具體而言，如果及僅於本行滿足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本行方控制被投資對象：

- (a) 擁有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行的現有權利，使本行目前能夠主導被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
- (b) 因參與被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c) 能運用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其回報。

當本行持有被投資對象不足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行於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本行與被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合同安排；
- (b) 自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本行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對象。子公司所有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當本行取得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該子公司開始合併入賬，直至本行失去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為止。於本年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自本行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至失去控制權之日止計入財務報表。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 合併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項下各部份乃計入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非控制性權益指不由本集團持有的子公司損益及淨資產部份，於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單獨列示，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在權益項下與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分開列示。收購非控制性權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 (2)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行及子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外幣交易的初始確認均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市場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性項目清算或按期末匯率折算而產生的匯兌差異計入合併損益表。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扣除(如適用)。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及支付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恰好折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信用調整後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預計存續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支付額或收款額恰好折現至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的利率。在計算信用調整後實際利率時，實體應考慮該金融資產的所有合同條款(例如提前償還、展期、贖回權及類似的選擇權)及初始預期信用損失來估計預期現金流量。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獲取的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惟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允價值變動。

倘屬以下情況，金融資產為持作交易用途：

- 其購入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已識別其為用作短期獲利(且有近期實際操作)並共同管理的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並非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可撤減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外，利息收入乃透過就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自下個報告期起就金融資產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如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自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初起就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的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及於儲備累計；無須作出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的損益，並將轉移至未分配利潤。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則當別論。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 (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內。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信貸承諾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預期將於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所產生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作出調整)、整體經濟狀況以及評估於報告日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而進行。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虧損撥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情況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作為依據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如不考慮上述的評估結果，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推定信用風險在首次確認後已大幅攀升。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釐定為於報告日具有低信用風險，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屬以下情況，債務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用風險：(i)違約風險偏低；(ii)借款人於短期內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之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倘債務工具按國際通用定義界定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其信用風險偏低。

對於貸款承諾，在本集團不可撤回地成為該承擔的相關方當日，該日即被視為評估減值的首次確認日。要評估信用風險在首次確認貸款承諾後是否大幅攀升，本集團會考慮與貸款承諾相關的貸款的違約風險變動。

本集團定期監察確定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之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建立或自外部取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額款項(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倘不考慮上述各項，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表示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作為依據之資料顯示更滯後違約標準較為合適則作別論。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iii)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由此反映產生信貸虧損的情況。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i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公正及概率加權數額，乃根據加權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陣矩估計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當中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而無需繁苛成本或工作。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賬款而言，用於釐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租賃應收賬款所使用的現金流量一致。

##### (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狀態或已進行破產程序)，則本集團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合適)，遭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的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及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已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惟會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 金融負債及權益

##### 金融負債及權益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i)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實體在減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餘剩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確認。

永久資本工具如不含本集團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約定責任，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無限期遞延派付分派及贖回本金額，則分類為權益工具。購回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權益減少。本公司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自身的股本工具所得收益或虧損概不會於損益內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的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 (ii)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按攤餘成本計量。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在(i)收購方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若符合以下條件，則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回購；或
- 初次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的一組已識別金融工具的一部分，且有短期盈利的近期實際模式；或
- 為衍生工具，不包括屬於財務擔保合約或指定及實際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若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持作買賣或收購方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之金融負債除外)可於初次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之計量或確認方面之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為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兼備之組合之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之管理及表現評估乃按公平值為基礎進行，而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礎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之合約之一部分，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的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 (ii) 金融負債(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就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源自該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賬內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於其他綜合收益所確認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所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於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後轉移至累計虧損。

##### (b)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現時擁有抵銷已確認金額之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淨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3) 金融工具(續)

######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要求發行人支付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遭受的損失的合約。這種金融擔保是代表客戶向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機構提供的擔保，以取得貸款、透支和其他銀行借貸。

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初始確認收到的保險費減去已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計量。本集團未承諾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貸款，或以現金淨額結算或交付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

對於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確認為預計負債。預期信用損失應為就該持有人發生的信用損失向其做出賠付的預計付款額，減去本集團預期向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額之間差額的現值。對於未提用的貸款承諾，預期信用損失應為在貸款承諾持有人提用相應貸款的情況下，本集團應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但是，對於同時包含貸款和未使用承諾的合同，且本集團無法從貸款部份中單獨確定未使用承諾部份的預計負債，未使用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與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一起確認。如果合併的預期信用損失超過貸款的總賬面金額，則將預期信用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計算所得之盈虧於損益確認。

#### (5)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根據協議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協議下已售出資產(「正回購交易」)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終止確認。收取的有關現金(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賣出回購款項」，以反映其作為向本集團貸款的經濟實質。售價與回購價之差額於協議期間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相反，購買時根據協議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返售的資產(「逆回購交易」)將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支付的有關現金(包括應計利息)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購入與返售價格之差額於協議期間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 (6) 物業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稅費以及使其達致可使用狀態和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計費用。物業及設備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如修理及維護費，一般計入發生期間的損益表。若一項資產的重大檢修支出滿足資本化確認條件，則將其作為該資產的更換進行資本化，計入該資產賬面價值。

在建工程包括實際建築成本，該等成本包括施工期內的各類直接建築成本及其他相關開支。在建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分類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或其他資產，折舊或攤銷根據有關政策計提撥備。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作擬定用途後方會產生折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6) 物業及設備(續)

當出現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價值可能不可回收時，需會對其賬面價值計提減值準備。

物業及設備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將扣除預計殘值後的原值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預計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可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0至40年	0% – 5%	2.38% – 9.50%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按照經濟使用年限和剩餘租期中較短者計算		
設備	3至5年	0% – 5%	19.00% – 31.67%
機械	18年	0%	5.56%
運輸工具	3至5年	0% – 5%	19.00% – 31.67%

若組成一項物業及設備的各部份可使用年限不同，其成本以合理的基礎在不同組成部份分攤，各組成部份分別計提折舊。

本集團至少在各財政年度末對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進行檢討並適當調整。

一項物業及設備和任何初步已確認的重大部份於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則對該物業及設備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損益(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損益表。

##### (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是使用權資產，並且按成本確認，即已支付的對價。土地使用權在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8)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入賬，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抵債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處置項目期間的合併損益表。

本集團通過多種方式處置抵債資產。原則上，抵債資產不應轉為自用，但如果本集團自身業務或管理需要，則以其賬面淨值轉出，作為新購物業及設備進行管理。

#### (9)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為計算機軟件。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且僅於與該資產相關的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否則彼等會於產生期間的合併損益表確認。

無形資產達預期可使用狀態時，其成本扣除預計殘值及任何減值損失後按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介乎兩年至十年之間，攤銷率介乎10%至50%之間。

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若該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攤銷方法與之前評估大相逕庭，攤銷期間或攤銷方法將根據會計估計變更相應調整。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0) 業務合併和商譽

本集團對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以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的對被收購方前擁有者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三者之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之和。所產生的收購成本列作支出。

對於每項業務合併，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當中屬於現時所有權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算時按比例分享實體淨資產的部份，本集團可按其在收購日期的(a)公允價值；或(b)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分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來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均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依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制性權益的已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三者的總額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倘該等金額少於被收購業務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將二者的差額作為廉價購買，於損益內直接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減值，則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對截至報告期末的商譽進行其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每個預期會因合併協同作用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釐定減值時須評估商譽涉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倘若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商譽的已確認減值損失不會於後續期間撥回。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0) 業務合併和商譽(續)

倘若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有關單位中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損失時，所售業務的相關商譽計入業務的賬面價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售業務與現金產生單位保留部份的相對價值而計量。

#### (11) 預計負債

本集團需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時義務(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並且該義務涉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與預計負債相關的費用扣除補償後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 (12) 資產減值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資產外的資產減值損失，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或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單獨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之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倘若資產的賬面價值大於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被視為發生了減值，並減記至可收回金額。評估資產的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2) 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此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僅於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時，先前所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於此情況下，資產的賬面價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增加後的金額不可超過假設資產過往年度從未確認過減值損失的情形下所釐定的賬面價值(減去折舊／攤銷後)。該轉回於損益表確認。轉回後，折舊／攤銷費用其後調整，以在資產的剩餘可使用年限內系統地分攤經修改的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殘值的淨額。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債券投資。

##### (14)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應付福利確認為負債。倘若折現應付福利(須於各年末起一年後支付)的影響金額重大，本集團將以其現值列示。

###### (a) 設定提存計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及失業保險計劃。於職工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規例規定的適用繳納基數和比例計算並向上述養老及保險計劃下的當地政府經辦機構繳納供款，該等計劃供款在發生時於損益表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4) 職工福利(續)

##### (b) 退休福利年金計劃

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集團職工及內退人員亦參加本集團設立的界定供款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及職工按上一年度基本工資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該供款於發生時自合併損益表扣除。本集團按固定金額向年金計劃供款，倘若年金計劃基金不足以支付所有職工福利，本集團也無義務再注入資金。

##### (c)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向退休人員提供補充退休福利，包括統籌外養老金和補充醫療福利。於各財務報告日，與補充退休福利責任相關的負債按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算，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僱員福利責任」下的負債項目。負債現值乃通過按與有關負債期限近似的到期期限的人民幣國債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出釐定。補充退休福利精算利得或損失於發生期間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由於修訂補充退休福利責任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發生期間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 (d) 內退福利

按照本集團的內退福利政策，部份職工可退出工作崗位休養並按一定標準從本集團領取工資及相關福利。本集團自內退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正常退休日期止，向內退員工支付內退福利。退休福利開支金額及負債現值以計算該等金額所用假設條件為基礎。該等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內退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假設條件變化及福利計劃修訂產生的利得及損失於產生時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5) 受託業務

本集團以受託人或代理人等受託身份進行業務活動時，相應產生的資產以及將該等資產償還客戶的有關責任均未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的資產託管業務指本集團經有關監管部門批准作為託管人，依據有關法律法規與委託人簽訂託管協議，履行受託人職責的業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該等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託管資產的風險和回報，故託管資產記錄為表外項目。

本集團代表委託人發放委託貸款，記錄在表外。本集團以受託人身份按照提供貸款資金的委託人的指令發放委託貸款予借款人。本集團與該等委託人訂立合同，代為管理及回收該等貸款。所有委託貸款的發放標準及貸款目的、金額、利率和還款安排等條款，均由委託人決定，相關損失風險由委託人承擔。本集團對與委託貸款有關的活動收取手續費，並在提供服務期間按比例確認。

##### (16) 收入及支出的確認

######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的計算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但下列情況除外：

-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其原有的信用調整後實際利率適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
- 如果非「**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隨後卻變為信用減值(或「**第3階段**」)，則其利息收入的計算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其攤餘成本(即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6) 收入及支出的確認(續)

##### (a) 利息收入(續)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或支付額恰好折現至該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將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後估計現金流量。計算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及已付或已收利息、交易成本，以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在通過向客戶轉移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因此客戶獲得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以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d) 交易淨收入

交易活動產生的交易淨收入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損失。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7)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事項相關的所得稅於權益確認外，其他所得稅均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和過往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從稅務部門返還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當期稅項的稅率和稅法為各年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 (b)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各年末的計稅基礎與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按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

- (i) 遞延所得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始確認，或以下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業務合併，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稅支出；及
- (ii) 對於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7) 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的未動用稅款抵減和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作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結轉的未動用稅款抵減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除非：

- (i) 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源自以下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業務合併，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稅支出；及
- (ii) 涉及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僅在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可見未來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方會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每一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變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相應的稅項影響。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各報告期末覆核。倘若不再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全部或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倘若本集團擁有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且遞延所得稅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則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8)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關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份。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成份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成份。然而，對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成份視為單一租賃成份，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條款於個別基礎上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出租人所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強加任何條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於開始日期利用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在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採購選擇權的情況下，採購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折現。倘若無法即時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8)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於資產可使用年限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採購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設備與車輛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從經營租賃獲取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入賬。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會加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礎確認為費用。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

#### (19) 關聯方

滿足以下條件的人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為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或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19)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滿足以下條件的主體：

-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主體是另一主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主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主體是第三主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主體是該第三主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職工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主體或主體作為某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其中一部份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 (20)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因過去的事項引起的可能需要履行的義務，其存在僅由本集團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不明朗的未來事件是否發生確定。或有負債亦指由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由於其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資源流出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因此對該等義務不作確認，惟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披露。如有關流出的可能性發生變化使得很可能導致該項流出且有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1) 股息

股息經本集團股東大會批准和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息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集團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股息分配方案在年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年末後的年結後事項予以披露。根據普通股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的授權，董事會可以全權決定宣派和分派優先股的股息。優先股的股息分派在本行董事會審批股息期間於本集團及本行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22)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經過設計的主體，致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由誰控制主體的主要因素，例如當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管理有關，並且重點活動由合同協議所指導的情況。結構化主體通常活動受限，其目標狹窄且定義明確。結構化主體的例子包括資產支持證券、基金、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未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管理的表外非保本理財產品及本集團投資的結構化主體(附註41)。

#### (23) 政府補助

倘若有合理保證將可收取補助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會確認政府補助。倘若本集團所收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則按已收或應收的金額計量。倘若本集團所收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則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如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則按非貨幣性資產的名義金額計量。倘若補助涉及費用項目，則擬用於補償往後期間產生的開支或成本者確認為遞延收益，且於相關成本擬作補償支銷期間計入損益表；用於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成本者於當期計入合併損益表。若補助與資產相關，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按有關資產之預計使用壽命於合併損益表按年等額扣除。按名義金額計量的補助計入當期合併損益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 2.3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 (24) 分部呈報

可呈報分部按經營分部(基於本集團內部組織、管理層要求及內部呈報系統之架構釐定)識別，分部經營業績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以決定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重大個別經營分部於財務報告時不會合計，惟分部經濟特徵相近且服務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服務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的情況除外。非重大個別經營分部若基本符合上述標準，則可於「其他」分部合計。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就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未來不確定事項及其他關鍵的估計不明朗因素作出的，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要判斷及主要假設載述如下。

#### (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就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而言，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計量需要運用有關未來經濟狀況及信用行為(即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所引致的虧損)的複雜模型及重大假設。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模型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細分信用風險特徵相似的業務營運、挑選適當模型及釐定相關主要計量參數；
- 釐定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或發生違約或減值損失的條件；
- 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及應用經濟情境和權重；及
- 第3階段的公司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續)

####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估值方法估計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方法包括運用與交易相關資產或負債的資產及負債特徵一致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實際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利率收益曲線、匯率、商品價格及隱含期權波幅等)優先用於通過估值方法估計公允價值。當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用時，公允價值以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估計，如就信貸風險及對手方的風險波動等的假設。有關上述因素的假設變動或會影響金融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

#### (3) 所得稅

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在正常業務運作過程中，存在許多無法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額外稅項是否會成為應付稅項的估計，就預期因新稅法產生的稅項問題或其他無法確定的稅項安排確認負債。若干項目是否可抵扣稅項有待稅務部門的最終審批。當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不同於最初估計的金額時，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當前所得稅及徵費及／或遞延所得稅撥備。

#### (4) 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

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的開支金額及負債根據多項假設條件釐定。該等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平均醫療開支增長率、退休人員福利增長率和其他因素。儘管管理層認為所採用的假設條件屬合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仍會影響本行內退福利及補充退休福利的成本及負債。

#### (5) 商譽減值

如有事件或變動顯示潛在減值，則本集團每年或更頻密地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獲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本集團預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適當的折現率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 重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續)

#### (6) 合併結構化主體

當本集團作為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管理人或投資者時，本集團對本集團是否控制及應否合併該等結構化主體作出重大判斷。於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就交易結構評估本集團的合同權利及責任，並評估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對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進行分析及測試，包括但不限於作為資產管理人所賺取的佣金收入及資產管理費、剩餘收益的留存及可能提供予結構化主體的流動資金和其他支持。本集團亦會透過分析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限範圍、其就資產管理服務應得的薪酬、本集團因持有結構化主體中的其他權益所承擔的可變回報風險及其他方於結構化主體所持的權利，評估其擔任的角色是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

### 4. 經營分部資料

#### 4.1 經營分部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分為以下四個經營分部：

#####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指為公司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存款、貸款、結算、清算及其他與貿易相關的服務等。

#####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分部指為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存款、借記卡及信用卡、個人貸款和抵押貸款及個人理財服務等。

##### 金融市場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分部包括同業存／拆放業務、投資業務、回購業務、外匯買賣等自營及代理服務。

##### 其他業務

此分部指除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外的業務，當中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不直屬或不能合理分配至某分部。

分部間的轉移定價按照資金來源、運用的期限，以及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及同業間市場利率水平確定，費用根據受益情況在不同分部間分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 4.1 經營分部(續)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利息收入	15,441,412	8,221,591	14,296,978	-	37,959,981
利息支出	(7,149,020)	(11,685,269)	(5,510,945)	-	(24,345,234)
分部間利息(支出)/收入	(1,200,583)	9,798,571	(8,597,988)	-	-
利息淨收入	7,091,809	6,334,893	188,045	-	13,614,74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30,244	389,358	101,383	-	1,020,98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2,466)	(217,020)	(69,934)	-	(459,4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57,778	172,338	31,449	-	561,565
交易淨收益	-	-	383,555	-	383,555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1,226,420	-	1,226,420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淨額	(192,895)	20,438	2,366	215,487	45,396
營業收入	7,256,692	6,527,669	1,831,835	215,487	15,831,683
營業費用	(2,028,215)	(3,851,840)	(528,051)	(138,307)	(6,546,413)
信用減值損失	(5,091,750)	(1,978,706)	(95,571)	(602,917)	(7,768,94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7,426)	(10,658)	(515)	(3,247)	(41,846)
稅前利潤/(損失)	109,301	686,465	1,207,698	(528,984)	1,474,480
所得稅抵免					941,064
本年利潤					2,415,544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196,675	359,721	41,077	7,324	604,797
資本性支出	281,621	515,087	58,818	10,487	866,013
<b>於2024年12月31日</b>					
分部資產	430,718,524	189,275,900	730,245,765	40,835	1,350,281,024
分部負債	(393,879,804)	(618,830,559)	(246,742,063)	(37,354)	(1,259,489,780)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143,155,432	32,541,261	-	-	175,696,69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4.1 經營分部 (續)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其他	合計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利息收入	20,888,267	10,162,655	10,694,828	-	41,745,750
利息支出	(8,270,348)	(10,913,871)	(5,978,102)	-	(25,162,321)
分部間利息(支出)/收入	(4,216,626)	7,718,690	(3,502,064)	-	-
利息淨收入	8,401,293	6,967,474	1,214,662	-	16,583,42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52,151	437,214	172,801	-	1,262,16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4,984)	(211,271)	(38,818)	-	(415,07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87,167	225,943	133,983	-	847,093
交易淨收益	-	-	109,023	-	109,023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349,224	-	349,224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淨額	5,703	(103)	77	259,686	265,363
營業收入	8,894,163	7,193,314	1,806,969	259,686	18,154,132
營業費用	(2,226,513)	(3,914,829)	(500,222)	(173,808)	(6,815,372)
信用減值損失	(5,943,030)	(1,613,681)	(619,275)	(231,828)	(8,407,81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2,068)	(3,793)	(2,143)	(64)	(18,068)
稅前利潤/(損失)	712,552	1,661,011	685,329	(146,014)	2,912,878
所得稅抵免					346,629
本年利潤					3,259,507
其他分部信息：					
折舊及攤銷	218,799	400,187	45,697	8,148	672,831
資本性支出	162,911	296,978	33,133	8,260	501,282
<b>於2023年12月31日</b>					
分部資產	437,225,256	177,771,492	679,218,818	8,672,015	1,302,887,581
分部負債	(385,392,802)	(589,308,974)	(242,530,565)	(269,232)	(1,217,501,573)
其他分部信息：					
信貸承諾	171,133,521	37,654,039	-	-	208,787,56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4.2 地區資料

本行主要於中國廣東省經營業務。主要客戶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廣東省。

### 5. 利息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利息收入</b>		
發放貸款和墊款	<b>25,683,242</b>	29,492,073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b>5,923,465</b>	6,316,22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b>3,028,366</b>	2,550,99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1,974,928</b>	1,717,13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835,160</b>	857,8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514,820</b>	811,458
<b>小計</b>	<b>37,959,981</b>	41,745,750
<b>利息支出</b>		
客戶存款	<b>(18,721,304)</b>	(19,482,2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b>(3,653,506)</b>	(3,316,88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b>(880,405)</b>	(770,121)
向其他銀行借款(i)	<b>(384,421)</b>	(433,709)
向中央銀行借款	<b>(362,842)</b>	(563,69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b>(297,042)</b>	(554,097)
租賃負債	<b>(45,714)</b>	(41,575)
<b>小計</b>	<b>(24,345,234)</b>	(25,162,321)
<b>利息淨收入</b>	<b>13,614,747</b>	16,583,429

(i) 該利息支出為本行一家非銀行子公司的銀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手續費及佣金收入</b>		
代理及託管類服務費	256,511	318,504
結算及電子渠道業務費	170,109	178,663
銀行卡手續費	143,405	177,001
理財產品相關手續費	103,635	173,760
銀團貸款手續費	97,765	192,937
擔保和承諾業務手續費	86,945	116,181
債券借貸安排費	72,456	63,197
承兌業務手續費	35,442	22,821
其他	54,717	19,102
小計	1,020,985	1,262,166
<b>手續費及佣金支出</b>	<b>(459,420)</b>	<b>(415,073)</b>
<b>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b>	<b>561,565</b>	<b>847,093</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7. 交易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債券投資：</b>		
未實現債券投資(損失)/收益	<b>(246,318)</b>	88,975
已實現債券投資(損失)/收益	<b>(401,852)</b>	186,194
小計	<b>(648,170)</b>	275,169
<b>基金投資：</b>		
未實現基金收益	<b>260,325</b>	44,020
已實現基金收益	<b>1,036,782</b>	828,828
小計	<b>1,297,107</b>	872,848
<b>其他</b>	<b>(265,382)</b>	(1,038,994)
合計	<b>383,555</b>	109,023

以上金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買賣損益、利息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

### 8. 金融投資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產生的淨收益	<b>657,478</b>	345,550
處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產生的淨收益	<b>568,942</b>	3,674
合計	<b>1,226,420</b>	349,22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9.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政府補助及補貼	97,623	78,460
匯兌淨(虧損)/收益	(167,042)	7,337
處置物業和設備淨收益	33,096	148,546
其他	81,719	31,020
合計	45,396	265,363

### 10. 營業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員工成本(i)	4,074,089	4,312,532
折舊及攤銷	604,797	672,831
稅金及附加	320,148	265,466
廣告及宣傳開支	223,295	227,076
其他	1,324,084	1,337,467
合計	6,546,413	6,815,372

#### (i)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包括內退)	2,648,788	2,761,326
社會保險、職工福利和其他	1,308,503	1,425,535
工會經費、教育經費及其他	116,798	125,671
合計	4,074,089	4,312,53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1.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姓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	津貼、福利及 退休金計劃供款	
<b>董事長</b>				
蔡建	-	892	163	1,055
<b>副董事長</b>				
鄧曉雲(i)	-	853	163	1,01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華	379	-	-	379
廖文義	379	-	-	379
譚勁松(v)	47	-	-	47
馬學銘	360	-	-	360
杜金岷	379	-	-	379
張衛國(vi)	215	-	-	215
鄭國堅(vii)	64	-	-	64
<b>非執行董事</b>				
張軍洲(vi)	120	-	-	120
馮耀良	145	-	-	145
賴志光(vi)	120	-	-	120
答恒誠(vi)	114	-	-	114
左梁(iv)	-	-	-	-
劉文聖(vi)	103	-	-	103
王曉斌	145	-	-	145
孟森(vi)	120	-	-	120
倪開(vii)	40	-	-	40
張研(vii)	40	-	-	40
幸秋玉(vii)	40	-	-	40
胡戈游(vii)	40	-	-	40
<b>監事會主席</b>				
王喜桂	-	803	163	966
<b>監事</b>				
賀珩(xi)	-	310	52	362
賴嘉雄(xi)	-	342	43	385
陳建良(ix)	42	-	-	42
梁炳添	155	-	-	155
馮錦棠(ix)	47	-	-	47
俞青(viii)	63	-	-	63
李志全(viii)	84	-	-	84
曾維雪(x)	-	703	105	808
包晨(x)	-	511	75	586
<b>外部監事</b>				
韓振平	131	-	-	131
石水平	140	-	-	140
黃添順	155	-	-	155
<b>合計</b>	<b>3,667</b>	<b>4,414</b>	<b>764</b>	<b>8,845</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1.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姓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	津貼、福利及 退休金計劃供款	
<b>董事長</b>				
蔡建	–	910	246	1,156
<b>獨立董事</b>				
張華	383	–	–	383
廖文義	382	–	–	382
譚勁松	255	–	–	255
馬學銘	324	–	–	324
杜金岷	306	–	–	306
張衛國	267	–	–	267
<b>董事</b>				
張軍洲	141	–	–	141
莊粵珉(ii)	7	–	–	7
馮耀良	141	–	–	141
賴志光	135	–	–	135
馮凱堇(ii)	63	–	–	63
答恒誠	135	–	–	135
左梁(iv)	–	–	–	–
劉文聖(iii)	38	–	–	38
王曉斌(iii)	30	–	–	30
孟森(iii)	44	–	–	44
<b>監事會主席</b>				
王喜桂	–	827	247	1,074
<b>監事</b>				
賀珩	–	1,295	246	1,541
賴嘉雄	–	1,295	233	1,528
陳建良	94	–	–	94
梁炳添	137	–	–	137
馮錦棠	128	–	–	12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1.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續）

姓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	津貼、福利及 退休金計劃供款	
<b>外部監事</b>				
韓振平	114	-	-	114
石水平	153	-	-	153
黃添順	134	-	-	134
合計	3,411	4,327	972	8,710

- (i) 鄧曉雲於2024年12月26日獲委任為本行副董事長。
- (ii) 莊粵珉於2023年2月2日不再擔任本行董事。馮凱龔於2023年7月13日不再擔任本行董事。
- (iii) 劉文聖及孟森於2023年9月15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王曉斌於2023年10月30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
- (iv) 左梁自願放棄領取其報酬。
- (v) 譚勁松於2024年3月15日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張衛國、劉文聖、答恒誠、張軍洲、孟森及賴志光於2024年11月6日卸任。
- (vii) 鄭國堅、倪開、張研、幸秋玉及胡戈游於2024年11月6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
- (viii) 俞青及李志全於2024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
- (ix) 陳建良及馮錦棠於2024年6月13日不再擔任本行監事。
- (x) 曾維雪及包晨於2024年5月9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
- (xi) 賴嘉雄及賀珩於2024年5月9日不再擔任本行監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1.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續）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不包括董事或監事（2023年12月31日：不包括董事或監事）。

本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基本薪金、住房補貼、獎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7,387	9,4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536	620
合計	7,923	10,050

在以下薪酬區間中，薪酬最高的人員數量如下：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4	2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2,500,000元	—	3
合計	5	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被解職的補償。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2.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6,996,375	7,516,45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62,760)	12,9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6,622	260,60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91,010	253,581
表外業務	117,264	96,96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9	(1,681)
拆出資金	(6,127)	79,720
其他	546,391	189,230
合計	7,768,944	8,407,814

### 13. 所得稅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當期所得稅	1,244,702	607,141
遞延所得稅	(2,185,766)	(953,770)
合計	(941,064)	(346,629)

當期所得稅按有關期間集團應課稅收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3.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的實際於損益列賬的所得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以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的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稅前利潤	1,474,480	2,912,878
按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68,620	728,220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i)	(1,596,578)	(1,152,445)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ii)	110,146	102,842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138,541	—
影響當期損益的過往年度所得稅調整	38,207	(25,246)
所得稅費用	(941,064)	(346,629)

(i) 免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以及貨幣基金分紅收入，該等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ii) 不可抵稅支出主要系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超過抵扣限額的若干開支，例如業務招待費、存款保險費及其他支出。

### 14.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宣派及派付普通股股息	576,392	1,202,383
每股股息(以人民幣元計)	0.040	0.105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666,129	645,402

#### (a) 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末期股息分派

於2024年6月1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了關於2023年的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元(2022年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5元)，總計為人民幣576,392千元(2022年總計為1,202,383千元)。

上述股息已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分派並支付。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4. 股息(續)

#### (b)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董事會於2024年4月25日批准優先股現金股息，總計為人民幣666,129千元(2023年為645,402千元)。

上述股息已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分派及支付。

### 1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除以本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本年淨利潤(人民幣千元)	<b>2,080,674</b>	2,634,416
減：本行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b>(666,129)</b>	(645,402)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本年淨利潤	<b>1,414,545</b>	1,989,014
當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b>14,409,789</b>	11,475,585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b>0.10</b>	0.17

於2024年及2023年，本集團無潛在稀釋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被視為屬於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因此，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稀釋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6.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庫存現金	2,865,931	2,808,509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a)	47,240,584	48,828,401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b)	24,427,969	28,952,529
存放中央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215,573	274,408
合計	74,750,057	80,863,847

(a) 本集團按規定向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該等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於2024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的準備金比率為5.00%（2023年12月31日：5.25%），而子公司則按其各自所在地應用不同的比率。外幣存款的準備金比率為4.00%（2023年12月31日：4.00%）。人民幣準備金按照人民銀行規則計算利息。

(b) 超額準備金主要用作結算用途。

### 1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存放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款項	14,304,816	11,835,962
存放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38,067	896,891
存放中國境外銀行同業款項	638,567	2,162,720
應收利息	53,203	47,598
小計	15,634,653	14,943,171
減：減值損失準備	(615)	(446)
合計	15,634,038	14,942,72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8. 拆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拆放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款項	129,391	424,962
拆放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0,039,720	53,387,720
拆放中國境外銀行同業款項	992,405	2,054,977
應收利息	104,542	73,890
小計	71,266,058	55,941,549
減：減值損失準備	(462,923)	(469,050)
合計	70,803,135	55,472,499

### 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買入返售債券	30,050,824	23,203,769
應收利息	3,844	15,583
小計	30,054,668	23,219,352
減：減值損失準備	(46)	(14,102)
合計	30,054,622	23,205,25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

(a) 發放貸款和墊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	421,552,001	428,956,885
— 票據貼現	89,393	204,510
	421,641,394	429,161,395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按揭	78,730,779	71,152,812
— 個人經營貸款	73,723,714	76,605,069
— 個人消費貸款	22,200,064	15,560,168
— 信用卡透支	13,310,014	11,776,093
	187,964,571	175,094,14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總額	609,605,965	604,255,537
減：減值損失準備	(22,025,777)	(22,409,6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淨額	587,580,188	581,845,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和墊款		
—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10,628,261	127,062,711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698,208,449	708,908,57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階段分析的貸款和墊款：

	於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 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318,790,121	77,629,796	25,205,752	15,725	421,641,394
個人貸款	178,487,102	3,963,192	5,462,190	52,087	187,964,571
	497,277,223	81,592,988	30,667,942	67,812	609,605,965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公司貸款	(2,844,850)	(5,012,176)	(8,542,001)	(794)	(16,399,821)
— 個人貸款	(1,716,672)	(813,547)	(3,095,514)	(223)	(5,625,956)
	(4,561,522)	(5,825,723)	(11,637,515)	(1,017)	(22,025,77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492,715,701	75,767,265	19,030,427	66,795	587,580,1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	110,628,261	—	—	—	110,628,26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b) 按階段分析的貸款和墊款（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 貸款和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	331,556,163	69,030,947	28,555,714	18,571	429,161,395
個人貸款	168,516,321	2,642,582	3,879,949	55,290	175,094,142
	500,072,484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604,255,537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公司貸款	(3,087,409)	(4,971,411)	(9,558,461)	(938)	(17,618,219)
— 個人貸款	(1,540,628)	(645,268)	(2,605,319)	(237)	(4,791,452)
	(4,628,037)	(5,616,679)	(12,163,780)	(1,175)	(22,409,6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495,444,447	66,056,850	20,271,883	72,686	581,845,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公司貸款	127,062,711	-	-	-	127,062,71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 (續)

####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4,628,037	5,616,679	12,163,780	1,175	22,409,671
本年計提/(轉回)	210,490	1,048,927	5,737,116	(158)	6,996,375
核銷或處置	-	-	(7,468,976)	-	(7,468,976)
收回前期已核銷貸款和墊款	-	-	781,352	-	781,352
轉移	(277,005)	(839,883)	1,116,888	-	-
轉移至第1階段	277,019	(229,009)	(48,010)	-	-
轉移至第2階段	(412,760)	504,263	(91,503)	-	-
轉移至第3階段	(141,264)	(1,115,137)	1,256,401	-	-
其他	-	-	(692,645)	-	(692,645)
於2024年12月31日	4,561,522	5,825,723	11,637,515	1,017	22,025,77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4,705,395	4,696,315	13,450,725	1,615	22,854,050
本年計提/(轉回)	292,208	1,376,031	5,848,651	(440)	7,516,450
核銷或處置	-	-	(8,135,138)	-	(8,135,138)
收回前期已核銷貸款和墊款	-	-	437,899	-	437,899
轉移	(369,566)	(455,667)	825,233	-	-
轉移至第1階段	227,060	(170,925)	(56,135)	-	-
轉移至第2階段	(501,646)	533,670	(32,024)	-	-
轉移至第3階段	(94,980)	(818,412)	913,392	-	-
其他	-	-	(263,590)	-	(263,590)
於2023年12月31日	4,628,037	5,616,679	12,163,780	1,175	22,409,67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65,681	—	—	65,681
本年轉回	(62,760)	—	—	(62,760)
於2024年12月31日	2,921	—	—	2,92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52,729	—	—	52,729
本年計提	12,952	—	—	12,952
於2023年12月31日	65,681	—	—	65,68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500,072,484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604,255,537
增加	216,428,262	-	-	-	216,428,262
減少	(190,648,333)	(2,460,035)	(1,324,103)	(6,049)	(194,438,520)
核銷或處置	-	-	(16,639,314)	-	(16,639,314)
轉移	(28,575,190)	12,379,494	16,195,696	-	-
轉移至第1階段	2,889,589	(2,796,375)	(93,214)	-	-
轉移至第2階段	(26,790,497)	26,957,782	(167,285)	-	-
轉移至第3階段	(4,674,282)	(11,781,913)	16,456,195	-	-
於2024年12月31日	497,277,223	81,592,988	30,667,942	67,812	609,605,96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貸款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511,288,892	59,241,674	36,058,658	89,294	606,678,518
增加	231,748,854	-	-	-	231,748,854
減少	(211,276,163)	(4,802,945)	(1,119,049)	(15,433)	(217,213,590)
核銷或處置	-	-	(16,958,245)	-	(16,958,245)
轉移	(31,689,099)	17,234,800	14,454,299	-	-
轉移至第1階段	1,391,807	(1,298,107)	(93,700)	-	-
轉移至第2階段	(29,844,042)	29,909,395	(65,353)	-	-
轉移至第3階段	(3,236,864)	(11,376,488)	14,613,352	-	-
於2023年12月31日	500,072,484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604,255,53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0.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 (d) 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總賬面價值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127,062,711	–	–	127,062,711
增加	110,628,261	–	–	110,628,261
減少	(127,062,711)	–	–	(127,062,7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10,628,261	–	–	110,628,26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85,293,398	–	–	85,293,398
增加	127,062,711	–	–	127,062,711
減少	(85,293,398)	–	–	(85,293,398)
於2023年12月31日	127,062,711	–	–	127,062,71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投資		
非上市債券投資		
— 政府債券	18,174,698	9,935,117
—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6,814,016	4,338,775
—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1,405,661	1,077,329
— 公司債券	143,541	892,507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 非上市	6,897,186	13,312,375
其他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 非上市	11,662	38,358
小計	33,446,764	29,594,461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上市 — 其他投資	310,169	1,246,525
非上市		
—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	3,420,534	5,263,645
— 基金投資	35,322,630	29,084,559
— 其他投資	2,573,318	2,609,072
小計	41,626,651	38,203,801
合計	75,073,415	67,798,26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上市債券投資		
— 政府債券	99,290,126	30,568,214
—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56,990,808	78,021,519
—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3,046,516	5,930,094
— 公司債券	736,363	2,148,530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 非上市	3,861,836	2,955,042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i) — 非上市	4,321,331	4,601,064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 非上市	10	7,180
應收利息	2,795,114	1,936,177
合計	171,042,104	126,167,820

(i) 於2024年12月31日，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最終投向主要為信貸類資產，且分類為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11,528	78,885	2,403,718	2,494,131
本年(轉回)/計提	(2,873)	3,007	86,488	86,622
核銷或處置	—	—	(100,000)	(100,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8,655	81,892	2,390,206	2,480,75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2,444	72,607	2,158,479	2,233,530
本年計提	9,084	6,278	245,239	260,601
於2023年12月31日	11,528	78,885	2,403,718	2,494,1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但不減少金融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因為其賬面價值以公允價值計量，並將減值損失或轉回於當期損益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上市		
政府債券	113,611,189	112,648,092
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70,261,926	83,582,889
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4,642,325	6,447,797
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存單	1,287,819	3,016,246
公司債券	558,779	1,067,064
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i)	7,120,963	7,608,279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	521,800
應收利息	3,967,532	3,986,762
小計	201,450,533	218,878,929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39,839)	(1,948,499)
合計	199,810,694	216,930,430

(i) 於2024年12月31日，信託和資產管理計劃主要投向為信貸類資產，且分類為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續)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 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 期信用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16,361	31,453	1,900,685	1,948,499
本年(轉回)/計提	(8,835)	654	99,191	91,010
核銷或處置	—	—	(429,670)	(429,670)
收回前期已核銷的金融投資	—	—	30,000	30,000
轉移至第3階段	—	(20,560)	20,560	—
於2024年12月31日	7,526	11,547	1,620,766	1,639,83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	11,106	10,040	1,841,829	1,862,975
本年計提	5,255	21,413	226,913	253,581
核銷或處置	—	—	(397,543)	(397,543)
收回前期已核銷的金融投資	—	—	229,486	229,486
於2023年12月31日	16,361	31,453	1,900,685	1,948,49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物業及設備

	租入固定資產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改良支出	機器及設備	運輸工具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5,873,629	810,390	616,455	1,389,973	25,788	8,716,235
增加	37,971	648,026	509	21,887	1,131	709,524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12,852	-	-	-	-	12,852
在建工程轉入	265,837	(331,346)	-	65,509	-	-
處置	(18,361)	-	-	(64,716)	(6,862)	(89,939)
其他轉出	(18,413)	(73,954)	-	-	-	(92,367)
於2024年12月31日	6,153,515	1,053,116	616,964	1,412,653	20,057	9,256,305
<b>累計折舊</b>						
於2024年1月1日	4,070,712	-	583,878	1,133,511	19,707	5,807,808
本年計提	115,005	-	13,281	99,106	3,132	230,524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12,148	-	-	-	-	12,148
處置	(12,061)	-	-	(59,717)	(6,393)	(78,171)
其他轉出	(11,706)	-	-	-	-	(11,706)
於2024年12月31日	4,174,098	-	597,159	1,172,900	16,446	5,960,603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1,979,417	1,053,116	19,805	239,753	3,611	3,295,702
於2024年1月1日	1,802,917	810,390	32,577	256,462	6,081	2,908,42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物業及設備 (續)

	租入固定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資產改良支出	機器及設備	運輸工具	
<b>成本</b>						
於2023年1月1日	6,049,940	631,486	610,999	1,418,519	38,149	8,749,093
增加	16,242	274,889	5,456	46,100	542	343,229
在建工程轉入	33,958	(65,734)	-	31,776	-	-
處置	(208,762)	-	-	(106,422)	(12,903)	(328,087)
其他轉出	(17,749)	(30,251)	-	-	-	(48,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5,873,629	810,390	616,455	1,389,973	25,788	8,716,235
<b>累計折舊</b>						
於2023年1月1日	4,116,138	-	569,900	1,103,650	24,859	5,814,547
本年計提	132,097	-	13,978	131,388	7,384	284,847
處置	(167,272)	-	-	(101,527)	(12,536)	(281,335)
其他轉出	(10,251)	-	-	-	-	(10,251)
於2023年12月31日	4,070,712	-	583,878	1,133,511	19,707	5,807,808
<b>賬面淨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1,802,917	810,390	32,577	256,462	6,081	2,908,427
於2023年1月1日	1,933,802	631,486	41,099	314,869	13,290	2,934,546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人民幣54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86百萬元)的物業登記證書仍在辦理中。管理層認為，上述事項不會影響本集團對該等資產的權利，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5. 商譽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382,216	382,216
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農商銀行」)	476,181	476,181
減：減值損失準備		
— 株洲珠江農商銀行	(124,160)	(124,160)
— 潮州農商銀行	—	—
	<b>734,237</b>	<b>734,237</b>

於2024年12月31日，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預算及五年後固定的增長率2.80%為基礎進行估計，分別採用稅前利率12.21%及13.12%計算株洲珠江農商銀行及潮州農商銀行的折現現金流量。該等假設反映相關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特定風險。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6. 遞延所得稅

具有將所得稅資產與所得稅負債相抵銷的依法行使權，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36,820,064	9,205,016	30,336,423	7,584,106
預計負債	4,828,913	1,207,228	4,487,082	1,121,7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2,188,307	547,0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公允價值 變動	194,446	48,612	436,000	109,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633,380	908,345	3,665,965	916,491
其他	6,801,681	1,700,421	4,825,058	1,206,265
小計	52,278,484	13,069,622	45,938,835	11,484,70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6. 遞延所得稅（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717,292)	(679,323)	(216,065)	(54,0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12,337)	(3,084)	(7,554)	(1,888)
其他	(1,041,270)	(260,318)	(1,095,745)	(273,936)
小計	(3,770,899)	(942,725)	(1,319,364)	(329,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48,507,585	12,126,897	44,619,471	11,154,869

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年初餘額	11,154,869	10,424,635
計入損益	2,185,766	953,77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13,738)	(223,536)
年末餘額	12,126,897	11,154,86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應收信貸資產轉讓款(a)	6,211,140	–
使用權資產(b)	1,571,849	1,643,483
應收利息	1,035,401	1,151,460
結算及清算款項	1,009,940	883,23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887,820	1,121,432
抵債資產(c)	514,683	378,383
無形資產(d)	440,719	353,337
長期待攤費用	76,025	82,234
投資性房地產	22,968	24,889
其他	454,170	362,637
小計	12,224,715	6,001,090
減：減值損失準備	(1,350,144)	(1,045,583)
合計	10,874,571	4,955,507

(a) 這乃由於2024年出售信貸資產所致(附註40(b))。部分對價為應收款項形式。賬面金額為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對價現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續)

#### (b) 使用權資產

	物業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1,307,058	1,125,367	2,432,425
增加	214,082	–	214,082
處置	(192,601)	(33,401)	(226,002)
於2024年12月31日	1,328,539	1,091,966	2,420,505
<b>累計折舊</b>			
於2024年1月1日	642,544	146,398	788,942
本年計提	198,919	26,084	225,003
處置	(165,014)	(275)	(165,289)
於2024年12月31日	676,449	172,207	848,656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652,090	919,759	1,571,849
於2023年12月31日	664,514	978,969	1,643,48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續)

#### (b) 使用權資產 (續)

	物業及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b>成本</b>			
於2023年1月1日	1,358,511	1,125,367	2,483,878
增加	219,985	–	219,985
處置	(271,438)	–	(271,438)
於2023年12月31日	1,307,058	1,125,367	2,432,425
<b>累計折舊</b>			
於2023年1月1日	645,570	120,447	766,017
本年計提	234,267	25,951	260,218
處置	(237,293)	–	(237,293)
於2023年12月31日	642,544	146,398	788,942
<b>賬面淨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664,514	978,969	1,643,483
於2022年12月31日	712,941	1,004,920	1,717,86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續)

#### (c) 抵債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房屋及建築物	<b>501,583</b>	365,283
其他	<b>13,100</b>	13,100
小計	<b>514,683</b>	378,383
減：減值損失準備	<b>(110,035)</b>	(94,402)
合計	<b>404,648</b>	283,981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其他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136,666	28	136,694
本年計提	18,068	–	18,068
核銷或處置	(60,360)	–	(60,360)
於2023年12月31日	94,374	28	94,402
本年計提	<b>41,846</b>	–	<b>41,846</b>
核銷或處置	<b>(26,213)</b>	–	<b>(26,213)</b>
於2024年12月31日	<b>110,007</b>	<b>28</b>	<b>110,035</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續)

#### (d) 無形資產

	軟件
<b>成本</b>	
於2024年1月1日	1,149,299
增加	203,738
處置	(137,112)
於2024年12月31日	1,215,925
<b>累計攤銷</b>	
於2024年1月1日	795,962
本年計提	116,356
處置	(137,112)
於2024年12月31日	775,206
<b>賬面淨值</b>	
於2024年12月31日	440,719
於2023年12月31日	353,33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7. 其他資產 (續)

#### (d) 無形資產 (續)

	軟件
<b>成本</b>	
於2023年1月1日	1,047,013
增加	155,765
處置	(53,479)
於2023年12月31日	1,149,299
<b>累計攤銷</b>	
於2023年1月1日	762,895
本年計提	86,546
處置	(53,479)
於2023年12月31日	795,962
<b>賬面淨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353,337
於2022年12月31日	284,11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中國境內銀行同業存放	<b>22,862,808</b>	3,817,207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b>14,168,365</b>	38,479,605
應付利息	<b>169,662</b>	253,110
合計	<b>37,200,835</b>	42,549,922

### 29.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中國境內銀行同業拆入資金	<b>5,460,000</b>	5,380,000
應付利息	<b>2,878</b>	3,587
合計	<b>5,462,878</b>	5,383,58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交易性金融負債		
貴金屬相關金融負債	18,911	4,324
債券賣空	5,252,953	–
合計	5,271,864	4,324

### 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債券	29,622,955	51,693,252
應付利息	608	7,867
合計	29,623,563	51,701,119

### 32. 客戶存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35,917,030	144,127,393
– 個人客戶	127,903,928	129,802,981
	263,820,958	273,930,374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175,894,836	192,245,229
– 個人客戶	461,423,509	424,447,644
	637,318,345	616,692,873
其他存款	57,510,690	36,053,784
應付利息	20,808,784	20,508,986
合計	979,458,777	947,186,01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3. 已發行債務證券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二級資本債券(a)	<b>15,527,882</b>	15,527,798
已發行的銀行間同業存單(b)	<b>143,514,872</b>	109,285,552
金融債(c)	<b>3,057,702</b>	3,050,163
合計	<b>162,100,456</b>	127,863,513

#### (a) 二級資本債券

經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本行於2023年3月31日在國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額人民幣15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債券為期10年，固定票息率為4.70%。本行在第5年末具有提前贖回權。該等合格二級資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性，於發生監管觸發事件時，讓本行減記債券的全部本金額。任何累計未付利息將無需支付。

#### (b) 已發行的銀行間同業存單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1,435.15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92.86億元)，利率介乎1.66%至2.52%(2023年12月31日：1.99%至2.83%)，且款項於2025年到期。

#### (c) 金融債

經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本行於2022年5月5日在國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額人民幣30億元的金融債。債券為期3年，固定票息率為2.8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4. 其他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向其他銀行借款(a)	17,238,249	6,911,804
應付職工薪酬(b)	2,203,441	2,066,595
預計負債(c)	910,738	793,306
票據逆回購負債	861,024	1,449,993
租賃負債	679,278	750,951
其他應交稅費	545,014	580,110
結算及清算款項	352,890	206,667
來自承租人的擔保按金(d)	338,815	668,242
應付存款保險費	203,491	197,393
遞延收益	97,497	90,088
暫收保證金及未付質保金	55,945	70,509
其他	444,837	682,958
合計	23,931,219	14,468,616

#### (a) 向其他銀行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全資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為租賃經營業務向其他銀行借入長期及短期貸款，貸款原定到期限為3至60個月（2023年12月31日：1至60個月），而利率介乎2.05%至3.18%（2023年12月31日：2.10%至3.55%）。

#### (b)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1,122,295	1,115,706
社會保險費	5,475	5,592
住房公積金	281	555
職工福利	194,004	170,246
設定提存計劃	3,692	1,707
設定受益計劃		
— 補充退休福利(i)	781,608	685,134
內退福利	96,086	87,655
合計	2,203,441	2,066,59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4. 其他負債(續)

#### (b) 應付職工薪酬(續)

##### (i) 補充退休福利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被沒收的供款來減少其本年度的供款水平(2023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的補充退休福利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於1月1日	685,134	674,029
於損益確認的設定受益成本	81,054	34,625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設定收益成本	69,224	23,417
年度已付福利	(53,804)	(46,937)
於12月31日	781,608	685,134

於2024年及2023年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折現率	1.68%-1.97%	2.25%-2.75%
預期福利增長率	0-5.00%	0-5.00%

未來死亡率的假設是基於中國內地公佈的中國人壽保險死亡率表之統計數據作出。

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性並不重大。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4. 其他負債(續)

#### (c) 預計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預計負債的預期信用損失	<b>820,685</b>	703,421
訴訟的預計負債	<b>90,053</b>	89,885
合計	<b>910,738</b>	793,306

按階段劃分的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的預期信用損失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階段一	<b>592,448</b>	345,833
階段二	<b>227,918</b>	257,279
階段三	<b>319</b>	100,309
合計	<b>820,685</b>	703,421

#### (d) 來自承租人的擔保按金

本行全資子公司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於簽訂金融租賃合同時自承租人收取按金。該等按金免息，於租賃合同到期時償還。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5. 股本

本行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均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行的股份數目如下：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年初數	<b>14,409,789</b>	<b>14,409,789</b>	11,451,269	11,451,269
發行股份	-	-	2,958,520	2,958,520
年末數	<b>14,409,789</b>	<b>14,409,789</b>	14,409,789	14,409,789

根據於2023年4月25日的董事會建議及2023年6月20日的股東決議，本行申請通過向境外投資者非公开发行不超過6.8億股H股股份，定向增發不超過29.6億股內資股。本行增資方案申請已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批准(粵金覆[2023]95號)。於2023年12月29日，本行合共收到H股股東人民幣1,180,277千元，包括增加股本人民幣549,590千元(549,590千股)及資本公積人民幣629,558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1,129千元)。於2023年12月29日，本行合共收到內資股股東人民幣5,256,769千元，包括增加股本人民幣2,408,930千元(2,408,930千股)及資本公積人民幣2,845,168千元(經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2,671千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6. 其他權益工具

#### (a) 期初發行在外的優先股

發行日期	會計分類	股息率	發行價格	股份數目(股)	原幣 (以千計)	折合 人民幣 (以千計)	到期日	轉股 條件	轉換情況	
境外優先股										
美元優先股	2019年6月20日	權益	5.9%	20 美元/股	71,500,000	1,430,000	9,839,115	無到 期日	強制 轉股	期內 未發生轉換
				減：發行費用		18,381				
				賬面價值		9,820,734				

#### (b)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

##### (i) 股息

境外優先股以其發行價格，按下述相關股息率計算非累積股息：

- 自發行日起(含該日)至第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按年息率5.9%計息；及
- 此後，就自第一個重置日及隨後每一個重置日起(含該日)至下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的期間，按相關重置股息率計息，但前提是，股息率在任何時間均不得高於每年13.57%，即發行日之前本行最近兩個會計年度的年均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根據《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確定，以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口徑進行計算)。

###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 (b)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續)

##### (ii) 股息發放條件

本行在任何付息日派付任何股息的先決條件是：

- (a) 董事會(董事會可轉授權)已根據公司章程通過宣佈該等派發股息的決議；
- (b) 本行在彌補過往年度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儲備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而且
- (c) 本行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

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優先於普通股股東獲分配股息。

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本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股息。在向優先股股東宣派有關期間的股息之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利潤分配。

取消任何股息(全部或部分)，在任何情況下，不構成本行違約。股息支付方式為非累積。在本行取消部分或全部股息的情形下，該計息期當期末向境外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任何股息不累積至下一個計息期。

##### (iii) 強制轉股觸發事件

當發生發行文件中所規定的觸發事件時，並經監管機構批准，境外優先股將部分或全部(按照1.00美元兌7.8489港元的固定匯率兌換為港元)以每股5.49港元的新股價格強制轉換為本行H股普通股。

##### (iv) 贖回

境外優先股為永久存續，不設到期日。在取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批准及滿足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五年後贖回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贖回期至全部轉股或全部贖回之日止。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 (c)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

	於2024年 1月1日	變動 增加	減少	於2024年 12月31日
境外優先股 股份數目(以千計)	71,500	-	(71,500)	-
扣除發行費用後，折合 人民幣千元的金額	9,820,734	-	(9,820,734)	-

	於2023年 1月1日	變動 增加	減少	於2023年 12月31日
境外優先股 股份數目(以千計)	71,500	-	-	71,500
扣除發行費用後，折合 人民幣千元的金額	9,820,734	-	-	9,820,734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行於2024年6月20日全額贖回全部71,500,000股境外優先股，面值為14.3億美元(折合人民幣10,172,019千元)。

###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 (d) 期末發行在外的永續債券

	發行日期	會計分類	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折合人民幣 (以千計)	到期日	有條件贖回權
永續債券	2024年5月29日	權益	首五年為2.78% (每五年重置一次)	人民幣 100元	120,000,000	12,000,000	無到期日	發行人可在特定條件下贖回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行在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人民幣120億元，並於2024年5月29日完成發行及上市。債券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債券首五年的年利率為2.78%，每五年重置一次。

本期債券發行設置本行有條件贖回條款。本行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在本期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本期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本行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本期債券。

本行清算時，本期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期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本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本期債券與本行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本行有權全部或部分取消債券的利息，該等取消不構成違約事件。取消債券的任何利息，無論全部或部分，均不會對本行施加任何其他限制，但與普通股股息分派有關的限制除外。

當無法生存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永續債券的本金進行部分或全部減記。無法生存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a)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認定若不進行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b)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7. 儲備

####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按高於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形成的股本溢價及股東捐贈。

#### (b)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須按本年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經股東批准，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行的累計虧損(如有)，亦可轉增本行資本，惟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後，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確定的本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17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4百萬元)。

#### (c) 一般準備

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本行及其子公司須自2012年7月1日起，從淨利潤中提取一般準備計入權益，將其餘額維持在不低於各自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監管規定將人民幣1,31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6百萬元)轉撥至一般準備，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該準備已按規定達到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 (d)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金融資產重估儲備及設定受益計劃的重估損失。金融資產重估儲備記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及預期信用損失。設定受益計劃的重估損失為補充退休福利的精算利得或損失。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8. 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歸屬於 本行股東		本年變動		歸屬於 本行股東	歸屬於 非控制性 權益(稅後)	歸屬於 本行股東
	於2023年 12月31日	稅前金額	轉至損益 的淨額	稅項費用	(稅後)	權益(稅後)	於2024年 12月31日
其後年度將不會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78,013)	(69,224)	-	-	(68,493)	(731)	(146,506)
其後年度可能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1,871,088)	5,588,566	(657,478)	(1,232,772)	3,477,894	220,422	1,606,8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 預期信用損失變動	1,921,991	(76,138)	-	19,034	(56,708)	(396)	1,865,283
合計	(27,110)	5,443,204	(657,478)	(1,213,738)	3,352,693	219,295	3,325,58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8. 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份 (續)

	歸屬於 本行股東		轉至損益 的淨額	本年變動		歸屬於 本行股東		歸屬於 本行股東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稅前金額		稅項費用	歸屬於 本行股東 (稅後)	歸屬於 非控制性 權益(稅後)		
其後年度將不會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損失	(54,646)	(23,417)	-	-	(23,367)	(50)	(78,013)	
其後年度可能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2,222,480)	966,124	(345,550)	(155,146)	351,392	114,036	(1,871,0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 預期信用損失變動	1,717,328	273,555	-	(68,390)	204,663	502	1,921,991	
合計	(559,798)	1,216,262	(345,550)	(223,536)	532,688	114,488	(27,11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包括以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庫存現金	2,865,931	2,808,509
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	24,427,969	28,952,52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309,814	10,774,869
拆出資金	1,003,188	2,366,6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798,420
合計	35,606,902	46,700,943

### 40.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過程進行的交易中，本集團將金融資產轉讓予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倘該等已轉讓金融資產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倘本集團保留了該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令相關資產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則本集團將繼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 (a) 債券借貸安排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了債券借貸協定，借出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債券分別為人民幣1,086百萬元、人民幣6,809百萬元及人民幣14,86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937百萬元、人民幣8,500百萬元及人民幣17,424百萬元）。交易對手在本集團並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將上述證券再次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合同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由於本集團認為本身仍保留有關債券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因此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終止確認該等債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0.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 (b) 轉讓信貸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本行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批准，本行將本行持有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4,592百萬元的信貸資產(包括本金、利息及信貸資產的相關費用)轉讓予獨立第三方(廣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對價為人民幣9,993百萬元。部分對價為應收款項形式(附註27)。由於與該等信貸資產相關的權利及義務已經轉移，本行已將信貸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轉移至交易對手，因此完全終止確認轉讓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本行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批准，本行將總金額為人民幣20,574百萬元的信貸資產及其他資產(包括本金、利息及轉讓資產的相關費用)轉讓予外部第三方，對價為人民幣9,467百萬元。由於與該等轉讓資產相關的權利及義務已經轉移，本行已將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轉移至交易對手，因此完全終止確認轉讓資產。

### 41. 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及投資了多種結構化主體，包括銀行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資產支持證券等。本集團根據是否控制該等結構化主體，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 (a) 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投資的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由於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相關活動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因此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66,43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7,476百萬元)。

### 41. 結構化主體(續)

####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 (i)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而發行並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本集團在對潛在目標客戶群分析研究的基礎上，設計並向特定目標客戶銷售理財產品。本集團作為經理人對結構化主體募集的資金進行投資，並根據合同向投資者分派投資收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對該非保本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收取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0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4百萬元)。本集團從非保本理財產品中獲取的收益與該類業務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相等。本集團認為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因此未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內。

出於資產負債管理目的，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或會自本集團及其他銀行同業獲得短期融資。本集團並無合同義務為其提供融資。本集團可按照市場原則與該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進行回購和拆借交易。於2024年12月31日，無上述回購和拆借交易餘額(2023年12月31日：無)。

於2024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45,93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0,101百萬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1. 結構化主體(續)

####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續)

##### (ii) 本集團投資的第三方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投資於若干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其他獨立第三方發起及管理的資產支持證券、基金、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下表載列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賬面價值及本集團對其的最大風險敞口。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u>		
基金投資	35,322,630	35,322,630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3,420,534	3,420,534
其他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11,662	11,662
其他投資	855,492	855,492
小計	39,610,318	39,610,318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u>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4,694,180	4,694,180
其他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33	33
小計	4,694,213	4,694,213
<u>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u>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5,971,298	5,971,298
合計	50,275,829	50,275,82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1. 結構化主體 (續)

####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續)

##### (ii) 本集團投資的第三方發起的結構化主體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u>		
基金投資	29,078,257	29,078,257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5,263,645	5,263,645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38,358	38,358
其他投資	2,233,073	2,233,073
小計	36,613,333	36,613,333
<u>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u>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4,976,700	4,976,700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7,223	7,223
小計	4,983,923	4,983,923
<u>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u>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6,316,254	6,316,254
其他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	521,897	521,897
小計	6,838,151	6,838,151
合計	48,435,407	48,435,40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2. 承諾及或有負債

#### (a)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

本集團在任何時點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諾。該等承諾包括已批准發放的貸款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本集團提供信用證及財務擔保，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同。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票據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份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按不同類別劃分如下。就貸款及信用卡承諾所披露的金額乃假設金額將全數發放。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及保函金額為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情況下，本集團將於年末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銀行承兌匯票	64,713,843	52,096,208
開出信用證	3,185,073	5,135,496
開出保函	25,032,904	30,118,542
貸款承諾(i)	61,555,798	101,149,133
信用卡承諾	21,209,075	20,288,181
小計	175,696,693	208,787,560
減：信貸承諾準備	(820,685)	(703,421)
合計	174,876,008	208,084,139

(i) 本集團的貸款承諾屬可撤銷。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2. 承諾及或有負債(續)

####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本集團已承諾訂立但尚未開始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人民幣1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百萬元)。

#### (c) 資本承諾

於年末，本集團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已訂約但未撥備	173,021	530,570
已授權但未訂約	322,953	397,557

#### (d) 或有負債和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或有負債和承諾	28,044,836	25,282,278

自2024年1月1日起，對於或有負債和承擔的信用風險加權資產金額，本集團依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發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的規定，並根據原銀保監會2014年4月核准的範圍採用權重法計算。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指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公式計算所得的金額，視交易對手的信譽和到期期限的特質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承諾的風險權重介乎0%至100%。

#### (e) 法律訴訟

本行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涉及訴訟及仲裁案件。管理層認為，基於當前事實和情況，本集團已就任何可能產生的損失作了充分撥備，且該等訴訟和仲裁案件的最終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運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3. 受託業務

本集團經營委託貸款業務。委託貸款指本集團根據與委託人簽訂的委託協議，代委託人向委託人指定的借款人發放的貸款。本集團只代表委託人行事和協助委託人管理其貸款。風險仍由委託人承擔，本集團對此項業務收取手續費。委託貸款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委託存款	<b>(5,279,930)</b>	(5,440,174)
委託貸款	<b>5,279,930</b>	5,440,174

委託理財是指本集團在協定的投資計劃和方式內，代表客戶進行投資和管理本金的服務，收益將按照協議條款和實際收益支付給客戶。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委託理財服務項下資產規模為人民幣45,93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0,101百萬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4. 籌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了本集團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在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被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已發行 債務證券	應付股息	其他	合計
於2024年1月1日	<b>127,863,513</b>	<b>3,598</b>	<b>9,048,382</b>	<b>136,915,493</b>
現金變動				
— 負債所得款項	<b>256,020,000</b>	—	<b>10,404,354</b>	<b>266,424,354</b>
— 償還負債	<b>(221,640,000)</b>	—	<b>(189,648)</b>	<b>(221,829,648)</b>
— 支付利息／股息	<b>(3,796,563)</b>	<b>(1,453,302)</b>	<b>(412,573)</b>	<b>(5,662,438)</b>
非現金變動				
— 簽訂新租約或修改租約	—	—	<b>72,261</b>	<b>72,261</b>
— 利息支出	<b>3,653,506</b>	—	<b>457,578</b>	<b>4,111,084</b>
— 宣派股息	—	<b>1,451,964</b>	—	<b>1,451,964</b>
於2024年12月31日	<b>162,100,456</b>	<b>2,260</b>	<b>19,380,354</b>	<b>181,483,070</b>

	已發行 債務證券	應付股息	其他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124,580,525	4,335	9,080,587	133,665,447
現金變動				
— 負債所得款項	233,680,373	—	—	233,680,373
— 償還負債	(229,869,544)	—	(295,682)	(230,165,226)
— 支付利息／股息	(3,844,730)	(2,054,723)	—	(5,899,453)
非現金變動				
— 簽訂新租約或修改租約	—	—	221,902	221,902
— 利息支出	3,316,889	—	41,575	3,358,464
— 宣派股息	—	2,053,986	—	2,053,986
於2023年12月31日	127,863,513	3,598	9,048,382	136,915,49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5. 質押資產

#### (a) 已質押金融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指債券投資）已作為負債或或有負債的抵押品，此等負債主要來自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向中央銀行借款、再貸款及財政性存款。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作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6,00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4,935百萬元）。

#### (b) 已收擔保物

根據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條款，本集團收到債券投資作為擔保物。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可轉售或再質押的擔保物。

### 46. 關聯方披露

#### (a) 關聯方關係

##### (i) 主要股東

於2024年12月31日，下列股東直接持有本行5%或以上權益或通過在董事會中派駐董事而對本行具有重大影響。

主要股東	股份數目 千股	持有本行股份佔比 %	主營業務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194,271	8.29	金融服務行業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722,950	5.02	交通運輸行業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696,289	4.83	管理服務行業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2,266	2.51	保險行業
廣州嶺南商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3,443	2.11	商業服務行業
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	100,010	0.69	企業管理服務行業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45,313	0.31	金融服務行業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6. 關聯方披露(續)

#### (a) 關聯方關係(續)

##### (i) 主要股東(續)

於2023年12月31日，下列股東直接持有本行5%或以上權益或通過在董事會中派駐董事而對本行具有重大影響。

主要股東	股份數目 千股	持有本行股份佔比 %	主營業務
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194,271	8.29	金融服務行業
廣州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722,950	5.02	交通運輸行業
廣州城市更新集團有限公司	696,289	4.83	管理服務行業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2,266	2.51	保險行業
廣東珠江公路橋樑投資有限公司	160,020	1.11	建築投資行業
豐馳投資有限公司	125,010	0.87	投資及資產管理行業
廣州華新集團有限公司	100,010	0.69	企業管理服務行業
廣東東昇實業有限公司	62,500	0.43	企業管理諮詢服務 行業
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45,313	0.31	金融服務行業
廣東盈信信息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0.07	計算機和互聯網 服務行業

##### (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相關方包括由關鍵管理人員或其近親屬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以及關鍵管理人員或其近親屬獲任命為董事或關鍵管理人員的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6. 關聯方披露(續)

#### (b) 關聯方交易

本行的關聯方交易主要包括貸款、存款及金融投資。本行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遵循一般業務條款和正常程序，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相同。

#### (i) 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受主要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之間的交易

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b>8,997,181</b>	10,493,4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50,51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b>101,515</b>	101,51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b>503,811</b>	1,399
客戶存款	<b>4,713,104</b>	4,957,516
信貸承諾	<b>437,109</b>	975,19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6. 關聯方披露(續)

#### (b) 關聯方交易(續)

##### (i) 本行與主要股東及受主要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之間的交易(續)

本年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297,905	336,618
利息支出	99,559	155,06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54	158
交易淨收益	155	9,65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2,763百萬元的對價將信貸資產轉讓予其關聯方，並已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相關資產的轉讓乃基於第三方評估機構所作的價值評估，並參照市場價格以及經關聯方協商後確定。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全數收取所有對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執行任何向關聯方轉讓信貸資產的交易。

##### (ii)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存在各種關聯方交易。該等交易公平且遵循了一般商業流程。與子公司之間的重大餘額及交易均在合併財務報表悉數抵銷。管理層認為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並未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6. 關聯方披露(續)

#### (b) 關聯方交易(續)

##### (iii) 其他關聯方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其他關聯方訂立交易。詳情如下：

年末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2,387,120	3,784,337
拆出資金	1,810,00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267,6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3,743	814
客戶存款	520,706	1,796,305
信貸承諾	681,520	2,040,019

本年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126,360	92,897
利息支出	10,648	73,36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	19
交易淨收益	895	1,91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6. 關聯方披露(續)

#### (c)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擁有權力並直接或間接負責本集團的計劃、指導和控制的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金、酬金及福利	19,242	23,446

與關鍵管理人員及其近親進行的交易列示如下：

年末餘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客戶存款	42,473	69,893

本年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支出	344	64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	2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而該等活動涉及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一定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該等風險對於金融業務至關重要，且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達到風險與收益之間恰當的平衡，以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過識別並分析相關風險，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序，並通過最新可靠的信息系統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描述與分析如下：

主要風險類別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

本行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偏好。在此框架內，本行高級管理層相應制定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政策和程序經董事會批准後，由總部的有關部門負責實施。

本行董事會負責設定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容忍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策略，監督及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風險管理職能。本行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高級管理層的風險控制情況，定期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和水平，並採取預防措施，以及審查及控制關聯方交易。監事會負責對本集團風險管理進行檢查並採取預防措施，綜合評價董事、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履職盡責情況。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並制定風險管理特定規則及條例。本行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本集團風險管理的重大事項。

風險管理部門為全面風險管理的領導部門並負責整體規劃及協調風險管理。風險管理部、合規法律部（反洗錢中心）及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管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審計部負責獨立客觀地監督、檢查、評估及報告風險管理活動的效能。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方違約而造成的潛在損失。如交易對手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地區，或具備某些類似經濟特性，其信用風險通常會相應提高。此外，不同行業及地區的經濟發展各有特色且可能呈現不同的信用風險。

#### (i) 信用風險管理

##### 貸款

本集團對包括信用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管理等環節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嚴格遵守信用管理流程，識別、計量、監控及管理潛在信用風險，以提升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包括：

- 加強貸前調查、審查審批和貸後管理的信貸風險控制機制；
- 設立授信審批權限制度；
- 就各類客戶信用評級設立內部評估體系，作為授信重要基礎；
- 設立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限額，定期覆核及更新信貸資產風險分類，並進行現場抽樣檢驗及非現場檢驗以監控風險；及
- 基於風險管理要求實行及持續更新信用管理體系，開發並普及各類風險管理工具。

公司貸款方面，本集團信貸人員負責接納申請人提出的申請、開展信用調查並通過對申請人及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評估而就信用評級提出建議。根據信用審查審批的授信限額，本集團對申請實行分級審批制度。信用限額將基於申請人信用評級、財務狀況、抵押品和擔保人、組合的整體信用風險、宏觀經濟政策及法律法規限制等多項因素評估釐定。本集團主要通過(1)清收；(2)重組；(3)執行處置抵質押物或向擔保方追索；(4)尋求仲裁或法律訴訟；及(5)根據相關條例進行核銷，將信用風險損失降至最低。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a) 信用風險 (續)

##### (i) 信用風險管理 (續)

###### 貸款 (續)

當本集團竭盡所能收回貸款，但仍認為貸款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本集團核銷全部或部分貸款。

###### 債券

本集團通過控制投資規模和根據發行人信用評級以及建立貸後管理標準，對債券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管理。

######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對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建立風險評估體系，對信託受益權發行人以及資產管理計劃最終借款人設置信用額度，並及時進行持續的貸後監測。

###### 同業交易

本集團審查和監察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對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各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設定限額。

###### 信貸承諾

這些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可以根據需要獲得資金。開立的擔保函、承兌、承兌匯票和信用證，代表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義務時本集團將進行支付的不可撤銷承諾，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當信用承諾金額超過原信用額度時，需要保證金來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敞口等於信用承諾總額。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管理及限制信貸風險集中，包括集中至個人對手方、集團、行業及地區。

本集團通過對借款人、借款人集團、地區及行業分部設置限額持續優化信貸風險結構。本集團持續監察資金集中風險，並每年及在有需要時更為頻密地對該風險進行檢討。

本集團透過分析借款人及潛在借款人是否能夠履行利息及本金的償還義務管理信貸風險，並在適當時修訂借貸限額。

本集團已確立相關的政策緩釋信用風險。其中一項最重要的措施是從公司或個人取得抵押品、抵押資產、押金或擔保。本集團提供有關接納特定抵押品類別的指引。貸款及墊款的主要抵押品類型如下：

- 住宅物業及土地使用權；
- 商業資產，如商用物業、存貨及應收賬款；
- 金融工具，如債券投資及股票。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通常需要由本集團認可的專業估值師評估。當有客觀減值證據時，本集團將會檢討抵押品的價值，以評估該抵押品可否足以覆蓋相關貸款的信貸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根據抵押品類型實施以下主要抵質押率要求：

項目	主要抵質押率
住宅	70%
別墅	60%
公寓、寫字樓、商舖、廠房、自建房、車庫、倉庫	50%
土地使用權	5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a) 信用風險 (續)

##### (ii)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續)

管理層根據最近可用的外部估值結果釐定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就當前的市況及於出售過程中產生的估計開支考慮經驗調整。

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審查擔保人的財務狀況及信用歷史，並評估擔保人是否能夠定期履行義務。

##### (iii) 信用風險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概述了一個基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變化的「三階段」減值模型，總結如下：

第1階段 (初始確認時並無信用減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2階段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信用減值資產)：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準則制定了一個減值模型來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用自上而下發展方法，建立了宏觀經濟指標和風險參數的邏輯回歸模型。

##### 階段分類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滿足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 定量標準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透過違約概率的相對變動評估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門檻是根據不同產品類型設定，例如公司貸款、個人貸款、證券投資等。對於沒有逾期的金融工具，本集團評估違約概率在存續期內的變化，以確定違約風險的增量。

如果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期後超過30天仍未支付，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即被視為顯著增加。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 階段分類(續)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 定性標準

對於公司貸款和債券投資組合，如果借款人在觀察列表中或符合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則信用風險被視為顯著增加：

- 借款人的業務、融資或經濟狀況出現重大負面影響；
- 實際或預期會延期或重組；
- 借款人經營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 擔保物的估值變化預計會導致違約概率增加(僅限於抵押和質押貸款)；
- 有跡象出現現金流量或流動性問題，例如：應付賬款或償還貸款要延期。

就公司貸款而言，本集團採用信用風險預警監控系統評估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債券投資而言，本集團加強了債券投資准入管理並定期進行評估。就個人貸款而言，本集團按組合每季度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所採用的標準由風險管理部適時進行監控及覆核。

於2024年及2023年，本集團並無將任何金融工具認定為屬低信用風險。認定為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無需於報告日期與其初始確認日期的信用風險相比較以進行評估。

##### 違約及信用減值的定義

倘金融工具符合下列一種或多種情況，則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定義為與信用減值定義一致的違約：

##### 量化標準

借款人逾期超過90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a) 信用風險 (續)

##### (iii) 信用風險減值 (續)

###### 階段分類 (續)

###### 違約及信用減值的定義 (續)

###### 定性標準

借款人符合「還款困難」標準時，表明借款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例如：

- 發行人或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已向債務人授予債權人在其他情況不會考慮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債務人違反合同；
- 由於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某些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 購買或源生的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該等標準適用於本集團的所有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在計算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時，違約定義一直適用於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模型。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輸入數據、假設及估計技術說明

根據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是否自初始確認起已發生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損失按12個月或全期基準予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是PD、EAD及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全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根據上文「違約及信用減值的定義」)。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剩餘全期，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例如，對於循環承諾，本集團將當前提取的餘額加上預期在違約時(如果發生)提取至當前合同限額的任何進一步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或全期為基準進行計算。12個月違約損失率是指當未來12個月發生違約時預計將產生的損失率，全期違約損失率是全期內發生違約時預計將產生的損失率。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月份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對其存續性進行調整(如並未提前還款或發生違約)。

在確定12個月和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和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信息。其乃按產品類型區分。

本集團按季監察及檢討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不同期限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最新的歷史資料及風險狀況更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前瞻性信息*

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包含前瞻性信息。通過對歷史數據的分析，本集團識別出影響不同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宏觀經濟指標。宏觀經濟指標包括國內生產總值(GDP)、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貨幣供應量(M2)及於房地產發展完成的投資等。本集團從Wind Economic中掌握到主要宏觀經濟因素，用以對宏觀經濟因素的跨期內在源生關係進行歷史性分析。本集團整合統計分析和專家判斷，以確定於各種經濟情景下的經濟預測和權數系統。

該等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因不同的組合而異。本集團綜合考慮內外部數據、專家預測及統計分析，以釐定該等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間的關聯性。本集團至少每年對該等經濟指標進行評估及預測，計算未來的最佳估計，並定期審查及評估結果。

於2024年及2023年，本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考慮了不同經濟情景變化的影響。本集團在宏觀經濟信息分析和專家判斷的基礎上，採納了三種經濟情景(標準、悲觀和樂觀)。三種情況的權重於這兩年分別保持在80%、10%及10%。

與任何經濟預測一樣，預測和發生的可能性很大程度受到固有不確定性的影響，因此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測的結果有很大不同。本集團定期更新宏觀經濟指標的預期值。本集團認為，該等預測反映了本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以確定所選情景適合呈現可能情景。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ii) 信用風險減值(續)

##### 敏感性分析

對於模型中使用的參數，前瞻性預測的宏觀經濟變數，情景權重及應用專家判斷中所考慮的其他因素，預期信用損失均甚為敏感。這些參數、假設、模型和判斷的變化將對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產生影響。

#####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分類

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具類似特徵的信用風險敞口歸類。信用風險團隊監測並定期檢討分組的適當性。

分類特徵如下：

個人貸款：按產品類型(例如個人商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住房按揭、信用卡透支)。

公司貸款：按行業。

按減值評估所評估的風險：按第3階段的公司貸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iv)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不考慮任何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進措施的情況下，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884,126	78,055,33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634,038	14,942,725
拆出資金	70,803,135	55,472,4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054,622	23,205,250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	587,580,188	581,845,86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10,628,261	127,062,7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99,810,694	216,930,4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72,189,928	63,942,6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171,042,104	126,167,820
其他金融資產	8,155,098	2,401,015
合計	1,337,782,194	1,290,026,319
信貸承諾	174,876,008	208,084,13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 發放貸款和墊款分析

按行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公司貸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23,298,900	17.12%	119,442,141	16.33%
批發和零售業	55,060,738	7.64%	49,808,039	6.81%
製造業	51,191,953	7.11%	50,109,773	6.85%
房地產業	45,120,010	6.26%	53,115,517	7.26%
建築業	39,628,272	5.50%	35,959,772	4.92%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19,887,999	2.76%	20,155,781	2.7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1,970,409	1.66%	16,740,309	2.2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1,245,579	1.56%	12,324,831	1.69%
住宿和餐飲業	10,426,058	1.45%	10,893,699	1.49%
教育	9,931,187	1.38%	11,447,332	1.57%
農、林、牧、漁業	9,158,019	1.27%	10,806,996	1.48%
金融服務	7,800,117	1.08%	10,086,563	1.38%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7,711,635	1.07%	7,352,432	1.01%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 生產和供應業	4,917,912	0.68%	7,615,457	1.04%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4,497,903	0.62%	4,153,879	0.57%
衛生和社會工作	2,076,210	0.29%	2,057,846	0.28%
其他	7,629,100	1.06%	6,886,518	0.94%
小計	421,552,001	58.51%	428,956,885	58.67%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110,717,654	15.37%	127,267,221	17.40%
個人貸款	187,964,571	26.12%	175,094,142	23.93%
合計	720,234,226	100.00%	731,318,248	100.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 發放貸款和墊款分析(續)

按地區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廣州	606,508,911	607,320,752
珠江三角洲(廣州除外)	41,533,512	53,455,028
廣東省其他地區	44,788,561	42,435,373
中部地區	19,389,840	19,565,137
環渤海地區	3,331,388	3,833,354
四川	2,162,385	2,136,749
江蘇	2,002,005	2,031,256
遼寧	517,624	540,599
合計	720,234,226	731,318,248

地域分佈如下。

中部地區：包括河南、湖南及江西；及

環渤海地區：北京及山東

按擔保物類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信用貸款	198,182,319	197,625,381
保證貸款	154,725,406	170,588,388
抵押貸款	330,796,777	330,312,257
質押貸款	36,529,724	32,792,222
合計	720,234,226	731,318,24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 發放貸款和墊款分析(續)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合計
	逾期1日至 90日 (含90日)	逾期 90日至 1年 (含1年)	逾期1至 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b>2024年12月31日</b>					
信用貸款	472,507	614,880	934,256	172,169	2,193,812
保證貸款	7,796,308	1,036,182	915,791	1,895,650	11,643,931
抵押貸款	7,818,359	2,763,994	3,088,224	1,237,249	14,907,826
質押貸款	2,581,070	388,940	56,471	300,836	3,327,317
合計	18,668,244	4,803,996	4,994,742	3,605,904	32,072,886

	已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合計
	逾期1日至 90日 (含90日)	逾期 90日至 1年 (含1年)	逾期1至 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b>2023年12月31日</b>					
信用貸款	382,925	603,557	916,976	121,270	2,024,728
保證貸款	9,893,719	1,687,188	3,516,019	142,213	15,239,139
抵押貸款	14,575,818	2,628,303	2,141,202	118,510	19,463,833
質押貸款	5,027,415	658,074	368,978	1,636	6,056,103
合計	29,879,877	5,577,122	6,943,175	383,629	42,783,80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a) 信用風險 (續)

##### (vi) 信用質量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884,126	-	-	-	71,884,126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15,634,653	-	-	-	15,634,653	(615)	-	-	-	(615)
拆出資金	70,775,619	-	490,439	-	71,266,058	(52,703)	-	(410,220)	-	(462,9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054,668	-	-	-	30,054,668	(46)	-	-	-	(46)
發放貸款和墊款	497,277,223	81,592,988	30,667,942	67,812	609,605,965	(4,561,522)	(5,825,723)	(11,637,515)	(1,017)	(22,025,777)
金融投資	193,841,656	3,011,672	4,597,205	-	201,450,533	(7,526)	(11,547)	(1,620,766)	-	(1,639,839)
其他金融資產	7,645,563	589,131	863,262	-	9,097,956	(285,316)	(56,271)	(601,271)	-	(942,858)
合計	887,113,508	85,193,791	36,618,848	67,812	1,008,993,959	(4,907,728)	(5,893,541)	(14,269,772)	(1,017)	(25,072,0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0,628,261	-	-	-	110,628,261	(2,921)	-	-	-	(2,921)
金融投資	165,954,807	2,431,732	2,655,565	-	171,042,104	(8,655)	(81,892)	(2,390,206)	-	(2,480,753)
合計	276,583,068	2,431,732	2,655,565	-	281,670,365	(11,576)	(81,892)	(2,390,206)	-	(2,483,67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i) 信用質量(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購買或源生的 信用減值金融 資產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055,338	-	-	-	78,055,338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14,943,171	-	-	-	14,943,171	(446)	-	-	-	(446)
拆出資金	55,451,407	-	490,142	-	55,941,549	(58,830)	-	(410,220)	-	(469,05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219,352	-	-	-	23,219,352	(14,102)	-	-	-	(14,102)
發放貸款和墊款	500,072,484	71,673,529	32,435,663	73,861	604,255,537	(4,628,037)	(5,616,679)	(12,163,780)	(1,175)	(22,409,671)
金融投資	210,614,332	4,288,181	3,976,416	-	218,878,929	(16,361)	(31,453)	(1,900,685)	-	(1,948,499)
其他金融資產	2,594,527	270,689	189,651	-	3,054,867	(50,721)	(72,972)	(530,159)	-	(653,852)
合計	884,950,611	76,232,399	37,091,872	73,861	998,348,743	(4,768,497)	(5,721,104)	(15,004,844)	(1,175)	(25,495,6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 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7,062,711	-	-	-	127,062,711	(65,681)	-	-	-	(65,681)
金融投資	120,786,948	2,377,795	3,003,077	-	126,167,820	(11,528)	(78,885)	(2,403,718)	-	(2,494,131)
合計	247,849,659	2,377,795	3,003,077	-	253,230,531	(77,209)	(78,885)	(2,403,718)	-	(2,559,81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a) 信用風險 (續)

##### (vi) 信用質量 (續)

##### 第一及第二階段貸款及墊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未逾期	<b>673,498,306</b>	676,919,054
逾期		
1個月內	<b>12,708,948</b>	17,641,055
1至2個月	<b>2,207,698</b>	3,582,479
2至3個月	<b>1,083,520</b>	666,136
合計	<b>689,498,472</b>	698,808,724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已逾期但仍於第一及二階段／未減值的貸款所持擔保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8,32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9,642百萬元），包括土地、房產、機器設備和其他資產。

##### 第三階段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12月31日，第三階段貸款及墊款（包括購買或發起的信用減值貸款及墊款）賬面值為人民幣19,09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345百萬元），本集團就第三階段／減值貸款所持擔保物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839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409百萬元），包括土地、房產、機器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i) 信用質量(續)

##### 重組貸款及墊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30,32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078百萬元)。

##### 按信用評級劃分的債券投資

本集團人民幣債券投資主要由中國主要信用評級機構評級。外幣債券主要參考標準普爾(S&P)評級。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 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b>2024年12月31日</b>				
AAA	2,056,574	49,532,673	51,283,165	102,872,412
A至AA+	1,407,019	141,790	304,264	1,853,073
C至BB+	146,755	403,856	-	550,611
無評級 <sup>(1)</sup>	22,932,140	112,191,236	140,864,222	275,987,598
其他無評級的投資	6,904,276	4,078,369	1,398,783	12,381,428
合計	33,446,764	166,347,924	193,850,434	393,645,12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a) 信用風險(續)

##### (vi) 信用質量(續)

按信用評級劃分的債券投資(續)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 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b>2023年12月31日</b>				
AAA	78,790	22,189,198	58,205,807	80,473,795
A至AA+	1,128,199	120,694	354,997	1,603,890
C至BB+	218,064	404,172	-	622,236
無評級 <sup>(1)</sup>	14,882,256	95,040,526	149,407,306	259,330,088
其他無評級的投資	13,283,066	3,435,090	2,675,419	19,393,575
合計	29,590,375	121,189,680	210,643,529	361,423,584

(1) 無評級債券投資主要包括財政部、中央銀行、政策性銀行和其他屬市場上信譽良好的發行人的金融機構發行的投資和交易證券，惟其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級。

####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負債到期時缺乏充足資金或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集資還款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金額或期限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本集團透過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流動性風險並旨在：

- 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
- 預測現金流量和評估流動資產水平；及
- 保持高效的內部資金劃撥機制，確保分行的流動性。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預計的金融工具剩餘期限與下述分析可能有顯著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即期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餘額預期將保持穩定或有所增長。

(i) 下表列示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27,509,473	-	-	-	-	-	47,240,584	74,750,05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sup>(1)</sup>	79,500	9,347,924	38,423,268	13,198,068	44,349,400	11,093,635	-	-	116,491,7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918,457	-	48,499,605	62,603,830	249,879,529	206,352,980	107,954,048	-	698,208,4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999,760	29,840,892	728,031	2,940,032	19,472,510	8,191,858	8,626,791	1,273,541	75,073,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654,552	-	1,006,281	4,636,073	6,561,133	104,772,530	51,411,535	-	171,042,1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968,723	-	605,494	4,490,222	24,424,752	84,110,891	84,210,612	-	199,810,694
其他金融資產	579,416	-	716,571	194,066	852,936	3,171,270	2,640,839	-	8,155,098
<b>金融資產總額</b>	<b>32,200,408</b>	<b>66,698,289</b>	<b>89,979,250</b>	<b>88,062,291</b>	<b>345,540,260</b>	<b>417,693,164</b>	<b>254,843,825</b>	<b>48,514,125</b>	<b>1,343,531,612</b>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449,685	3,355,998	10,337,869	-	-	-	15,143,5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放款項 <sup>(2)</sup>	-	7,574,857	34,597,294	8,517,350	21,588,386	9,389	-	-	72,287,2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8,911	5,252,953	-	-	-	-	-	5,271,864
客戶存款 <sup>(3)</sup>	-	271,741,757	53,404,657	105,359,185	308,800,078	240,090,491	62,609	-	979,458,77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0,909,945	39,625,382	96,037,247	-	15,527,882	-	162,100,456
租賃負債	-	-	16,820	33,641	144,005	441,362	43,450	-	679,278
其他金融負債	10,989	530,094	1,438,866	2,662,997	14,043,540	391,009	12,775	-	19,090,270
<b>金融負債總額</b>	<b>10,989</b>	<b>279,865,619</b>	<b>107,070,220</b>	<b>159,554,553</b>	<b>450,951,125</b>	<b>240,932,251</b>	<b>15,646,716</b>	<b>-</b>	<b>1,254,031,473</b>
<b>流動性缺口淨額</b>	<b>32,189,419</b>	<b>(213,167,330)</b>	<b>(17,090,970)</b>	<b>(71,492,262)</b>	<b>(105,410,865)</b>	<b>176,760,913</b>	<b>239,197,109</b>	<b>48,514,125</b>	<b>89,500,13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i) 下表列示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32,035,446	-	-	-	-	-	48,828,401	80,863,84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sup>(1)</sup>	79,500	11,530,841	34,191,634	12,624,823	34,698,565	495,111	-	-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32,899,787	-	42,442,635	86,049,471	234,844,182	211,515,593	101,156,909	-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5,609,978	29,048,757	1,469,444	5,478,028	17,756,912	5,670,847	1,038,769	1,725,527	67,798,2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974,744	-	859,028	2,812,221	7,177,540	82,717,427	29,626,860	-	126,167,8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061,363	-	3,541,680	6,333,686	15,032,696	97,852,543	92,108,462	-	216,930,430
其他金融資產	788,984	-	469,601	539,591	155,538	397,268	50,033	-	2,401,015
金融資產總額	44,414,356	72,615,044	82,974,022	113,837,820	309,665,433	398,648,789	223,981,033	50,553,928	1,296,690,425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870,423	11,188,212	14,417,216	-	-	-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放款項 <sup>(2)</sup>	-	7,209,120	52,245,249	16,632,339	22,832,920	715,000	-	-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24	-	-	-	-	-	-	4,324
客戶存款 <sup>(3)</sup>	-	290,762,061	39,412,327	97,897,959	231,055,248	267,408,291	125,193	20,524,938	947,186,01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791,401	36,306,219	64,187,932	3,050,163	15,527,798	-	127,863,513
租賃負債	-	-	16,187	32,375	154,479	477,705	70,205	-	750,951
其他金融負債	6,941	204,493	962,533	1,336,761	6,203,997	194,627	14,146	575,797	9,499,295
金融負債總額	6,941	298,179,998	103,298,120	163,393,865	338,851,792	271,845,786	15,737,342	21,100,735	1,212,414,579
流動性缺口淨額	44,407,415	(225,564,954)	(20,324,098)	(49,556,045)	(29,186,359)	126,803,003	208,243,691	29,453,193	84,275,846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性風險(續)

#### (i) 下表列示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續)

-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 為作披露，活期存款分類為即期償還部份，實際上，有一定部份存款屬年期較長的穩定資金。

####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金融工具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由於下表包括所有與本金和利息相關的現金流量，故下表中某些項目的金額與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有別。本集團對該等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列分析可能有顯著差異，例如：活期存款於下表分類為即期償還，但其餘額預期保持穩定或有所增長。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續)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 銀行款項	-	27,516,607	-	-	-	-	-	47,304,359	74,820,966	74,750,057
存放和拆放同業 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sup>(1)</sup>	79,500	9,351,005	38,434,420	13,567,316	44,780,154	11,530,297	-	-	117,742,692	116,491,7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22,918,457	-	54,066,579	74,217,928	295,159,285	264,391,689	146,298,526	-	857,052,464	698,208,4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投資	3,999,760	29,840,892	819,280	2,983,787	19,897,828	9,193,064	8,868,888	1,273,541	76,877,040	75,073,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2,654,552	-	1,057,761	5,024,948	8,089,691	113,409,163	52,748,181	-	182,984,296	171,042,1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3,453,714	-	700,365	4,795,579	27,290,945	98,698,053	92,182,660	-	227,121,316	199,810,694
其他金融資產	579,416	-	716,571	194,066	871,500	3,422,443	3,155,401	-	8,939,397	8,155,098
<b>金融資產總額</b>	<b>33,685,399</b>	<b>66,708,504</b>	<b>95,794,976</b>	<b>100,783,624</b>	<b>396,089,403</b>	<b>500,644,709</b>	<b>303,253,656</b>	<b>48,577,900</b>	<b>1,545,538,171</b>	<b>1,343,531,612</b>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及 拆放款項 <sup>(2)</sup>	-	-	1,451,412	3,366,361	10,449,851	-	-	-	15,267,624	15,143,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18,911	5,257,864	-	-	-	-	-	5,276,775	5,271,864
客戶存款 <sup>(3)</sup>	-	271,741,757	53,433,813	105,559,452	311,703,705	253,461,040	69,521	-	995,969,288	979,458,77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10,920,000	40,465,000	96,946,700	2,820,000	17,820,000	-	168,971,700	162,100,456
租賃負債	-	-	19,004	38,008	161,500	482,106	45,169	-	745,787	679,278
其他金融負債	10,989	530,094	1,438,866	2,662,997	14,111,394	391,009	12,775	-	19,158,124	19,090,270
<b>金融負債總額</b>	<b>10,989</b>	<b>279,868,207</b>	<b>107,165,718</b>	<b>160,705,936</b>	<b>455,193,676</b>	<b>257,163,544</b>	<b>17,947,465</b>	<b>-</b>	<b>1,278,055,535</b>	<b>1,254,031,473</b>
<b>流動性缺口淨額</b>	<b>33,674,410</b>	<b>(213,159,703)</b>	<b>(11,370,742)</b>	<b>(59,922,312)</b>	<b>(59,104,273)</b>	<b>243,481,165</b>	<b>285,306,191</b>	<b>48,577,900</b>	<b>267,482,636</b>	<b>89,500,139</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性風險(續)

#####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續)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 銀行款項	-	32,043,902	-	-	-	-	-	48,894,319	80,938,221	80,863,84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sup>(1)</sup>	79,500	11,533,658	34,233,488	12,897,725	35,294,666	514,302	-	-	94,553,339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投資	32,899,787	-	44,079,912	91,644,310	256,152,178	255,538,563	145,879,562	-	826,194,312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2,974,744	-	966,164	2,833,745	8,635,674	92,657,221	31,730,760	-	139,798,308	126,167,8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3,962,048	-	3,595,118	6,771,273	18,377,852	115,601,919	101,242,737	-	249,550,947	216,930,430
其他金融資產	788,984	-	469,601	539,591	155,538	397,268	50,033	-	2,401,015	2,401,015
<b>金融資產總額</b>	<b>46,315,041</b>	<b>72,626,317</b>	<b>84,814,221</b>	<b>120,169,812</b>	<b>337,373,012</b>	<b>469,989,819</b>	<b>279,942,068</b>	<b>50,619,846</b>	<b>1,461,850,136</b>	<b>1,296,690,425</b>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存放及 拆放款項 <sup>(2)</sup>	-	-	1,872,720	11,245,527	14,584,091	-	-	-	27,702,338	27,475,8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24	-	-	-	-	-	-	4,324	4,324
客戶存款 <sup>(3)</sup>	-	290,762,061	39,447,798	98,123,124	233,804,805	289,068,363	142,407	20,524,938	971,873,496	947,186,017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800,000	37,165,000	64,986,700	5,906,700	18,525,000	-	135,383,400	127,863,513
租賃負債	-	-	18,908	37,817	167,708	498,539	93,433	-	816,405	750,951
其他金融負債	6,941	204,493	962,847	1,343,581	6,271,518	215,699	14,146	575,797	9,595,022	9,499,295
<b>金融負債總額</b>	<b>6,941</b>	<b>298,180,256</b>	<b>103,352,103</b>	<b>164,668,273</b>	<b>342,904,739</b>	<b>296,455,913</b>	<b>18,774,986</b>	<b>21,100,735</b>	<b>1,245,443,946</b>	<b>1,212,414,579</b>
<b>流動性缺口淨額</b>	<b>46,308,100</b>	<b>(225,553,939)</b>	<b>(18,537,882)</b>	<b>(44,498,461)</b>	<b>(5,531,727)</b>	<b>173,533,906</b>	<b>261,167,082</b>	<b>29,519,111</b>	<b>216,406,190</b>	<b>84,275,846</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 (ii)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續)

-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 為作披露，活期存款分類為即期償還部份，實際上，有一定部份存款屬年期較長的穩定資金。

##### (iii) 信貸承諾按合同到期日分析

管理層預計，承諾到期前有關承諾不會被全部提取。

	即期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22,649,345	16,674,072	12,835,615	56,394,505	37,989,546	28,332,925	-	174,876,008
2023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26,215,445	10,588,954	18,335,578	46,615,924	62,104,058	44,224,180	-	208,084,139

####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價等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導致本集團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市場風險來自本集團的交易性及非交易性業務。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結構性利率風險和資金交易頭寸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來自外匯敞口遭受匯率波動，其中外匯敞口包括外匯資產與外匯負債之間幣種結構不平衡產生的外匯敞口。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本集團利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及外匯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工具。本集團採用不同管理方法，分別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下的市場風險進行管理。

本集團認為，其投資組合面對來自商品或股價波動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份交易涉及美元、港元及其他幣種。

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敞口及外匯業務。下表針對本集團存在重大外匯風險敞口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所涉幣種，列示了有關貨幣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該分析計算了當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時，外幣對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淨利潤的影響。

表內負數表示淨利潤可能減少的淨額，正數則表示淨利潤可能增加的淨額。然而，該影響金額是基於假設本集團年末外匯敞口保持不變，因此未考慮本集團有可能採取致力消除該外匯風險不利影響的措施。

貨幣	匯率波動	對淨利潤的影響	
		2024年	2023年
美元	-5%	<b>(64,525)</b>	(56,986)
美元	5%	<b>64,525</b>	56,986
港幣	-5%	<b>(4,862)</b>	(48,712)
港幣	5%	<b>4,862</b>	48,712

下表總結本集團的貨幣風險敞口。表中包括本集團按原幣分類，以人民幣計賬的資產及負債。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市場風險 (續)

##### (i) 貨幣風險 (續)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等值人民幣	港幣 等值人民幣	其他 等值人民幣	總共 等值人民幣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4,693,345	20,788	18,828	17,096	74,750,05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sup>(1)</sup>	114,232,225	1,989,410	205,565	64,595	116,491,7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698,174,691	33,758	-	-	698,208,4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75,073,415	-	-	-	75,073,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71,042,104	-	-	-	171,042,1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99,810,694	-	-	-	199,810,694
其他金融資產	8,154,020	1,078	-	-	8,155,098
<b>金融資產總額</b>	<b>1,341,180,494</b>	<b>2,045,034</b>	<b>224,393</b>	<b>81,691</b>	<b>1,343,531,612</b>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143,552	-	-	-	15,143,5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放款項 <sup>(2)</sup>	72,287,276	-	-	-	72,287,2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271,864	-	-	-	5,271,864
客戶存款	979,013,552	323,646	94,741	26,838	979,458,777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2,100,456	-	-	-	162,100,456
租賃負債	679,278	-	-	-	679,278
其他金融負債	19,089,530	732	7	1	19,090,270
<b>金融負債總額</b>	<b>1,253,585,508</b>	<b>324,378</b>	<b>94,748</b>	<b>26,839</b>	<b>1,254,031,473</b>
<b>淨額狀況</b>	<b>87,594,986</b>	<b>1,720,656</b>	<b>129,645</b>	<b>54,852</b>	<b>89,500,139</b>
信貸承諾	174,876,008	-	-	-	174,876,00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 貨幣風險(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等值人民幣	港幣 等值人民幣	其他 等值人民幣	總共 等值人民幣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0,817,245	18,667	11,681	16,254	80,863,84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sup>(1)</sup>	90,673,387	1,517,823	1,382,468	46,796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708,618,918	289,659	-	-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67,798,262	-	-	-	67,798,2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6,167,820	-	-	-	126,167,8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16,930,430	-	-	-	216,930,430
其他金融資產	2,399,953	1,062	-	-	2,401,015
<b>金融資產總額</b>	<b>1,293,406,015</b>	<b>1,827,211</b>	<b>1,394,149</b>	<b>63,050</b>	<b>1,296,690,425</b>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7,475,851	-	-	-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放款項 <sup>(2)</sup>	99,634,628	-	-	-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24	-	-	-	4,324
客戶存款	946,762,429	307,238	95,156	21,194	947,186,017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7,863,513	-	-	-	127,863,513
租賃負債	750,951	-	-	-	750,951
其他金融負債	9,498,930	355	6	4	9,499,295
<b>金融負債總額</b>	<b>1,211,990,626</b>	<b>307,593</b>	<b>95,162</b>	<b>21,198</b>	<b>1,212,414,579</b>
<b>淨額狀況</b>	<b>81,415,389</b>	<b>1,519,618</b>	<b>1,298,987</b>	<b>41,852</b>	<b>84,275,846</b>
信貸承諾	208,046,921	32,714	-	4,504	208,084,139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市場風險 (續)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於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重新定價日期不匹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

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管理利率風險：

- 定期監測可能影響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和市場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優化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合同重新定價(到期日)之間的時間差異；及
- 管理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定價與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和市場利率的偏差。

下表展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淨利潤及股權合理可能的利率變化的敏感性。

	對淨利潤的影響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基點變化				
+100個基點	<b>(1,805,465)</b>	(1,541,576)	<b>(1,736,637)</b>	(2,265,139)
- 100個基點	<b>1,805,465</b>	1,541,576	<b>1,842,957</b>	2,381,239

淨利潤的敏感性是指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一年淨利潤的影響。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乃基於利率可能的合理變化，通過重估年末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資產的投資組合計算。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i)三個月(含)內、三個月至一年(含)內重新定價/到期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假設在各自區間的中間重新定價；(ii)收益率曲線存在平行變動；及(iii)資產及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認為，該等假設並無反映其資本利用及利率風險的管理政策。因此，上述影響可能與實際情況不同。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c) 市場風險(續)

##### (ii) 利率風險(續)

此外，上述分析僅為說明，並指基於預期收益率曲線情景及本集團當前利率風險狀況的淨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預計變動的影響。然而，該影響並不包括管理層為減輕利率風險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已逾期	非計息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858,479	-	-	-	-	-	2,891,578	74,750,05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sup>(1)</sup>	47,719,632	13,175,747	44,278,083	11,077,245	-	79,500	161,588	116,491,7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89,445,953	83,532,971	428,302,746	54,203,929	11,889,167	22,675,855	8,157,828	698,208,4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0,540,801	2,853,691	18,951,879	8,191,858	8,626,791	3,999,760	1,908,635	75,073,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685,672	4,974,393	4,834,797	104,772,530	51,411,535	1,568,063	2,795,114	171,042,10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032,093	7,199,632	30,767,896	70,664,462	84,210,611	1,968,469	3,967,531	199,810,694
其他金融資產	-	-	758,707	2,857,911	2,594,522	-	1,943,958	8,155,098
金融資產總額	241,282,630	111,736,434	527,894,108	251,767,935	158,732,626	30,291,647	21,826,232	1,343,531,612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448,932	3,354,260	10,332,515	-	-	-	7,845	15,143,5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及拆放款項 <sup>(2)</sup>	42,132,961	8,464,137	21,507,788	9,242	-	-	173,148	72,287,2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252,953	-	-	-	-	-	18,911	5,271,864
客戶存款	323,557,888	102,264,286	299,729,155	233,037,895	60,770	-	20,808,783	979,458,777
租賃負債	16,820	33,641	144,005	441,362	43,450	-	-	679,27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0,909,945	39,625,382	96,037,247	-	15,527,882	-	-	162,100,456
其他金融負債	-	4,022,232	12,992,232	96,696	-	-	1,979,110	19,090,270
金融負債總額	383,319,499	157,763,938	440,742,942	233,585,195	15,632,102	-	22,987,797	1,254,031,47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036,869)	(46,027,504)	87,151,166	18,182,740	143,100,524	30,291,647	(1,161,565)	89,500,13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市場風險 (續)

##### (ii) 利率風險 (續)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已逾期	非計息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029,165	-	-	-	-	-	2,834,682	80,863,84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sup>(1)</sup>	45,377,441	12,834,806	34,698,535	495,111	-	79,500	135,081	93,620,474
發放貸款和墊款	90,550,184	109,637,767	414,343,695	50,084,063	4,930,340	32,611,597	6,750,931	708,908,5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24,965,167	6,278,172	19,668,417	7,894,692	1,038,740	5,609,978	2,343,096	67,798,2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687,448	2,092,140	6,153,701	82,696,750	29,626,860	2,974,744	1,936,177	126,167,8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624,847	5,622,155	13,854,108	97,794,499	91,841,090	1,982,855	3,210,876	216,930,430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	2,401,015	2,401,015
金融資產總額	242,234,252	136,465,040	488,718,456	238,965,115	127,437,030	43,258,674	19,611,858	1,296,690,425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55,070	11,072,430	14,264,795	-	-	-	283,556	27,475,8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放款項 <sup>(2)</sup>	59,441,585	16,632,339	22,832,920	715,000	-	-	12,784	99,634,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4,324	4,324
客戶存款	330,174,388	97,897,959	231,055,248	267,408,291	125,193	-	20,524,938	947,186,017
已發行債務證券	8,791,401	36,306,219	64,187,932	3,050,163	15,527,798	-	-	127,863,513
租賃負債	16,187	32,375	154,479	477,705	70,205	-	-	750,951
其他金融負債	-	2,250,000	4,385,000	225,624	-	-	2,638,671	9,499,295
金融負債總額	400,278,631	164,191,322	336,880,374	271,876,783	15,723,196	-	23,464,273	1,212,414,57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58,044,379)	(27,726,282)	151,838,082	(32,911,668)	111,713,834	43,258,674	(3,852,415)	84,275,846

(1)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遵循以下資本管理原則：

- 維持充足的優質資本，以符合資本監管要求、支持業務發展及提升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規模；
- 充分識別、計算、監測、減少及控制各類風險，確保資本與相關風險及本集團風險管理水平相適應；及
- 優化資產結構及合理配置資本，穩步提高資本效率與回報及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巴塞爾委員會的相關指引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監管規定，運用多種技巧監控資本充足率和監管資本。本行每季度向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上報所要求的信息。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開始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監管資本由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包括以下內容：

- 核心一級資本，主要包括股本、資本公積、盈餘公積、一般準備、未分配利潤、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
- 其他一級資本，包括已發行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與相關溢價及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及
- 二級資本，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工具與相關溢價、超額損失準備及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份。

本集團採用權重法計量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經計及合資格抵押或擔保，根據資產及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潛在虧損。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分別採用簡化標準法及標準法計算。

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管理風險加權資產，包括調整資產負債表內外資產結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7. 金融風險管理(續)

#### (d)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遵守監管機構於報告期間發佈的資本要求。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之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b>80,811,219</b>	77,748,667
一級資本淨額	<b>93,183,240</b>	87,988,429
資本淨額	<b>118,486,317</b>	108,108,045
風險加權資產	<b>815,962,203</b>	791,000,172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b>9.90%</b>	9.83%
一級資本充足率	<b>11.42%</b>	11.12%
資本充足率	<b>14.52%</b>	13.6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第二層：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及

第三層：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次劃分的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金融工具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	31,901,403	1,545,361	33,446,764
— 基金及其他投資	310,169	35,322,629	5,993,853	41,626,6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	165,953,877	394,047	166,347,924
— 其他投資	—	—	4,694,180	4,694,1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	—	110,628,261	—	110,628,261
合計	310,169	343,806,170	12,627,441	356,743,780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5,271,864	—	5,271,864
合計	—	5,271,864	—	5,271,86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	28,302,877	1,291,584	29,594,461
— 基金及其他投資	1,246,525	29,099,268	7,858,008	38,203,8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	120,810,149	380,970	121,191,119
— 其他投資	—	—	4,976,701	4,976,7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	—	127,062,711	—	127,062,711
合計	1,246,525	305,275,005	14,507,263	321,028,793
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324	—	4,324
合計	—	4,324	—	4,32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資產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合計
於2024年1月1日	9,149,592	5,357,671	14,507,263
購入	508,979	-	508,979
轉撥至第三層	369,814	-	369,814
轉撥出第三層	(21,209)	-	(21,209)
總收益及虧損			
- 收益或虧損	(1,187,809)	-	(1,187,809)
- 其他綜合收益	-	(164,794)	(164,794)
結算	(1,280,153)	(104,650)	(1,384,803)
於2024年12月31日	7,539,214	5,088,227	12,627,441

於報告期末所持資產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未實現損失總額為人民幣1,074百萬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資產的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9,997,176	5,650,455	15,647,631
購入	-	-	-
轉撥至第三層	1,200,968	141,581	1,342,549
總收益及虧損			
— 收益或虧損	(452,853)	-	(452,853)
— 其他綜合收益	-	(372,012)	(372,012)
結算	(1,595,699)	(62,353)	(1,658,052)
於2023年12月31日	9,149,592	5,357,671	14,507,263

於2024年及2023年，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的轉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 釐定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續)

以下為屬於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範圍內供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的所用估值技術及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1,545,361	1,291,584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 折現率、 現金流量
— 基金及其他投資	5,518,170	7,482,009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 折現率、 現金流量
— 基金及其他投資	475,683	375,999	可比公司分析	流動性折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394,047	380,970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 折現率、 現金流量
— 其他投資	4,694,180	4,976,701	折現現金流量	風險調整 折現率、 現金流量
合計	12,627,441	14,507,263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於報告期末，若干金融投資轉撥至金融投資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原因為該等工具的估值方法轉變為基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當若干金融投資在公允價值計量中所使用的重大輸入數據由先前不可觀察變為可觀察時，或當報價可用時，該等金融投資從第三層轉出。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b) 披露公允價值的金融工具

於2024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並非以公允價值及按經常性基準呈列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2023年12月31日：相同)。

除下列項目外，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概無重大差異。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賬面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199,810,694</b>	216,930,430
已發行債務證券	<b>162,100,456</b>	127,863,513
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212,402,130</b>	222,770,3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b>162,048,650</b>	128,092,48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9.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萊蕪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濟南市	60,000	6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江蘇盱眙珠江村鎮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淮安市	100,000	100,000	75.50%	75.50%	75.50%	75.50%	銀行業務
江蘇啟東珠江村鎮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啟東市	100,000	10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常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湖南省常寧市	50,000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萊州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山東省萊州市	80,000	80,000	51.00%	51.00%	56.00%	56.00%	銀行業務
海陽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海陽市	70,000	7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輝縣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河南省輝縣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53.57%	53.57%	銀行業務
彭山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四川省眉山市	100,000	100,000	62.50%	62.50%	70.50%	70.50%	銀行業務
新津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54.00%	54.00%	銀行業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9.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 (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廣漢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四川省廣漢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41.00%	41.00%	銀行業務
大連保稅區珠江村鎮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ii)	遼寧省大連市	350,000	350,000	81.43%	81.43%	87.44%	87.44%	銀行業務
吉州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江西省吉安市	87,820	87,820	33.79%	33.79%	57.19%	57.19%	銀行業務
鶴山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廣東省鶴山市	150,000	150,000	34.00%	34.00%	71.00%	71.00%	銀行業務
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i)	北京市門頭溝區	765,000	765,000	94.77%	93.59%	94.77%	93.59%	銀行業務
信陽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河南省信陽市	414,200	414,200	39.60%	39.60%	54.13%	54.13%	銀行業務
煙台福山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山東省煙台市	100,000	100,000	93.00%	93.00%	100.00%	100.00%	銀行業務
安陽珠江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i)(iii)	河南省安陽市	60,000	60,000	35.00%	35.00%	55.50%	55.50%	銀行業務
青島城陽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i)	山東省青島市	100,000	100,000	35.00%	35.00%	61.00%	61.00%	銀行業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9.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蘇州吳中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蘇州市	150,000	1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銀行業務
三水珠江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i)(iii)	廣東省佛山市	200,000	200,000	33.40%	33.40%	50.50%	50.50%	銀行業務
中山東鳳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廣東省中山市	150,000	150,000	35.00%	35.00%	55.00%	55.00%	銀行業務
興寧珠江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i)(iii)	廣東省興寧市	50,000	50,000	34.00%	34.00%	87.00%	100.00%	銀行業務
深圳坪山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廣東省深圳市	300,000	300,000	35.00%	35.00%	77.00%	83.00%	銀行業務
東莞黃江珠江村鎮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廣東省東莞市	150,000	150,000	35.00%	35.00%	100.00%	100.00%	銀行業務
鄭州珠江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i)(iii)	河南省鄭州市 自由貿易試驗區	200,000	200,000	35.00%	35.00%	90.00%	90.00%	銀行業務
湖南株洲珠江農村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	600,000	600,000	51.00%	51.00%	51.00%	61.00%	銀行業務
潮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iii)	廣東省潮州市	2,633,342	2,633,342	57.72%	57.72%	58.22%	71.85%	銀行業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49.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30家子公司，包括25家村鎮銀行、1家金融租賃公司及4家農村商業銀行，分佈於中國各地。所有子公司均為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千元)		本行所持股權佔比		本行所持投票權佔比		主要業務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廣東南雄農村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iii)	廣東省南雄市	431,800	431,800	51.00%	51.00%	53.39%	53.39%	銀行業務
韶關農村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關東省韶關市	1,373,718	1,373,718	50.10%	50.10%	50.10%	50.10%	銀行業務
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廣東省廣州市	1,500,000	1,5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金融租賃

- (i) 本行未持有該等子公司大多數的股權。根據本行與非控股股東訂立的一致行動協議，非控股股東在決定財務及經營政策時與本行一致投票。同時，本行可以通過委派關鍵管理人員對該等子公司實現控制。因此，本行的管理層認為本行取得對該等子公司的控制權。
- (ii) 本行於2024年向北京門頭溝珠江村鎮銀行出資人民幣1,442千元。本行所持股權佔比由93.59%上升至94.77%。
- (iii) 其他非控股股東與本行一致行動。因此，該等子公司的表決權比例高於本行所持股權比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50.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1,533,575	66,463,67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428,658	6,863,566
拆出資金	60,444,279	51,514,4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462,136	19,719,645
發放貸款和墊款	612,831,350	625,215,64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73,023,382	67,517,86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7,757,088	92,766,874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90,078,887	204,090,408
於子公司的投資	7,643,837	7,876,970
物業及設備	2,207,530	1,801,5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34,140	9,685,161
其他資產	11,050,700	5,158,146
<b>資產合計</b>	<b>1,191,095,562</b>	<b>1,158,673,948</b>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064,682	25,878,32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6,802,680	52,159,043
拆入資金	4,000,051	4,000,0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271,864	4,3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100,415	31,597,837
客戶存款	858,567,770	827,248,254
應交所得稅	334,423	—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2,100,456	127,863,513
其他負債	5,009,062	5,540,564
<b>負債合計</b>	<b>1,101,251,403</b>	<b>1,074,291,907</b>
<b>權益</b>		
股本	14,409,789	14,409,789
其他權益投資	12,000,000	9,820,734
儲備	47,848,143	43,642,241
未分配利潤	15,586,227	16,509,277
<b>權益合計</b>	<b>89,844,159</b>	<b>84,382,041</b>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1,191,095,562</b>	<b>1,158,673,948</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51. 本行儲備

本行於2024年度及2023年度的儲備及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

	儲備				合計	未分配利潤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其他準備		
2024年1月1日餘額	22,513,303	5,749,479	15,490,985	(111,526)	43,642,241	16,509,277
本年淨利潤	-	-	-	-	-	1,768,14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3,099,932	3,099,932	-
贖回優先股	(351,285)	-	-	-	(351,285)	-
發行永續債	(226)	-	-	-	(226)	-
股東捐贈	8,811	-	-	-	8,811	-
提取盈餘公積	-	176,815	-	-	176,815	(176,815)
提取一般準備	-	-	1,271,855	-	1,271,855	(1,271,855)
已向普通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576,392)
已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666,129)
<b>2024年12月31日餘額</b>	<b>22,170,603</b>	<b>5,926,294</b>	<b>16,762,840</b>	<b>2,988,406</b>	<b>47,848,143</b>	<b>15,586,227</b>
2023年1月1日餘額	19,035,432	5,555,817	14,467,921	(502,446)	38,556,724	17,637,169
本年淨利潤	-	-	-	-	-	1,936,61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390,920	390,920	-
股東出資	3,474,726	-	-	-	3,474,726	-
股東捐贈	3,145	-	-	-	3,145	-
提取盈餘公積	-	193,662	-	-	193,662	(193,662)
提取一般準備	-	-	1,023,064	-	1,023,064	(1,023,064)
已向普通股股東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1,202,383)
已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宣告及派發的股息	-	-	-	-	-	(645,402)
<b>2023年12月31日餘額</b>	<b>22,513,303</b>	<b>5,749,479</b>	<b>15,490,985</b>	<b>(111,526)</b>	<b>43,642,241</b>	<b>16,509,277</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52. 本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概無報告期後重大事件需做進一步披露。

### 53. 本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1. 流動性比率、流動性覆蓋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

#### (1) 流動性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人民幣及外幣)	99.60%	102.51%

#### (2) 流動性覆蓋率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230,960.22	206,765.71
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	115,256.97	91,054.64
流動性覆蓋率	200.39%	227.08%

#### (3) 淨穩定資金比例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9月30日	於2024年6月30日
可用的穩定資產	871,760.96	865,794.96	851,648.78
所需的穩定資金	754,636.07	758,929.73	722,981.58
淨穩定資金比例	115.52%	114.08%	117.80%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自2018年7月1日起(該辦法的生效日期)，上述流動性比率、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比例乃根據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計算。

### 2. 貨幣集中度

	於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小計
即期資產	2,045.11	224.39	81.69	2,351.19
即期負債	335.24	96.06	26.86	458.16
淨長/(短)頭寸	1,709.87	128.33	54.83	1,893.03

##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2. 貨幣集中度(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小計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1,819.86	1,394.15	63.05	3,277.06
即期負債	321.42	96.66	21.22	439.30
淨長/(短)頭寸	1,498.44	1,297.49	41.83	2,837.76

以上資料根據中國銀監會公佈的規定計算。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結構性頭寸。

### 3. 跨國債權

本集團對中國內地境外的第三方的所有債權以及對中國內地境內的第三方外幣債權均視作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債券投資。

跨國債權按照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當一個國家或地區構成跨國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僅於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債權應由某銀行的海外分行履行，而其總行位於另一國家，才會產生風險轉移。

	於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非銀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b>2,433.40</b>	<b>33.79</b>	<b>2,467.19</b>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b>333.74</b>	—	<b>333.74</b>
北美洲及南美洲	<b>312.83</b>	—	<b>312.83</b>
歐洲	<b>8.17</b>	—	<b>8.17</b>
大洋洲	<b>25.90</b>	—	<b>25.90</b>
總計	<b>2,780.30</b>	<b>33.79</b>	<b>2,814.09</b>

##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 3. 跨國債權(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非銀 私人機構	
亞太地區	4,680.84	289.24	4,970.08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1,766.45	—	1,766.45
北美洲及南美洲	345.99	—	345.99
歐洲	16.39	—	16.39
大洋洲	4.52	—	4.52
總計	5,047.74	289.24	5,336.98



广州农商银行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